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8)



2017年度報告

*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目 錄

釋義	2
公司簡介	4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6
董事長致辭	10
行長致辭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4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6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64
企業管治報告	83
董事會報告	106
監事會報告	118
重要事項	123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126
獨立審計師報告	129
財務報表	135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53
分支機構一覽表	257
附錄一	270
附錄二	280

釋義

在本年度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行的公司章程，或會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行」或「我們」	指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1996年11月6日在中國天津市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倘文義所需）包括其前身、附屬公司、分行及支行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行監事會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天津銀監局」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度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行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外資股」	指	本行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認購，或以注入資產作為代價，並由中國公民或中國法人實體以外人士持有，且並無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H股」	指	本行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義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人民銀行」或 「中央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報告期」	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本行股份持有人
「監事」	指	本行監事

公司簡介

法定中文名稱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簡稱	天津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	Bank of Tianjin Co., Ltd.
英文簡稱	Bank of Tianjin
法定代表人	李宗唐
授權代表人	張富榮，魏偉峰
董事會秘書	張富榮
聯席公司秘書	張富榮，魏偉峰
註冊地址及總部地址	中國天津河西區友誼路15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18樓
電話	86-22-2840 5262
傳真	86-22-2840 5518
電子信箱	bangongshi@bankoftianjin.com
網站	www.bankoftianjin.com
登載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首次註冊登記日期	1996年11月6日
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號	120000000007636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1200001030702984
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	B0108H212000001

公司簡介

股票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	天津銀行
股份代號	1578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中國法律顧問	國浩律師(天津)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1-22樓
審計師	國內審計師：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 延安東路222號 外灘中心30樓 國際審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合規顧問	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9樓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7年與 2016年之間 的同比變動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經營業績						
利息收入	27,894,735	25,202,576	10.7	26,656,584	24,769,304	19,632,392
利息支出	(19,493,523)	(14,843,351)	31.3	(15,977,161)	(15,620,494)	(11,801,613)
淨利息收入	8,401,212	10,359,225	(18.9)	10,679,423	9,148,810	7,830,77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112,839	1,442,473	46.5	1,026,900	560,684	443,27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9,374)	(40,421)	96.4	(31,171)	(36,481)	(25,97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33,465	1,402,052	45.0	995,729	524,203	417,300
交易(損失)/收益淨額	(172,619)	(120,090)	43.7	101,680	180,540	(164,934)
投資證券產生的收益/(損失)淨額	15,601	63,342	(75.4)	52,182	2,354	(3,913)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134,343)	110,207	(221.9)	92,730	84,639	124,901
營業收入	10,143,316	11,814,736	(14.1)	11,921,744	9,940,546	8,204,133
營業支出	(3,102,593)	(3,767,642)	(17.7)	(3,817,123)	(3,261,328)	(2,906,067)
減值損失	(2,131,853)	(2,352,964)	(9.4)	(1,757,695)	(975,286)	(912,78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932)	16,244	(259.6)	-	-	-
稅前利潤	4,882,938	5,710,374	(14.5)	6,346,926	5,703,932	4,385,286
所得稅費用	(939,874)	(1,192,470)	(21.2)	(1,414,543)	(1,274,971)	(950,337)
本年利潤	3,943,064	4,517,904	(12.7)	4,932,383	4,428,961	3,434,949
以下人士應佔：						
本行權益持有人	3,916,386	4,522,053	(13.4)	4,916,440	4,417,231	3,418,026
非控股權益	26,678	(4,149)	(743.0)	15,943	11,730	16,923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0.65	0.77	(15.6)	0.96	0.88	0.83
— 攤薄	0.65	0.77	(15.6)	-	-	-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7年與 2016年之間 的同比變動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資產／負債的主要指標						
總資產	701,913,589	657,310,107	6.8	565,667,731	478,859,079	405,687,013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	241,637,249	207,854,530	16.3	179,570,910	166,461,335	144,139,041
總負債	657,157,727	615,555,327	6.8	532,420,027	449,969,138	386,237,537
其中：客戶存款	357,857,635	365,470,957	(2.1)	334,691,026	289,467,447	247,207,751
股本	6,070,552	6,070,552	-	5,126,048	5,126,048	4,123,268
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4,083,453	41,709,929	5.7	33,023,651	28,672,168	19,232,563
權益總額	44,755,862	41,754,780	7.2	33,247,704	28,889,941	19,449,476
盈利能力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與 2016年之間 的同比變動						
	2017年	2016年	2017年與 2016年之間 的同比變動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¹⁾	0.58	0.74	(0.16)	0.94	1.00	0.97
平均權益回報率 ⁽²⁾	9.12	12.05	(2.93)	15.88	18.32	18.97
淨利差 ⁽³⁾	0.81	1.43	(0.62)	1.74	1.73	1.88
淨利息收益率 ⁽⁴⁾	1.25	1.76	(0.51)	2.08	2.06	2.1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	20.05	11.87	8.18	8.35	5.27	5.09
成本收入比率 ⁽⁵⁾	29.42	27.52	1.90	22.49	23.63	25.63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7年與 2016年之間 的同比變動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⁶⁾	1.50	1.48	0.02	1.34	1.09	1.03
撥備覆蓋率 ⁽⁷⁾	193.81	193.56	0.25	202.84	238.15	269.08
撥貸比 ⁽⁸⁾	2.91	2.87	0.04	2.73	2.61	2.76
資本充足率指標(%)						
<i>按資本充足辦法計算</i>						
核心資本充足率 ⁽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充足率 ⁽¹⁰⁾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i>按資本管理辦法計算</i>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¹¹⁾	8.64	9.48	(0.84)	9.33	10.64	8.30
一級資本充足率 ⁽¹²⁾	8.65	9.48	(0.83)	9.33	10.64	8.31
資本充足率 ⁽¹³⁾	10.74	11.88	(1.14)	12.23	12.61	11.05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6.38	6.35	0.03	5.88	6.03	4.79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2017年	2016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與 2016年之間 的同比變動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其他指標(%)						
存貸比 ⁽¹⁴⁾	69.56	58.57	10.99	55.93	58.51	59.99
流動性比例 ⁽¹⁵⁾	35.41	34.39	1.02	43.14	38.12	37.21
最大單一客戶貸款百分比 ⁽¹⁶⁾	6.36	7.83	1.47	4.50	6.46	7.06
十大客戶貸款百分比 ⁽¹⁷⁾	41.55	35.76	5.79	28.49	33.75	41.47

註：

- (1) 按年內淨利潤除以年初及年末的總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2) 按年內淨利潤除以年初及年末的總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3)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4)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日均餘額計算。
- (5) 按總營業支出（不包括營業稅及附加）除以總營業收入計算。
- (6)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貸款總額計算。
- (7) 按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8) 按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 (9) 按(i)核心資本（減核心資本扣除項）除以(ii)風險加權資產與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之和計算。
- (10) 按(i)總資本（減資本扣除項）除以(ii)風險加權資產與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之和計算。
- (11) 按核心一級資本（減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
- (12) 按一級資本（減一級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
- (13) 按總資本（減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
- (1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存貸比按照中國銀監會《關於印發非現場監管指標定義及計算公式的通知》計算，而截至2014年、2015年、2016年以及2017年12月31日的存貸比按照《中國銀監會關於調整商業銀行存貸比計算口徑的通知》計算。
- (15) 流動性比例根據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公式計算。
- (16) 按最大單一客戶貸款總額除以資本淨額計算。
- (17) 按十大客戶貸款總額除以資本淨額計算。

董事長致辭



李宗唐
董事長

董事長致辭

2017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本行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根本指引，深入貫徹落實黨的十九大精神，堅持「不忘初心、牢記使命」，回歸實體經濟之本，立足區域發展之源，深度融合京津冀協同發展和自由貿易試驗區等國家重大戰略，積極轉變發展理念，修訂發展戰略規劃，加強頂層設計，堅持風險防控為重，夯實經營管理基礎，沉着應對各種挑戰，改革創新紮實推進，內控機制逐步健全，風險管控成效明顯，各項監管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整體經營穩定，繼續保持了效益、質量和規模協調發展的良好勢頭。

在英國《銀行家》雜誌2017年全球1000家大銀行最新排名中，按一級資本排名第199位，首次進入前200位。在英國知名品牌價值評估機構(Brand Finance)發布的「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中，本行品牌位列232名。聯合資信評估公司調升本行主體信用評級至AAA級，達到國內商業銀行最高主體信用評級。本行還榮獲「2017年度卓越城市商業銀行」、「年度十佳城市商業銀行」、「年度成長卓越獎」、「最佳上市公司」、「最具潛力上市公司」、「2017中國中小銀行審慎經營榜」、「2017區域性商業銀行最佳手機銀行獎」等榮譽稱號。這些成績的取得，是廣大股東、客戶和社會各界鼎力幫助的結果，在此，本人謹代表天津銀行向所有關懷、關心、支持我們長期穩健發展的廣大股東、客戶和社會各界人士表示誠摯的感謝。

新思想引領新時代，新使命開啟新徵程。2018年是我國實施「十三五」規劃承上啟下的關鍵一年，也是本行轉型發展跨越的重要一年。本行將認真貫徹落實國家經濟金融方針政策，緊緊圍繞服務國家經濟重大中長期發展戰略，堅持回歸本源，穩健經營，合規發展，堅守各類金融風險底線，努力提升發展質量和效益，不斷提升企業價值，以更加優異的成績回報股東、回報客戶、回報員工、回報社會，奮力譜寫天津銀行新徵程的壯麗篇章！



李宗唐
董事長

行長致辭



孫利國
行長

行長致辭

2017年，是天津銀行「轉型」發展的一年，也是天津銀行今後一個時期發展方向的定調之年。一年來，在黨的十九大精神、全國金融工作會議及監管政策指引下，全行及時轉變發展理念，修訂發展規劃，築牢發展基礎，較好地完成董事會下達的各項任務指標。

截至2017年末，本行資產總額達到7,019.1億元；負債總額達到6,571.6億元；實現淨利潤39.4億元；不良貸款率1.50%；資本充足率10.74%，撥備覆蓋率193.81%，各項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主體評級被聯合資信評估有限公司評定為AAA級，達到國內商業銀行最高主體信用評級；在英國《銀行家》雜誌2017年世界銀行1000強排名中，位列199名；在「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中，品牌價值排名第232名。

回顧2017年工作，我們主要是將發展理念從規模主導型轉變為「品質第一、效益優先」，更加注重精細化管理和全流程再造，努力增強支持實體經濟的能力、防控金融風險的能力，以及自身持續穩定健康發展的能力。為充分適應外部環境和自身稟賦變化，我們借助麥肯錫諮詢公司的外腦對戰略規劃進行中期評估與完善，確立了自身發展定位和「轉型+創新」雙軌戰略。重點推動做好理順各級管理人員職務序列和完善薪酬管理體系、優化資源配置及績效考核、重新搭建總分支行內設組織架構及有效管控子公司、調整分支機構轄屬關係及大幅撤並低效網點升級改造保留網點、完成總部辦公大樓裝修工程和業務運營中心裝修改造前期工作、完成營運中心審批中心報帳中心建設、啟動新的數據中心災備中心監控中心建設、確定引進核心業務系統、妥善處置不良資產、完成歷史案件處理與內控系統建設等「十大工程（1.0版）」，夯實發展基礎，築牢合規基石。

我們用辛勤耕耘贏得了社會的尊重，收穫了員工的信心，也向股東上交了一份高質量的答卷。所有這些成績，離不開全行員工的辛勤努力，以及廣大客戶、投資者和社會各界的大力支持。我謹代表本行高級管理層向所有關心和支持天津銀行發展的社會各界朋友，致以誠摯的謝意。

2018年，我們將牢牢把握五大發展理念，以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和深化金融改革三項任務為統領，用新發展理念破解新時代面臨的新矛盾，著力落實新的戰略發展規劃，全面推進包括全面風險管理、定價管理、資源配置管理、人才隊伍建設、品牌與文化建設、基礎建設、加強黨的領導、績效考核、IT引領、拆分「壞銀行」在內的「十大工程（2.0版）」，實施「轉型+創新」雙軌戰略，努力打造「京津冀主流銀行、雙軌並進的銀行、價值驅動的銀行、合規誠信的銀行、卓越體驗的銀行、關愛員工的銀行」。

我們也很清楚，擺在面前的問題很多，歷史遺留的負擔很重，但困難的波濤無法阻擋前進的航程。我們也將堅守自己的初心和使命，在全行員工的支持下，助力天津銀行這艘滿載著全體股東、廣大客戶、投資者和社會各界重托的希望之船，乘風破浪駛向成功的彼岸。



孫利國
行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環境與前景

2017年，國內經濟發展呈現出增長與質量、結構、效益相得益彰的良好局面，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穩中向好態勢趨於明顯，呈現增長平穩、就業向好、物價穩定、收入增加、供給結構改善、創新引領新動能快速成長的良好格局，經濟發展的穩定性、協調性和可持續性有所增強。

展望2018年，全球就業市場、經濟需求將得到改善，整體經濟景氣度上升。中國經濟或穩中略緩，持續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國內貨幣政策穩健中性、鬆緊適度；積極的財政政策取向不變，更加強調調整優化財政支出結構，加強債務管理。金融體制改革將不斷深化，國內宏觀審慎管理框架將更加完善，形成「健全貨幣政策和宏觀審慎政策雙支柱調控框架」，貨幣政策與宏觀審慎政策之間的協調、配合將不斷加強。商業銀行面臨着嚴峻的監管形勢，社會融資結構將發生變化，銀行實際槓桿率受到明顯限制；同時，由於流動性整體趨緊，金融市場利率向信貸市場的傳導等原因，銀行將更具有定價優勢，有助於貸款利率的提升，銀行盈利端將會緩慢改善，信貸結構繼續優化，資產質量持續向好。立足區域，高質量發展已成為京津冀的必然趨勢，着力點在於支持實體經濟。京津冀協同發展戰略持續深入推進，河北雄安新區規劃框架基本成熟，天津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面臨着由速度規模型向質量效益型轉變的重大機遇和嚴峻挑戰。我們將緊跟中央政策、圍繞「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抓住京津冀協同發展，河北雄安新區開發建設的良好機遇，堅持改革與創新的「雙軌」戰略，打造核心競爭力，提升盈利能力。

II 企業策略

本行的戰略願景包括「六大定位」，(i)成為京津冀主流銀行。聚焦京津冀，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成為對京津冀發展有重要貢獻的銀行。(ii)成為雙軌並進的銀行。以客戶為中心推動傳統業務轉型，以科技及數據引領全面數字化佈局，成為轉型與創新雙軌並進的銀行。(iii)成為價值驅動的銀行。從「追求規模」向「追求質量」轉型，着力提升銀行的效益與質量，成為一家為股東創造價值的銀行。(iv)成為合規誠信的銀行。高質量滿足各項監管要求，誠信服務社會，成為一家合規誠信的銀行。(v)成為卓越體驗的銀行。推進端到端客戶旅程數字化改造，成為具有一流客戶體驗的數字化銀行。(vi)成為關愛員工的銀行。重視人才，加強員工的歸屬感，為員工提供最佳的發展機會，致力於成為關愛員工的銀行。

本行計劃通過「轉型+創新」的雙軌戰略實現戰略願景及目標，一是轉型，以客戶為中心推動傳統業務全面變革。主要包括：1) 公司與機構業務轉型。聚焦8大重點行業的優質企業客戶，打造特色線上交易銀行，為企業提供綜合金融服務；2) 超常規發展大零售。聚焦六大戰略客群，大力發展財富管理、移動支付和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益資產業務，打造數字化、輕型化的零售銀行；3) 金融市場業務回歸本源。嚴守監管尺度、深耕同業客群、發展代客業務、做全做深產品，打造客戶為本、協同一體的一站式金融服務銀行。二是創新，以科技及數據引領，全面開展數字化佈局。主要包括：1) 機制體制創新。內部推行矩陣式管理，打造強總行，分行公私釐清，試點敏捷組織；外部建創新車庫、孵化器、金融科技基金，探索類合夥人機制；2) E-天津銀行。聚焦長尾與中高收入客群，建平台，引流量，經營流量，主打消費信貸和智能投顧，實現再造一個天津銀行；3) 客戶體驗與數字化流程改造。聚焦核心客戶旅程，並應用大數據，進行端到端數字化流程改造。同時構建生態圈聯盟，發展金融科技，實現客戶旅程延伸及客戶體驗提升。

同時，本行計劃在「十大工程（1.0版）」順利完成的基礎上，向「十大工程（2.0版）」升級，立足「三大管理」、「三大建設」、「四大動力與保障」，進一步打造「強總行」。

「三大管理」包括：1) 全面風險管理。從政策制度，組織、流程、系統等方面，全面提升風險管理水平；2) 定價管理。建立科學化內部定價(FTP)定價，以及精細化、差異化的對外定價能力；3) 資源配置管理。建立戰略導向的資源配置，支持重點區域、重點客戶、重點產品的發展。

「三大建設」包括：1) 人才隊伍建設。制定核心人才「選用育留酬」差異化管理機制，推動人才管理自身轉型；2) 品牌與文化建設。建立與全行戰略目標相匹配的品牌體系與銀行核心文化；3) 基礎建設。升級數據災備中心，推進總部大樓建設，加快網點改造，健全完善基礎制度。

「四大動力與保障」包括：1) 黨的領導。提升黨領導，嚴肅黨的紀律規矩；2) 績效考核。發揮「戰略指揮棒」作用，保障戰略在全行範圍的貫徹落實；3) IT引領。統籌全行，推動行業系統引入落地；持續升級，搭建大數據應用與雙速IT；4) 拆分「壞銀行」，建立專崗專職的團隊，統一集中處置不良資產，實現「好壞銀行分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I 收益表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
	2017年	2016年	
	(除另有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7,894,735	25,202,576	10.7
利息支出	(19,493,523)	(14,843,351)	31.3
淨利息收入	8,401,212	10,359,225	(18.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112,839	1,442,473	46.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9,374)	(40,421)	96.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33,465	1,402,052	45.0
交易損失淨額	(172,619)	(120,090)	43.7
投資證券產生的收益淨額	15,601	63,342	(75.4)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134,343)	110,207	(221.9)
營業收入	10,143,316	11,814,736	(14.1)
營業支出	(3,102,593)	(3,767,642)	(17.7)
減值損失	(2,131,853)	(2,352,964)	(9.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932)	16,244	(259.6)
稅前利潤	4,882,938	5,710,374	(14.5)
所得稅費用	(939,874)	(1,192,470)	(21.2)
本年利潤	3,943,064	4,517,904	(12.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的稅前利潤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10.4百萬元減少14.5%至人民幣4,882.9百萬元，而本年利潤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17.9百萬元減少12.7%至人民幣3,943.1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淨利息收入、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的淨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59.2百萬元減少18.9%至人民幣8,401.2百萬元。本行淨利差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3%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81%，主要是由於本行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14個基點，付息負債的平均付息率上升48個基點。本行淨利息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6%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5%，是因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淨利息收入的減幅為18.9%，而本行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14.3%。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該等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和該等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及該等付息負債的平均付息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5,435.5	10,880.7	4.83	199,576.5	10,015.1	5.0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包括	345,259.5	14,468.4	4.19	262,941.4	12,174.2	4.63
— 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 資產管理計劃	210,599.7	10,452.0	4.96	163,354.8	9,254.1	5.67
— 債券投資	134,659.8	4,016.4	2.98	99,586.6	2,920.1	2.93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¹⁾	32,097.0	1,157.4	3.61	48,880.4	1,520.8	3.1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226.4	556.0	3.91	21,904.7	658.7	3.0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4,807.1	832.2	1.52	54,703.3	833.8	1.52
總生息資產	671,825.5	27,894.7	4.15	588,006.3	25,202.6	4.29
減值損失準備	(8,169.0)			(6,851.7)		
非生息資產 ⁽²⁾	11,218.0			9,891.4		
總資產	674,874.5	27,894.7	4.13	591,046.0	25,202.6	4.2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付息負債						
客戶存款	328,994.4	8,744.8	2.66	340,782.2	9,117.3	2.6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4,529.6	4,240.4	4.49	117,889.8	3,860.6	3.27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³⁾	71,650.1	2,505.1	3.50	29,608.1	685.0	2.31
已發行債券	86,519.1	3,922.7	4.53	30,950.6	1,180.4	3.81
向中央銀行借款	2,515.8	80.5	3.20	4.4	0.1	2.27
總付息負債	584,209.0	19,493.5	3.34	519,235.1	14,843.4	2.86
非付息負債⁽⁴⁾	45,631.3			33,171.7		
總負債	629,840.3	19,493.5	3.09	552,406.8	14,843.4	2.69
淨利息收入		8,401.2			10,359.2	
淨利差⁽⁵⁾			0.81			1.43
淨利息收益率⁽⁶⁾			1.25			1.76

附註：

- (1) 包括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及拆出資金。
- (2) 包括現金、應收利息、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其他應收款項、抵債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3) 包括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以及拆入資金。
- (4) 包括應付利息、應付稅款、其他應付款、預計負債、應付工資及應付股利。
- (5)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之差額計算。
- (6)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日均餘額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利息收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202.6百萬元增加10.7%至人民幣27,89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的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8,006.3百萬元增加14.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1,825.5百萬元，但部分被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9%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5%所抵銷。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15.1百萬元增加8.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8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9,576.5百萬元增加13.0%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5,435.5百萬元，但部分被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02%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3%所抵銷，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反映本行不斷致力加大信貸投放規模，以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於中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的稅制改革自2016年5月1日拓展至金融業及中國銀行業競爭激烈。

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利息收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54.1百萬元增加12.9%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52.0百萬元，主要是因為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354.8百萬元增加28.9%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0,599.7百萬元，而該平均餘額增加則主要歸因於本行為提高相關投資回報（相比其他生息資產），加大了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投資規模。本行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67%下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96%。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因為本行決定優化投資業務結構，偏好於投向風險較低的投資業務，導致了本行收益率略有下降。

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

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20.1百萬元增加37.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1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債券投資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9,586.6百萬元增加35.2%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4,659.8百萬元，且本行債券投資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3%上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8%。本行債券投資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因為本行增持債券投資以產生更高回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20.8百萬元減少23.9%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880.4百萬元減少34.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097.0百萬元，但部分被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11%上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1%所抵銷。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的買入返售票據及若干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到期所致。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上升，是由於市場利率水平上升所致。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8.7百萬元減少15.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904.7百萬元減少35.1%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26.4百萬元，但部分被本行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1%上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1%所抵銷。本行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減少，乃由於本行在滿足流動性需要的同時，調整整體資產組合，將資金資源分配至收益較高的資產。本行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市場利率水平上升所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3.8百萬元減少0.2%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2.2百萬元。

3 利息支出

本行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843.4百萬元增加31.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49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9,235.1百萬元增加12.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4,209.0百萬元，以及付息負債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6%上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4%。本行付息負債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反映了市場利率水平上升。本行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已發行債券的平均餘額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客戶存款的利息支出

本行的客戶存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17.3百萬元減少4.1%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4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款總額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0,782.2百萬元降低3.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8,994.4百萬元，且本行客戶存款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8%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6%。本行客戶存款的平均餘額下降，主要是由於主動調整優化存款業務結構所致。本行客戶存款的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是由於主動退出部分成本較高的存款。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

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60.6百萬元增加9.8%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4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該等負債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7%上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9%，但部分被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7,889.8百萬元減少19.8%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529.6百萬元所抵銷。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反映了市場利率水平上升。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平均餘額下降，主要反映了本行在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以外其他方式獲得資金來源。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支出

本行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5.0百萬元增加265.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0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608.1百萬元上升142.0%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650.1百萬元，且本行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1%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0%，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為滿足流動性需求而決定增加同業負債。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市場利率水平上升所致。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本行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0.4百萬元增加232.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2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已發行債券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950.6百萬元增長179.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6,519.1百萬元，以及本行已發行債券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1%上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53%。本行已發行債券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同業存單發行規模增加。本行已發行債券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由於市場利率水平上升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利息支出

本行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15.8百萬元，加上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7%上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0%所致。本行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獲得中期借貸便利資格，增加向央行融資規模。本行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由於央行上調公開市場操作利率。

4 非利息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
	2017年	2016年	金額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理財服務費	1,229.2	860.9	368.3	42.8
顧問及諮詢費	259.0	25.8	233.2	903.9
代理佣金及受託服務費	237.4	166.0	71.4	43.0
承兌和擔保承諾費	194.4	186.8	7.6	4.1
結算及清算手續費	157.4	168.1	(10.7)	(6.4)
銀行卡費	35.2	33.4	1.8	5.4
其他	0.2	1.5	(1.3)	(86.7)
小計	2,112.8	1,442.5	670.3	46.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9.3)	(40.4)	38.9	96.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33.5	1,402.1	631.4	45.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2.1百萬元增加45.0%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33.5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因本行的理財服務費及其他增加所致。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理財服務費為人民幣1,229.2百萬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860.9百萬元。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主要包括因直接提供手續費及佣金類服務而須向第三方支付的费用。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4百萬元增加96.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3百萬元。

交易損失淨額

交易損失淨額來自交易性金融資產的買賣及公允價值變動。本行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交易損失淨額為人民幣172.6百萬元，主要是債券市場市況波動所致，而本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交易損失淨額人民幣120.1百萬元。

投資證券產生的收益淨額

投資證券產生的收益淨額指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收益。本行投資證券產生的收益淨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3百萬元減少75.4%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債券市場調整，收益率上行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營業支出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營業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
	2017年	2016年	金額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營業支出				
員工成本	1,843.2	2,141.3	(298.1)	(13.9)
其他一般營業及行政費用	353.9	343.3	10.6	3.1
租金及物業管理開支	339.9	314.3	25.6	8.1
折舊及攤銷	224.5	199.7	24.8	12.4
辦公開支	222.4	252.2	(29.8)	(11.8)
其他稅費	118.7	516.8	(398.1)	(77.0)
營業支出總額	3,102.6	3,767.6	(665.0)	(17.7)
成本收入比率⁽¹⁾	29.4%	27.5%	-	1.9

附註：

(1) 按營業支出總額（扣除稅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總額計算。

本行營業支出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67.6百萬元減少17.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02.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員工成本及其他稅費減少。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成本收入比率（扣除稅金及附加）分別為27.5%及29.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為本行營業支出的最大組成部分，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843.2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41.3百萬元減少13.9%，主要是由於本行改進了績效激勵及配置方式。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員工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
	2017年	2016年	金額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工資、獎金及津貼	1,201.2	1,575.7	(374.5)	(23.8)
社會保險費	275.5	321.9	(46.4)	(14.4)
企業年金	121.7	83.0	38.7	46.6
住房公積金	105.8	92.4	13.4	14.5
職工福利	102.7	49.6	53.1	107.1
工會經費及職工教育經費	36.3	18.7	17.6	94.1
總計	1,843.2	2,141.3	(298.1)	(13.9)

其他一般營業及行政費用

本行的其他一般營業及行政費用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353.9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3.3百萬元增加3.1%。

辦公開支以及租金及物業管理開支

辦公開支以及租金及物業管理開支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562.3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6.5百萬元減少0.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24.5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9.7百萬元增加12.4%。

其他稅費

其他稅費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18.7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6.8百萬元減少77.0%。其他稅費的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的稅制改革自2016年5月1日拓展至金融業。

6 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
	2017年	2016年	金額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	1,338.6	1,865.9	(527.3)	(28.3)
應收款項類投資	1,035.6	221.9	813.7	366.7
表外信貸承諾	(207.3)	0.5	(207.8)	(41,56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9.3)	251.7	(291.0)	(115.6)
其他	4.3	13.0	(8.7)	(66.9)
總計	2,131.9	2,353.0	(221.1)	(9.4)

本行減值損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131.9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53.0百萬元減少9.4%，主要是由於本行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5.9百萬元減少28.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38.6百萬元所致，主要由於本行貸款資產質量保持穩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所得稅費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所得稅費用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
	2017年	2016年	金額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稅前利潤	4,882.9	5,710.4	(827.5)	(14.5)
按適用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220.7	1,427.6	(206.9)	(14.5)
過往年度稅費調整	4.0	1.3	2.7	207.7
不可抵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5.2	7.1	18.1	254.9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¹⁾	(310.0)	(245.3)	(64.7)	26.4
未確認稅項虧損／可抵扣 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	1.8	(1.8)	(100.0)
所得稅費用	939.9	1,192.5	(252.6)	(21.2)

附註：

(1) 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的。

本行所得稅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939.9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92.5百萬元減少21.2%，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稅前利潤的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V 財務狀況表分析

1 資產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總資產的組成部分。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48,880.7	35.4	214,000.7	32.5
減值損失準備	(7,243.5)	(1.0)	(6,146.2)	(0.9)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41,637.2	34.4	207,854.5	31.6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363,452.6	51.8	310,737.3	47.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356.8	1.3	33,277.0	5.1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7,372.5	8.2	58,107.6	8.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003.9	1.1	26,118.0	4.0
拆出資金	12,295.0	1.8	13,780.0	2.1
其他資產 ⁽¹⁾	9,795.6	1.4	7,435.7	1.1
總資產	701,913.6	100.0	657,310.1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收利息、物業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無形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總資產為人民幣701,913.6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7,310.1百萬元增加6.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客戶貸款及墊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業務線劃分的貸款明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202,547.2	81.4	182,240.3	85.2
個人貸款	34,379.2	13.8	28,515.5	13.3
應收融資租賃款	8,711.8	3.5	303.6	0.1
票據貼現	3,242.5	1.3	2,941.3	1.4
總計	248,880.7	100.0	214,000.7	100.0

公司貸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達人民幣202,547.2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2,240.3百萬元增長11.1%。本行公司貸款的增長與公司銀行業務的發展相符。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合同期限劃分的公司貸款明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短期貸款（一年或以下）	102,432.5	50.6	110,081.1	60.4
中長期貸款（一年以上）	100,114.7	49.4	72,159.2	39.6
公司貸款總額	202,547.2	100.0	182,240.3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短期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組合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60.4%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50.6%，而中長期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組合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39.6%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49.4%。上述本行公司貸款組合的百分比變動主要是由於若干短期貸款到期及本行決定優化貸款期限結構所致。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流動資金貸款	141,073.3	69.6	136,335.5	74.7
固定資產貸款	50,175.1	24.8	41,104.3	22.6
貿易融資	5,300.4	2.6	3,595.5	2.0
其他 ⁽¹⁾	5,998.4	3.0	1,205.0	0.7
公司貸款總額	202,547.2	100.0	182,240.3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本行承兌匯票及開立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及法人透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流動資金貸款達人民幣141,073.3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6,335.5百萬元增長3.5%。本行流動資金貸款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持續發放流動資金貸款，以滿足中小微企業借入不斷增長的融資需求並支持其發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固定資產貸款達人民幣50,175.1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104.3百萬元增長22.1%。本行固定資產貸款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決定優化貸款品種、期限等結構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貿易融資達人民幣3,595.5百萬元及人民幣5,300.4百萬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其他公司貸款達人民幣1,205.0百萬元及人民幣5,998.4百萬元。

個人貸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貸款為人民幣34,379.2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515.5百萬元增加20.6%。該增長主要歸因於本行發展零售銀行業務的策略及持續努力。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個人貸款明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住房按揭貸款	21,286.2	61.9	14,520.1	50.9
個人消費貸款	8,793.0	25.6	10,220.7	35.8
個人經營類貸款	3,815.8	11.1	3,357.7	11.8
信用卡透支	484.2	1.4	417.0	1.5
個人貸款總額	34,379.2	100.0	28,515.5	1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住房按揭貸款達人民幣21,286.2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520.1百萬元增長46.6%。本行住房按揭貸款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努力發展住房按揭貸款業務以滿足零售客戶的多種需求所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消費貸款為人民幣8,793.0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20.7百萬元減少14.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經營類貸款達人民幣3,815.8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57.7百萬元增加13.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信用卡透支達人民幣417.0百萬元及人民幣484.2百萬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應收融資租賃款達人民幣8,711.8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3.6百萬元增加2,769.5%，主要由於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2016年10月14日正式開業，截至2016年末僅投放融資租賃項目1筆，餘額為人民幣303.6百萬元；2017年各項業務正常發展，截至2017年末投放融資租賃項目34筆，餘額為人民幣8,711.8百萬元，較上年末增幅達2,769.5%。

票據貼現

票據貼現為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組合的重要組成部分。本行票據貼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41.3百萬元增加10.2%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4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決定適當增加票據貼現業務量，2017年票據貼現市價相對較高。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餘額達人民幣363,452.6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0,737.3百萬元增長17.0%。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增持債券、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以產生更高回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組成部分。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債券				
持有至到期債券	49,123.3	13.5	42,340.6	13.6
應收款項類債券	39,860.5	11.0	26,756.1	8.6
可供出售債券	33,108.7	9.1	48,706.9	15.7
交易性債券	5,720.1	1.6	5,880.4	1.9
減值損失準備	(115.0)	0.0	(57.5)	(0.0)
小計	127,697.6	35.2	123,626.5	39.8
基金	3,103.6	0.9	1,824.3	0.6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67,924.6	18.7	64,717.1	20.8
信託受益權、資產管理計劃， 淨額				
信託受益權	84,937.5	23.4	35,246.8	11.3
資產管理計劃	81,347.8	22.2	85,903.1	27.7
減值損失準備	(1,617.1)	(0.4)	(639.1)	(0.2)
小計	164,668.2	45.2	120,510.8	38.8
股權投資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	58.6	0.0	58.6	0.0
小計	58.6	0.0	58.6	0.0
合計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淨額	363,452.6	100.0	310,737.3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券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債券的組成部分。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中國政府債券	39,417.5	30.9	40,887.4	33.1
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39,149.4	30.6	27,272.0	22.0
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	22,065.5	17.3	14,416.9	11.7
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發行的債券	7,329.5	5.7	27,856.6	22.5
資產支持證券	19,850.7	15.5	13,251.1	10.7
總計	127,812.6	100.0	123,684.0	100.0

本行持有的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887.4百萬元減少3.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417.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決定在保持合理流動性水平的同時，投資回報相對較高的資產。

本行持有的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272.0百萬元增加43.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14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傾向於彼等較高的流動性及較低的風險。

本行持有的中國企業發行人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416.9百萬元增加53.1%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6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決定在保持合理流動性水平的同時，提高投資收益水平。

本行持有的中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856.6百萬元減少73.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29.5百萬元，反映本行傾向投資回報相對較高的金融債券。

本行持有的資產支持證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251.1百萬元增加49.8%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850.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行加強對高評級標準化資產的投資力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投資意圖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按投資意圖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應收款項類投資	272,338.3	74.9	211,926.5	68.2
持有至到期投資	49,123.3	13.5	42,340.6	1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6,270.9	10.0	50,589.8	16.3
交易性金融資產	5,720.1	1.6	5,880.4	1.9
總計	363,452.6	100.0	310,737.3	1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按抵押物劃分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按抵押物分析：				
債券	8,600.2	89.6	22,825.6	68.0
票據	993.5	10.4	10,097.5	30.1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¹⁾	—	—	630.0	1.9
總額	9,593.7	100.0	33,553.1	100.0
減值損失準備	(236.9)		(276.1)	
淨額	9,356.8		33,277.0	

附註：

(1) 相關投資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回報和固定到期日的債務工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9,356.8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277.0百萬元減少71.9%，主要是由於本行的買入返售票據及若干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到期。

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

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主要包括(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i)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iii)拆出資金，及(iv)其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為人民幣57,372.5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107.6百萬元減少1.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為人民幣8,003.9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118.0百萬元減少69.4%。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在滿足流動性需要的同時，調整整體資產組合，將資金資源分配至收益較高的資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拆出資金為人民幣12,295.0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780.0百萬元減少10.8%，主要是由於本行在滿足流動性需要的同時，調整整體資產組合，將資金資源分配至收益較高的資產。

本行其他資產主要包括應收利息、物業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無形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本行其他資產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35.7百萬元增加31.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79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應收利息由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59.7百萬元增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73.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應收款項類投資應收利息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負債總額的組成部分。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存款	357,857.6	54.5	365,471.0	59.4
已發行債券	118,688.3	18.1	40,631.6	6.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7,036.4	11.7	119,333.0	19.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0,696.4	7.7	58,805.6	9.5
拆入資金	22,719.4	3.4	18,550.3	3.0
向中央銀行借款	7,505.0	1.1	-	-
應交所得稅	635.1	0.1	567.2	0.1
其他負債 ⁽¹⁾	22,019.5	3.4	12,196.6	2.0
負債總額	657,157.7	100.0	615,555.3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付利息、應付職工福利、應付股息、應計負債及若干其他負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57,157.7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5,555.3百萬元增加6.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客戶存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存款為人民幣357,857.6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5,471.0百萬元減少2.1%。本行客戶存款減少主要是由於主動調整優化存款業務結構所致。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按產品類別及存款期限結構劃分的客戶存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	182,502.6	51.0	159,939.7	43.8
定期 ⁽¹⁾	92,825.5	25.9	119,638.9	32.7
小計	275,328.1	76.9	279,578.6	76.5
個人存款				
活期	17,163.4	4.8	16,218.4	4.5
定期 ⁽¹⁾	45,717.8	12.8	48,041.7	13.1
小計	62,881.2	17.6	64,260.1	17.6
其他 ⁽²⁾	19,648.3	5.5	21,632.3	5.9
客戶存款總額	357,857.6	100.0	365,471.0	100.0

附註：

(1) 包括保本理財產品，本行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規定將其分類為客戶存款。

(2) 主要包括保證金存款、應解匯款及臨時存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的公司存款金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9,578.6百萬元減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5,328.1百萬元。本行的公司存款減少，主要是由於協議存款、保證金存款及通知存款的減少。

本行個人存款金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4,260.1百萬元減少2.1%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881.2百萬元。個人存款金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居民理財意識深入滲透，對於投資收益要求逐漸提升，導致理財、國債、基金、保險等財富產品分流現有存量儲蓄存款資金。但總體而言，本行整體個人綜合金融資產管理規模持續實現提升。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為人民幣77,036.4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9,333.0百萬元減少35.4%。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減少，主要反映本行在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以外以其他方式獲得資金來源。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為人民幣50,696.4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805.6百萬元減少13.8%。本行的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本行流動性需求的變動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權益

下表載列本行截至所示日期的權益組成部分。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權益				
股本	6,070.6	13.5	6,070.6	14.5
資本公積	10,731.1	24.0	10,699.8	25.6
投資重估儲備	(575.7)	(1.3)	(215.7)	(0.5)
盈餘公積	3,352.3	7.5	3,014.7	7.2
一般準備	8,363.5	18.7	7,136.6	17.1
未分配利潤	16,141.7	36.1	15,003.9	36.0
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4,083.5	98.5	41,709.9	99.9
非控股權益	672.4	1.5	44.9	0.1
權益總額	44,755.9	100.0	41,754.8	1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44,755.9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754.8百萬元增加7.2%。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44,083.5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709.9百萬元增加5.7%。股東權益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主要是由於淨利潤對權益的補充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 表外項目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表外承諾的合約金額。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29,021.4	48,612.3
信用證	8,557.0	8,329.6
開出保函	6,272.4	7,693.4
未提取的信用卡額度	1,800.0	1,625.2
小計	45,650.8	66,260.5
經營性租賃承諾	1,372.6	1,168.0
資本承諾	156.3	217.3
總計	47,179.7	67,645.8

VI 分析

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組合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正常	234,495.9	94.22	201,313.4	94.08
關注	10,647.4	4.28	9,512.0	4.44
小計	245,143.3	98.50	210,825.4	98.52
次級	2,726.7	1.10	2,624.1	1.23
可疑	632.6	0.25	177.8	0.08
損失	378.1	0.15	373.4	0.17
小計	3,737.4	1.50	3,175.3	1.48
客戶貸款總額	248,880.7	100.00	214,000.7	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按照貸款五級分類劃分，正常類貸款為人民幣234,495.9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33,182.5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正常類貸款佔本行全部貸款的94.22%。關注類貸款為人民幣10,647.4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1,135.4百萬元。關注類貸款佔全部貸款的4.28%。不良貸款為人民幣3,737.4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562.1百萬元，不良貸款率為1.50%，較2016年12月31日上升0.02個百分點，主要由於中國經濟放緩，本行若干公司及零售客戶出現經營困難，導致還款能力下降。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行業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製造業	51,970.7	24.5	49,707.3	27.1
批發和零售業	39,572.8	18.7	39,334.3	21.5
房地產業	24,471.9	11.6	15,484.9	8.5
建築業	24,366.2	11.5	22,671.5	12.4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3,424.3	11.1	15,833.8	8.7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0,649.3	9.8	13,863.0	7.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607.5	3.1	4,594.3	2.5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3,941.1	1.9	3,693.1	2.0
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3,775.2	1.8	5,315.1	2.9
金融業	3,069.5	1.5	1,564.5	0.9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2,542.8	1.2	2,125.9	1.2
採礦業	1,491.6	0.7	1,206.9	0.7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1,413.1	0.7	1,077.7	0.6
住宿和餐飲業	1,231.6	0.6	1,414.1	0.8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1,064.0	0.5	2,479.0	1.4
農、林、牧、漁業	790.8	0.4	888.2	0.5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530.9	0.3	305.4	0.2
衛生和社會工作	257.8	0.1	631.0	0.3
教育	88.0	0.0	353.9	0.2
公司貸款總額⁽¹⁾	211,259.1	100.0	182,543.9	100.0

附註：

(1) 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進一步優化授信結構，積極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公司貸款五大組成部分為提供予以下行業客戶的貸款，分別為(i)製造業，(ii)批發和零售業，(iii)房地產業，(iv)建築業及(v)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提供予該五大行業的公司客戶的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63,805.9百萬元及人民幣143,031.8百萬元，分別佔本行發出的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77.4%及78.2%。

按行業劃分的不良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行業劃分的公司客戶不良貸款的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率 (%) ⁽¹⁾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率 (%)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批發和零售業	1,430.2	45.9	3.61	1,226.1	44.8	3.12
製造業	1,332.7	42.8	2.56	1,157.2	42.2	2.33
採礦業	100.5	3.2	6.74	150.6	5.5	12.48
建築業	85.6	2.7	0.35	–	–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1.9	2.0	0.94	76.5	2.8	1.78
房地產業	46.8	1.5	0.19	32.5	1.2	0.21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34.0	1.1	1.34	34.0	1.3	1.60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14.8	0.5	1.05	14.8	0.5	1.37
農、林、牧、漁業	7.9	0.3	1.00	23.0	0.8	2.59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	–	–	25.0	0.9	0.18
公司不良貸款總額⁽¹⁾	3,114.4	100.0	1.47	2,739.7	100.0	1.50

附註：

(1) 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批發和零售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3.12%及3.61%。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44.8%及45.9%。本行向批發和零售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原因是若干公司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因中國經濟整體放緩而惡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製造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2.33%及2.56%。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42.2%及42.8%。本行向製造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反映若干公司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因中國經濟整體放緩而惡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採礦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12.48%及6.74%。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5.5%及3.2%。本行向採礦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下降主要反映本行著力積極管理及收回不良貸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於建築業未錄得不良貸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建築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為0.35%，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2.7%。本行向建築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上升，主要反映若干公司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因中國經濟整體放緩而惡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1.78%及0.94%。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來自該行業借款人的不良公司貸款分別佔本行不良公司貸款總額的2.8%及2.0%。本行向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借款人發放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下降，主要反映(i)本行著力積極管理及收回不良貸款；及(ii)本行向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公司借款人的貸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94.3百萬元增加43.8%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07.5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率 (%) ⁽¹⁾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率 (%)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²⁾						
流動資金貸款	2,622.2	70.2	1.86	2,250.8	70.9	1.65
貿易融資	23.6	0.6	0.45	24.4	0.8	0.68
固定資產貸款	-	-	-	32.8	1.0	0.08
其他 ⁽³⁾	468.6	12.5	7.81	431.7	13.6	35.83
小計	3,114.4	83.3	1.47	2,739.7	86.3	1.50
票據貼現	60.0	1.6	1.85	85.0	2.6	2.89
小計	60.0	1.6	1.85	85.0	2.6	2.89
個人貸款						
個人經營類貸款	419.1	11.3	10.98	228.1	7.2	6.79
個人消費貸款	76.2	2.0	0.87	55.7	1.8	0.54
住房按揭貸款	36.0	1.0	0.17	43.1	1.4	0.30
信用卡透支	31.7	0.8	6.54	23.7	0.7	5.68
小計	563.0	15.1	1.64	350.6	11.1	1.23
不良貸款合計	3,737.4	100.0	1.50	3,175.3	100.0	1.48

附註：

- (1) 按每類產品的不良貸款除以該產品類別的貸款總額計算。
- (2) 此處公司貸款總額包括本行公司貸款和應收融資租賃款。
- (3) 主要包括本行承兌匯票及開立信用證下發放的墊款及法人透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的公司貸款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1.50%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47%，而不良公司貸款由人民幣2,739.7百萬元增加13.7%至人民幣3,114.4百萬元。本行不良公司貸款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流動資金貸款中的不良貸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50.8百萬元增長16.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22.2百萬元，此乃由於中國經濟放緩導致本行若干公司客戶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減弱。

本行的個人貸款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1.23%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64%，而不良個人貸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0.6百萬元增加60.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63.0百萬元。本行的不良個人貸款及個人貸款的不良貸款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的不良個人經營類貸款增加，反映中國經濟放緩，導致本行若干個體工商戶經營困難及還款能力減弱。

本行的票據貼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2.89%下降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85%，而票據貼現的不良貸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0百萬元降低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0百萬元。本行的票據貼現的不良貸款率降低主要是由於本行著力積極管理及收回不良貸款。

按地域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按地域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率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河北省	1,430.5	38.3	4.92	1,138.0	35.8	4.83
天津	1,014.1	27.1	0.81	1,141.4	36.0	1.04
上海	543.9	14.5	2.17	291.9	9.2	1.29
山東省	484.4	13.0	1.39	330.7	10.4	1.16
北京	207.8	5.6	1.11	228.7	7.2	1.52
四川省	56.7	1.5	0.38	44.6	1.4	0.32
不良貸款總額	3,737.4	100.0	1.50	3,175.3	100.0	1.4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按擔保品類型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信用貸款	33,185.2	13.3	20,876.9	9.8
保證貸款	114,429.9	46.0	99,013.3	46.2
抵押貸款 ⁽¹⁾	61,601.8	24.8	56,006.5	26.2
質押貸款 ⁽¹⁾	39,663.8	15.9	38,104.0	17.8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48,880.7	100.0	214,000.7	100.0

附註：

- (1) 指每個類別中全部或部分以擔保品作擔保的貸款總額。若貸款以一種以上的抵押權益形式作擔保，則按抵押權益的主要形式分配。

借款人集中度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向最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總額佔其監管資本6.36%，向十大客戶的貸款總額則佔其監管資本41.55%，均符合監管規定。

a. 集中度指標

主要監管指標	監管 標準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最大單一客戶貸款集中率(%)	<=10	6.36	7.83
十大客戶貸款集中率(%)	<=50	41.55	35.76

附註：上述數據乃根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公式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對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額度，於該日均分類為正常。

行業	金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分類	
		佔貸款 總額 百分比 (%)	佔監管 資本 百分比 (%) ⁽¹⁾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借款人A	製造業	3,482.4	1.40	6.36	正常
借款人B	批發和零售業	3,000.0	1.21	5.48	正常
借款人C	製造業	2,613.7	1.05	4.77	正常
借款人D	製造業	2,600.0	1.04	4.75	正常
借款人E	房地產業	2,249.0	0.90	4.11	正常
借款人F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000.0	0.80	3.65	正常
借款人G	建築業	1,982.7	0.80	3.62	正常
借款人H	製造業	1,960.1	0.79	3.58	正常
借款人I	製造業	1,492.5	0.60	2.73	正常
借款人J	房地產業	1,368.0	0.55	2.50	正常
總計		22,748.4	9.14	41.55	

附註：

- (1) 指貸款餘額佔監管資本的百分比。監管資本按資本管理辦法的規定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向最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482.4百萬元，佔本行貸款總額的1.40%；向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總額為人民幣22,748.4百萬元，佔本行貸款總額的9.14%。

貸款賬齡表

下表載列本行截至所示日期的貸款賬齡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即期貸款	242,020.0	97.24	208,421.0	97.40
逾期但未減值貸款 ⁽¹⁾				
最多達30天	1,148.7	0.46	1,270.7	0.60
31至60天	317.5	0.13	395.9	0.18
61至90天	664.5	0.27	737.8	0.34
90天以上	992.6	0.40	-	-
小計	3,123.3	1.26	2,404.4	1.12
減值貸款	3,737.4	1.50	3,175.3	1.48
小計	248,880.7	100.00	214,000.7	100.00
減值損失準備	(7,243.5)		(6,146.2)	
總計	241,637.2		207,854.5	

附註：

(1) 指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貸款的本金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46.2百萬元增長17.9%至人民幣7,243.5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貸款總額整體增長及不良貸款增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不良 貸款率 (%)	金額	不良 貸款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年初	6,146.2	1.48	5,032.8	1.34
年內淨計提 ⁽¹⁾	1,338.6		1,865.9	
折現回撥	(78.7)		(63.0)	
核銷及轉撥	(298.7)		(730.5)	
收回	136.1		41.0	
年末	7,243.5	1.50	6,146.2	1.48

附註：

(1) 指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損失準備淨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II 分部報告

地區分部報告

在依據地區分部呈報資料時，營業收入按照產生該收入的分行或附屬公司所在地點進行歸集。為便於陳述，本行將該資料按不同地區劃分。下表載列各地區於所示期間的營業收入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天津	5,320.8	52.4	7,146.4	60.5
山東省	1,213.1	12.0	1,472.3	12.5
上海	728.4	7.2	992.9	8.4
四川省	1,049.5	10.3	1,124.0	9.5
北京	771.4	7.6	296.5	2.5
河北省	980.5	9.7	769.7	6.5
寧夏	79.6	0.8	12.9	0.1
總計	10,143.3	100.0	11,814.7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分部報告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本行各主要分部的營業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7,343.6	72.4	6,114.1	51.7
零售銀行業務	1,756.6	17.3	2,028.8	17.2
資金業務	1,036.2	10.2	3,661.6	31.0
其他 ⁽¹⁾	6.9	0.1	10.2	0.1
總計	10,143.3	100.0	11,814.7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某個分部的收入。

VIII 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行根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自2013年1月1日起生效）計算及披露資本充足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資本充足率符合該監管規定。截至2017年12月31日，資本充足率為10.74%，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比率低1.14個百分點；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一級資本充足率及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為8.65%及8.64%，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比率分別低0.83和0.84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的資本充足率的相關資料：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核心資本		
— 股本	6,070.6	6,070.6
— 資本公積及投資重估儲備	10,155.4	10,484.1
— 盈餘公積	3,352.3	3,014.7
— 一般準備	8,363.5	7,136.6
— 未分配利潤	16,141.7	15,003.9
—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260.9	20.3
核心資本總值	44,344.4	41,730.2
核心一級資本	44,344.4	41,730.2
核心一級資本調整項目	(308.5)	(260.4)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4,035.9	41,469.8
一級資本淨額	44,070.7	41,472.5
二級資本		
—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淨額	7,100.0	7,520.0
— 超額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3,506.1	2,970.9
—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69.6	5.4
二級資本總額	10,675.7	10,496.3
資本淨額	54,746.4	51,968.8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509,646.4	437,559.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以百分比列示)	8.64	9.48
一級資本充足率 (以百分比列示)	8.65	9.48
資本充足率 (以百分比列示)	10.74	11.8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槓桿率為5.97%。

(以百分比表示)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槓桿率	5.97%	5.80%

根據中國銀監會所頒佈自2015年4月起生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最低槓桿率為4%。以上槓桿率是參照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公式計算。

IX 風險管理

本行面臨以下主要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和信息科技風險。於2017年，本行不斷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並提高風險控制，繼續推動建立綜合、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通過這套體系，本行得以成功符合相關監管規定，減低與不穩的整體經濟形勢有關的風險，確保業務可持續發展。尤其是，本行致力於維繫風險管理體系，在風險與回報之間取得平衡，以在保持靈活性的同時嚴格控制本行本身所面對的風險，在保持資產質量的同時實現業務創新。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責任或其信用評級變動導致的風險。本行面臨主要與公司貸款業務、個人貸款業務及資金業務相關聯的信用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已制定較為完善的授權授信審批管理制度，根據縱向信用風險管理原則制定信用風險管理制度，並按照獨立和分級貸款審批原則，確保授信審批的獨立性，以及建立科學化的嚴格授權授信審批管理制度。本行實施集中授信制度，致使本行所有銀行帳戶及交易帳戶（包括信貸業務和非信貸業務）均須承受信用風險，所有授信方式和種類，均透過集中授信管理，並由獲相應授信審批授權的審批機構或審批人審批。

本行已因業務性質、規模和複雜性制定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制度及程序，以管理、執行及落實統一的風險偏好，有效識別、計量、控制、監測和報告信用風險，將信用風險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範圍內。

本行致力通過多項措施提升整體信用風險管理能力，如設立電子授信管理系統、設立十二級貸款分類制度並採用具體計劃來管理有關風險、提升運用信息技術處理信用風險管理的能力、開展授信後風險管理工作及進一步加強信用審查及監督。本行計劃為零售及非零售業務開發一套信用風險內部評級系統，以有效管理授信過程中的審批、監控及風險預警，從而進一步增強本行的信用風險控制能力。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的風險，主要因內外欺詐、現場安全故障、業務中斷及信息科技系統故障等所致。

本行已制定多項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旨在有效識別、評估、監測、控制及緩釋本行的操作風險及盡量減低與操作風險有關的任何損失。此外，本行已建立全面管理操作風險的「三道防線」，其中本行的業務部門、風險及合規部門以及內審部門緊密合作，以實現有效的風險控制。分行及中心支行連同本行的營業機構及業務職能部門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一道防線，直接負責操作風險管理。本行內控合規部門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二道防線，負責制定操作風險管理政策，統籌、支持及監督操作風險管理。本行審計部是風險防控的第三道防線，負責審計本行操作風險管理政策是否有效並評估內部控制系統及合規情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因素導致市價變動所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損失的風險，其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本行董事會肩負監察市場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以確保本行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業務所面對的各種市場風險，本行的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制定、定期審查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及具體操作程序的執行，緊貼市場風險水平及其管理狀況，並確保本行具備足夠的人力、物力及適當的組織結構、管理信息系統和技術水平以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業務所面對的各種市場風險。本行通過提升市場風險管治架構、管理工具、系統建設，有效計量市場風險，務求將市場價格不利變動對金融工具頭寸和相關業務產生的負面影響控制在在本行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從而確保各項市場風險指標符合監管規定及營運需要。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指商業銀行無法及時及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以支付到期債務或滿足因本行業務營運擴充所需流動資金的風險。本行主要在對借貸、交易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及對流動資金頭寸進行管理時面臨流動性風險。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採用集中管理模式：在董事會確定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指導下和高級管理層的領導下，總分行聯動，各相關部門配合，採取與本行業務規模和總體發展規劃相適應的集中管理模式，由總行統一管理全行總體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分析

面對宏觀環境、貨幣政策及監管政策的變動，本行一貫堅持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致力提升流動性風險管理水平。通過監控資產與負債期限管理流動性風險，本行亦監控多項關鍵流動性指標。本行亦制定資產管理策略，通過不斷優化其本身資產結構及提升其流動性管理能力從而降低流動性風險。本行在每一季度進行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在此方面，其可確保本行有足夠的流動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本行面臨信息科技風險，可能導致操作、法律和聲譽風險。本行不斷完善信息技術風險管理，制定及修訂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相關制度，搭建起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制度體系，提高信息技術使用水平，確保系統安全、網絡安全和數據安全。本行亦強化管理，加大信息科技投入來有效降低風險隱患。本行總行內控合規部牽頭制定的《天津銀行業務連續性管理政策》及《天津銀行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通過審議並於2017年5月全行頒佈；本行亦圓滿完成一系列工作，包括跨行卡系統業務及其他業務的連續性災備演練、業務影響分析及重要信息系統的影響分析。

X 業務回顧

公司銀行業務

本行為應對中國經濟及政策環境變化，通過業務創新，繼續提升營銷能力及客戶服務水平，並推進本行公司銀行業務的發展。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來自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7,343.6百萬元，佔同期營業收入總額的72.4%，同比增加20.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餘額（不包括票據貼現）為人民幣202,547.2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增長11.1%。截至同日，該等貸款中的人民幣151,917.2百萬元為中小微企業貸款，佔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的75.0%，較2016年12月31日餘額增長12.1%。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存款總額為人民幣275,328.1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減少1.5%。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重點發展手續費及佣金類公司銀行業務及服務，不斷優化業務結構，豐富產品組合。本行分行亦加強了手續費及佣金類公司銀行產品的推廣。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科技型中小微企業的貸款結餘為人民幣17,615.0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減少9.8%。此外，由於本行審慎的風險控制，本行的中小微企業貸款的不良貸款率截至2017年12月31日為1.92%。

此外，本行透過成立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發展金融租賃業務，該公司於2016年10月18日開業。截至2017年12月31日，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的資產總值及純利分別為人民幣10,046.9百萬元及人民幣40.8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零售銀行業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加強零售銀行客戶營銷力度，通過豐富零售銀行業務產品及改善零售銀行客戶結構，持續發展本行零售銀行業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零售銀行客戶數量突破8.09百萬戶，本行的零售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756.6百萬元，佔同期營業收入總額的17.3%，同比減少13.4%。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個人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4,379.2百萬元，佔本行客戶貸款總額的13.8%。截至2017年12月31日，住房按揭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個人經營類貸款及信用卡透支分別為人民幣21,286.2百萬元、人民幣8,793.0百萬元、人民幣3,815.8百萬元及人民幣484.2百萬元，分別佔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的61.9%、25.6%、11.1%及1.4%。截至同日，本行個人存款總額為人民幣62,881.2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減少2.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不斷豐富信用卡產品及產品功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已發行185,320張信用卡。

農村金融服務

本行圍繞現代農業產業特點，不斷改善農村金融服務，以配合三農經濟發展。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32家網點位於涉農地區，其中包括9家一類支行及23家二類支行。

資金業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繼續專注於宏觀經濟政策的研究及市場分析，以減輕市場波動的不利影響及最大限度地減少中國經濟發展放緩所帶來的影響，並確保本行資金業務的營業收入穩步增長。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資金業務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036.2百萬元，佔本行營業收入總額的10.2%，同比減少71.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貨幣市場交易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緊密跟蹤貨幣市場資金成本的事態發展及變動，在保障流動性的同時，積極把握市場機遇，提升盈利能力。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為人民幣29,655.7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減少59.5%，佔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總資產的4.2%。截至同日，本行的存拆入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為人民幣150,452.2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減少23.5%，佔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總負債的22.8%。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通過進一步加強對金融市場及政策環境變化的研究及分析力度，調整投資策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債券投資餘額為人民幣127,697.6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上升3.3%。截至2017年12月31日，投資於中國的銀行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餘額為人民幣46,478.9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減少15.7%。

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理財業務快速增長，是由於(i)本行努力提供多樣化的理財產品，滿足了客戶的多樣性需求，故產品的市場競爭力較強；及(ii)本行加強對公司銀行客戶、零售銀行客戶及同業客戶的營銷力度。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所發行的理財產品的未到期餘額為人民幣120,032.6百萬元。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行所發行理財產品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為人民幣1,229.2百萬元。

國際業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國際結算量為7,066.64百萬美元。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I. 本行股份變動情況

股本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股本共計6,070,551,822股，註冊資本共計人民幣6,070,551,822元，於報告期內沒有發生變動。

股份變動情況陳述

	2017年1月1日		報告期內變動	2017年12月31日	
	股數	佔總股本 比例		股數	佔總股本 比例
內資法人股	3,979,001,638	65.54%	-	3,979,001,638	65.54%
內資自然人股	326,951,121	5.39%	-	326,951,121	5.39%
H股	1,764,599,063	29.07%	-	1,764,599,063	29.07%
其他外資股	-	-	-	-	-
股份總額	6,070,551,822	100.00%	-	6,070,551,822	100.00%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本行內資股前十大股東持股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報告期初 持股總數(股)	報告期末 持股總數(股)	報告期末 佔比(%)
1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964,199,695	966,425,534	15.92
2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487,078,366	487,078,366	8.02
3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487,078,366	487,078,366	8.02
4	天津海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49,056,239	149,056,239	2.46
5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 ⁽¹⁾	121,832,962	121,832,962	2.01
6	天津市寧發集團有限公司	115,561,504	115,561,504	1.90
7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²⁾	105,011,966	105,011,966	1.73
8	天津文華天海實業有限公司 ⁽³⁾	101,386,808	101,386,808	1.67
9	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65
10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財政局	99,370,826	99,370,826	1.64
	合計	2,730,576,732	2,732,802,571	45.02

註：

- (1)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119,491,091股股份質押給新時代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2)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63,636,198股股份質押給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 (3) 天津文華天海實業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97,525,481股股份質押給新時代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II. 股東資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股東為7,320名。

於香港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據本行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及就本行所深知，下列人士（惟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已被視作或當作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行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附有在任何情況下於本行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好倉）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966,425,534	15.92	22.44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¹⁾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966,425,534	15.92	22.44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H股	725,644,563	11.95	41.12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489,107,183	8.06	11.36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³⁾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489,107,183	8.06	11.36
天津津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³⁾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489,107,183	8.06	11.36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488,375,675	8.04	11.3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⁵⁾	實益擁有人	H股	303,193,000	4.99	17.18
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 ⁽⁵⁾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303,193,000	4.99	17.18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 ⁽⁵⁾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303,193,000	4.99	17.18
香港渤海租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⁶⁾	實益擁有人	H股	106,993,500	1.76	6.06
渤海金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⁶⁾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06,993,500	1.76	6.06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註：

- (1)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由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天津港保稅區國有資產管理局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為本行的一名股東，於1977年7月14日在澳大利亞維多利亞州註冊成立，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NZ）及新西蘭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NZ: AU）上市。
- (3)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i)直接持有487,078,366股股份；及(ii)透過多家受控制法團持有合共2,028,817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於合共489,107,18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由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由天津津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由天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實體）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津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i)直接持有487,078,366股股份；及(ii)透過多家受控制法團持有合共1,297,309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合共488,375,67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天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
- (5)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由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全資擁有。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由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及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被視為於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303,19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香港渤海租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渤海金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渤海金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香港渤海租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106,993,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I. 持有本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

有關持有本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詳情請參閱上述II.股東資料。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I. 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1. 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任期
李宗唐先生	58	執行董事、董事長	2017年3月14日至2017年12月10日
孫利國先生	54	執行董事、行長	2017年3月14日至2017年12月10日
岳德生先生 ⁽¹⁾	54	執行董事、副行長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張富榮女士	56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副行長、工會主席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趙家旺先生	53	非執行董事	2017年3月14日至2017年12月10日
于暘先生	38	非執行董事	2015年5月8日至2017年12月10日
布樂達先生	60	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趙煒先生	48	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樂鳳祥先生	59	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曾祥新先生	50	非執行董事	2016年7月29日至2017年12月10日
劉寶瑞先生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封和平先生	5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郭田勇先生	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羅義坤先生	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15日至2017年12月10日
靳慶軍先生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3月14日至2017年12月10日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註：

- (1) 在報告期內，岳德生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兼副行長，岳德生先生已因工作調動原因，於2018年1月12日向董事會遞交辭呈，辭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下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本行副行長之職位。岳德生先生的辭任自2018年1月12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8年1月12日刊發標題為「執行董事及副行長辭任」的公告。
- (2)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的任期已屆滿，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在換屆工作完成之前，現任董事將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相應職責。

2. 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任期／委任日期
馮俠女士 ⁽¹⁾	46	職工監事、監事長	2018年1月19日
姚濤先生	55	職工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程懿豐女士	34	股東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張連明先生	54	外部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張曉莉女士	59	外部監事	2014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註：

- (1) 在報告期內，馮俠女士擔任本行股東監事。馮俠女士因工作調動原因，於2018年1月19日向本行監事會提交辭呈，辭去本行股東監事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馮女士於2018年1月19日舉行職工代表會議上獲選為本行職工監事。於監事會同日舉行的會議上，馮女士獲選為監事會監事長、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8年1月19日刊發標題為「變更監事及委任監事會監事長」的公告。

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的任期已屆滿，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在換屆工作完成之前，現任監事將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相應職責。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3.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首次獲任為高級管理人員的日期
孫利國先生	54	行長	2016年12月
岳德生先生 ⁽¹⁾	54	副行長	2006年8月
張富榮女士	56	副行長、董事會秘書、 工會主席	2009年11月
張穎女士	42	紀委書記	2014年9月
梁建法先生	52	副行長、財務總監	2014年12月
夏振武先生	48	行長助理	2008年1月
王峰先生	45	行長助理	2017年4月

註：

- (1) 在報告期內，岳德生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兼副行長，岳德生先生已因工作調動原因，於2018年1月12日向董事會遞交辭呈，辭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下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本行副行長之職位。岳德生先生的辭任自2018年1月12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8年1月12日刊發標題為「執行董事及副行長辭任」的公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報告期內股東提名董事、監事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提名董事／監事姓名
1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趙家旺、于暘
2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布樂達
3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趙煒
4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樂鳳祥
5	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曾祥新
6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馮俠
7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	程懿豐

II.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本行股東於2017年2月16日舉行的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李宗唐先生、孫利國先生、趙家旺先生及靳慶軍先生（合稱「新任董事」）為董事。天津銀監局已批准新任董事擔任本行董事的任職資格。新任董事的任期自2017年3月14日開始。有關委任新任董事的公告已於2016年8月30日、2016年12月21日、2017年2月16日及2017年3月14日發表。

董事會於2016年12月21日建議委任孫利國先生為本行行長，孫利國先生的行長任期自2017年2月24日開始。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6年12月21日及2017年2月28日的公告。

於2017年2月16日舉行的第五屆董事會的第十一次會議上，董事會採納一項決議案，推選李宗唐先生為董事長，李先生的董事長任期自2017年3月17日開始。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7年2月16日及2017年3月17日的公告。

於2016年12月21日舉行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上，王峰先生獲委任為行長助理。天津銀監局已批准王先生擔任本行行長助理的任職資格。王先生的行長助理任期自2017年4月6日開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張祥先生於報告期內遞交了辭任監事會監事長、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及職工代表監事的辭呈，其辭任監事長已於2017年5月3日監事會接獲其辭職信起生效，而其辭任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已自監事會於2017年5月11日批准其辭任起生效，其辭任職工代表監事已自2018年1月19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7年5月4日及2018年1月19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

III.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 董事

李宗唐先生，58歲。李先生自2016年8月起出任本行黨委書記。李先生於2017年2月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及董事長，負責本行黨委及董事會全面工作，並分管董事會辦公室。此前，李先生於2010年7月至2016年8月任天津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及董事長；2009年11月至2010年7月擔任天津農村合作銀行黨委書記及董事長；2008年8月至2009年11月，任天津農村合作銀行黨委書記、董事長及行長；2005年6月至2008年8月任天津農村合作銀行黨委副書記及行長；2003年5月至2006年4月任天津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及總經理；2001年7月至2003年5月任天津信託投資公司黨委副書記及總經理；1997年8月至2001年7月任天津市財政局、地方稅務局副局長及黨組成員；1996年11月至1997年8月擔任天津市財政局資金管理處處長；1988年3月至1997年8月相繼擔任天津市財政局預算處副處長及處長；1986年5月至1988年3月相繼擔任天津市財政局企業一處員工及主任科員；1985年8月至1986年5月相繼擔任天津市財政局財稅管理二處冶金科員工及副科長；1976年10月至1983年3月於天津市財政局財稅管理二處冶金科擔任財稅專管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李先生於1983年3月至1985年8月就讀於天津財經學院，攻讀財政專業幹部專修課程。彼於2000年1月取得天津市會計專業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認證的高級會計師資格。

孫利國先生，54歲。孫先生於2017年2月被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並自2017年2月起擔任本行行長。彼負責本行經營管理全面工作，分管戰略發展部。孫先生自2016年8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副書記。於2016年8月至2016年12月，孫先生亦擔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於2016年7月至2016年8月，孫先生亦出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工會主席；2015年6月至2016年8月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兼監事長；2009年12月至2015年6月亦擔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長；2005年12月至2015年6月擔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成員兼董事會秘書；2005年8月至2005年12月任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籌建中）擬設董事會秘書處負責人；2003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渤海銀行籌建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助理，主持籌建辦公室日常工作；1998年1月至2003年12月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市分行擔任辦公室主任；1990年12月至1998年1月，相繼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前稱中國人民建設銀行）天津南開支行副行長及行長；1988年4月至1990年12月任中國人民建設銀行天津無縫鋼管工程辦事處主任助理；1985年8月至1988年4月任中國人民建設銀行天津市分行項目審查處員工。

孫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天津大學管理工程系基本建設管理工程專業，並於1997年7月自天津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自南開大學金融學院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主修貨幣銀行學，並於2012年1月自天津大學取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彼於1999年取得中國建設銀行認證的高級工程師資格。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岳德生先生，54歲，自2014年12月起至2018年1月擔任本行執行董事，並自2006年6月起至2018年1月擔任本行副行長及黨委委員。

岳先生擁有約20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自1997年1月於本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1997年1月至2000年11月擔任杭州道支行負責人，於2000年11月至2002年11月擔任八達支行黨支部書記及副行長，及於2002年11月至2006年6月擔任本行公司金融業務部總經理。於1991年11月至1997年1月，岳先生於中國共產黨天津市委組織部經濟幹部處擔任副主任科員及主任科員。彼於2005年12月取得天津市經濟專業高級資格評審委員會認證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岳先生於1984年7月取得天津大學機電分校（中國天津）工業電氣自動化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2011年6月取得南開大學（中國天津）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富榮女士，56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並自2015年6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張女士於2016年1月獲委任為本行副行長。彼主要負責公司業務部、貿易金融部、中小企業部、投資銀行部、同業市場部、資產管理部的工作。彼亦協助董事長分管董事會辦公室。張女士於2017年10月獲委任為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女士自2009年9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委員，並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行工會主席。於2016年12月21日至2017年2月16日，代行本行董事長職責。2015年6月至2016年3月，任本行上市辦公室主任，負責上市工作。張女士擁有30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2011年3月至2014年11月擔任本行監事，期間，於2014年1月至2014年11月代理本行監事長工作，於1996年11月至2011年3月擔任本行董事。彼於2007年10月至2011年11月任本行濱海分行行長兼黨委書記，於2007年5月至2007年10月任濱海分行行長及黨委副書記，並於2006年5月至2007年5月任濱海分行副行長及黨委委員。自1996年11月起至2006年5月，彼擔任天津市商業銀行塘沽支行（本行前身）行長、黨支部書記。1988年1月至1996年11月期間，彼出任本行前身天津市塘沽區城市信用社多個職位，包括信貸科科長、辦公室主任、信用社經理助理和副經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張女士歷任天津市第十三屆、十四屆和十五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天津市濱海新區第一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並曾任天津市第十五屆及第十六屆總工會委員會委員，於2013年4月當選為天津市第十三屆婦聯執委，於2013年10月當選中國工會十六次全國代表大會全國代表，並於2017年7月當選天津市第十七屆總工會委員會委員。

張女士於1993年4月取得天津市塘沽職工中專金融專業文憑，於1998年5月取得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企業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進修班證書，於2001年9月取得美國威斯康辛國際大學烏克蘭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5年6月取得中國職業經理人金融管理專業高級資格證書，另外，彼亦於2008年7月取得中共中央黨校（中國北京）經濟法專業在職研究生證書。其於2011年6月取得南開大學（中國天津）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5月取得隨州市非全民企業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認證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趙家旺先生，53歲，於2017年2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9月以來，趙先生擔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天津港保稅區工作委員會委員。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及本行主要股東之一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均為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2015年12月至2017年9月，趙先生擔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副總經理。2014年1月至2015年12月，彼相繼擔任天津市財政局（市地方稅務）總經濟師、副局長，並自2015年2月至2015年12月任天津市財政局黨組成員。2001年8月至2014年1月，彼相繼擔任天津市河北區財政局副局長、局長及黨組書記；在此期間，他曾於2003年4月至2004年9月兼任天津市河北區財政局紀檢組組長。自1992年4月至2001年8月，他相繼擔任天津市河北區政府辦公室科員、副科級秘書、辦公室政務科科長以及辦公室副主任等職。1991年9月至1992年4月，擔任天津市河北區商業委員會企業管理科科員。趙先生於1987年7月至1991年9月分別擔任天津市電冰箱冷凝器廠職工及勞資科副科長。彼曾於1987年9月至1988年9月擔任天津市講師團塘沽區中心莊中學教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趙先生於1987年7月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工業管理系企業管理專業，獲得學士學位；2004年6月畢業於天津市委黨校經濟學專業，獲碩士學位。

于陽先生，38歲，於2015年5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于先生擁有逾10年銀行及證券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于先生自2017年10月起擔任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自2009年1月至2017年10月，于先生擔任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于先生於2007年4月至2008年12月擔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資產管理部主管。于先生於2003年9月至2007年3月在渤海證券擔任高級經理。

于先生於2001年6月畢業於南開大學（中國天津）並取得經濟學系房地產經營管理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

布樂達先生，60歲，於2009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的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6月起，布樂達先生曾在澳新銀行擔任多個職位，現任合作伙伴部董事總經理。彼自2011年3月起擔任ANZ Royal Bank (Cambodia) Ltd.的董事，並自2012年6月起擔任主席一職。彼自2011年3月、2012年6月和2013年7月起分別擔任United (Cambodia) Land Company Ltd、Jikk Pty Ltd、Votrant No. 113 Pty Ltd的董事。布樂達先生自2008年至2016年間在澳新銀行集團下屬多家機構擔任董事一職，包括澳新銀行（越南）有限公司、澳新銀行（台灣）有限公司、上海農村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澳新銀行村鎮銀行有限公司、澳新銀行保險經紀有限公司、ANZ Bank (Europe) Limited、ANZ、ANZ Pensions (UK)Limited、ANZ V-Trac International Leasing Company、澳新銀行（老撾）有限公司以及ANZ Capital Private Ltd等。彼於2009年12月至2010年9月相繼出任澳新銀行的亞太地區、歐洲及美國副首席執行官等職位，並於2010年9月至2014年6月擔任亞太地區、歐洲及美國的董事總經理兼高級顧問。彼於2008年4月加入澳新銀行，並於2008年4月至2009年12月擔任東北亞區首席執行官及香港首席執行官。

布樂達先生於1980年1月取得鄧迪科技大學（英國蘇格蘭）商科文學學士學位。

趙煒先生，48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3年12月起擔任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此前，彼於2005年9月至2013年12月歷任香港津聯集團（天津）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香港津聯集團有限公司金融市場部總經理、天津發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及香港津聯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1992年7月至2005年9月期間，趙先生曾於北方國際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國際業務部經理助理、交易部經理助理、國際業務部經理及證券投資部副總經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趙先生於1992年7月及1999年9月分別取得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國際經濟合作專業學士學位及金融系經濟學碩士學位。

樂鳳祥先生，59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4年3月起擔任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及總法律顧問，並為黨委常委。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樂先生為天津市總工會副主席及黨委會委員。此前，他曾於2001年6月至2011年8月擔任天津紡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1997年11月至2001年6月期間，樂先生擔任天津市紡織工業總公司總經理助理及總經濟師。1989年11月至1997年11月，樂先生曾於天津麻紡織廠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副廠長、廠長及黨委副書記。

樂先生於1982年7月取得天津紡織工學院（中國天津）化學纖維專業學士學位。

曾祥新先生，50歲，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曾先生自2013年1月起擔任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財務金融部主任及中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彼自2013年5月起擔任中國船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150）監事。彼自2013年1月至2013年9月就任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總經理，並自2013年9月起至2017年10月擔任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曾先生自2013年1月至2015年3月擔任中船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彼自2012年5月至2014年3月擔任中船鋼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072）的董事。彼自2011年4月至2013年1月擔任中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並於同期同時擔任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資產部副主任。彼自2009年10月至2011年4月就任廣州中船龍穴造船有限公司總會計師。曾先生自1993年10月至2009年10月擔任廣州廣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的數個職位，包括財務部會計、財務部經理助理兼財務室主任、財務部副經理、副總會計師兼財務中心主任及總會計師。彼自1990年4月至1991年7月及1991年7月至1993年10月擔任華南特塗公司及景威漁具公司（均為聯營單位）的財務主管。

曾先生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主修工業工程專業，碩士學歷。彼是高級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劉寶瑞先生，60歲，自2011年3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3年9月起一直擔任深圳第一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劉先生於2011年2月至2013年1月任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721.HK）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1998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現稱平安銀行，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01.SZ）行長助理、副行長、執行董事及黨委副書記。1981年4月至1998年8月，劉先生在中國農業銀行相繼擔任科員，副處長，處長及分行行長；1976年1月至1981年3月，劉先生在中國人民銀行擔任職員。

劉先生於1986年12月取得天津師範大學（中國天津）黨政幹部基礎科畢業證書。彼亦於2005年4月取得上海交通大學（中國上海）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中國農業銀行認證的高級經濟師。

封和平先生，57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封先生自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一直擔任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6881）監事。2011年3月至2014年8月，彼為摩根士丹利北京分公司董事總經理。封先生於1992年加入普華永道公司（1992年至1997年工作於安達信華強會計師事務所，後與普華永道合併），曾擔任普華永道北京分所主管合夥人。此前，封先生曾於1985年至1992年任職於中華財務會計諮詢公司。

封先生於1982年9月取得山西財經大學（前稱山西財經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2016年6月自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非執業）。

郭田勇先生，49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自1999年9月起，彼為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此前，郭先生曾於1990年7月至1993年8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煙台市分行。

郭先生於1990年7月取得山東大學（中國山東）數學學士學位。彼於1996年7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中國北京）財政金融學院經濟學碩士學位。郭先生於1999年9月自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前稱中國人民銀行總行研究生部）（中國北京）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羅義坤先生，65歲，於2015年10月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先生自2014年10月起至2017年7月擔任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董事及副會長。羅先生為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成員暨審核委員會主席，並自2013年12月起出任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財務專家工作小組成員。彼於2008年至2015年間於香港會計師公會多個委員會擔任公職，並於其後出任其專業行為委員會公職。羅先生自2015年2月起為香港寬頻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3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4年5月起為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688）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3年12月至2015年6月，羅先生為國農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23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於2008年3月至2013年3月，羅先生為香港法定機構市區重建局副主席及常務董事。

羅先生為專業會計師。羅先生自1985年6月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自1982年12月起一直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前稱註冊會計師協會(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資深會員。彼自1980年11月以來一直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羅先生為香港太平紳士，於2014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授頒銀紫荊星章。

靳慶軍先生，60歲，於2017年2月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02年9月起為金杜律師事務所合夥人。於2012年，靳先生獲評年度中國十大律師並獲得年度中國證券律師稱號。靳先生於1993年10月至2002年8月為信達律師事務所合夥人；1989年4月至1993年10月擔任中信律師事務所律師；1987年8月至1989年4月相繼擔任一家香港律師事務所及一家英國律師事務所交換律師；1984年8月至1987年7月就讀於中國政法大學，獲得法學碩士學位；1982年1月至1984年8月擔任安徽大學圖書館系助教；1975年3月至1977年3月擔任安徽蚌埠市第二十一中學教師。

靳先生自2014年4月起擔任金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383）獨立董事；自2014年10月起，擔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2013年12月至2016年12月擔任天津長榮印刷設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195）獨立董事；自2013年1月起擔任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0年4月至2013年6月擔任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0年2月至2016年2月擔任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05年5月至2012年6月擔任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04年9月至2010年4月擔任國旅聯合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03年4月起，靳先生擔任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靳先生於1978年4月至1982年1月就讀於安徽大學，獲得文學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2. 監事

馮俠女士，46歲，自2018年1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副書記及監事長。彼分管黨建日常工作，主要負責監事會全面工作。彼亦分管黨委辦公室、人力資源部（黨委組織部、黨委統戰部）、黨群工作部（黨委宣傳部）、監事會辦公室、審計部、工會及總行機關黨委的工作。馮女士自2013年4月起至2018年1月擔任本行股東監事。彼自2013年6月起至2018年1月擔任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黨委委員，於2012年10月至2013年6月亦曾擔任天津投資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兼黨委委員，於2007年6月至2012年10月擔任共青團天津市委副書記，於1998年4月至2007年6月任天津市東麗區團委副書記及書記，並於1994年7月至1998年4月任天津市東麗區企經委員、辦公室副主任。

馮女士於1994年7月獲中國青年政治學院（中國北京）青年思想教育學士學位，於2002年12月獲得中共天津市委黨校（中國北京）經濟學碩士學位，亦於2011年2月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新加坡）公共行政與管理碩士學位。

張祥先生，60歲，自2014年12月起至2017年5月擔任本行監事長，並自2014年12月起至2018年1月擔任職工監事。

於2002年7月至2015年1月期間擔任本行副行長，主要先後負責過國際業務、培訓、人事、資金、風險、授信、特殊資產、安全保衛和行政事務。彼曾於1998年3月至2002年7月期間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張先生亦曾於1998年3月至2014年9月擔任本行黨委委員，並自2014年9月起擔任黨委副書記。張先生於1996年11月加入本行。1996年11月至1998年6月期間，張先生曾擔任本行資金計劃部經理，並於1998年6月至2002年7月期間擔任人事處處長，主要負責人事工作。1985年1月至1995年8月，張先生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天津分行，並於1992年5月至1995年8月期間擔任計劃處副處長。此前，張先生於1980年3月至1985年1月曾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天津分行。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張先生於1980年3月畢業於天津市財貿學校（中國天津）財政金融專業，並於1986年9月獲得天津市河西區職工大學（中國天津）金融專科畢業證書，於2000年2月獲得天津大學（中國天津）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研究生課程班證書及於2006年7月獲得中央廣播電視大學（中國北京）金融專業本科畢業證書。彼於1994年取得中國工商銀行高級經濟師評審委員會認證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姚濤先生，55歲，於2014年11月獲委任為本行職工監事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姚先生於2000年11月加入本行。彼2009年3月至2014年8月擔任機構管理部總經理，於2008年4月至2009年3月期間及自2014年1月起任人力資源部總經理，於2005年6月至2008年4月擔任華豐支行行長，於2000年11月至2005年6月擔任本行西聯支行及協通支行的思想政治工作負責人。姚先生於1991年5月至2000年10月擔任天津市總工會辦公室副處級秘書及組織部正科級幹部。姚先生亦於1990年3月至1991年5月以及1983年10月至1988年7月分別任職於天津市化工局工會及團委。

姚先生於1986年12月獲得天津師範大學（中國天津）黨政幹部基礎科專業專科畢業證書，並於1999年12月獲得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中國北京）經濟管理專業本科畢業證書。

程懿豐女士，34歲，於2011年3月獲委任為本行股東監事。彼自2009年6月起擔任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項目管理部經理，並於2005年7月至2009年6月擔任該公司總經理助理。

程女士於2005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中國北京）化學與分子工程學院化學專業學士學位。

張連明先生，54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外部監事。現時，彼擔任立信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浩華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津辦事處的總經理。彼於2000年3月至2001年5月任天津市國家稅務局稽查局三科科長。彼於1994年11月至2000年2月曾任天津稅務諮詢事務所涉外稅收業務部主任。張先生於1982年1月至1990年3月擔任天津市稅務局和平區分局人事科局團支部書記及三科副科長。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張先生分別於1993年7月及1986年7月取得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會計學專業專科畢業證書及天津廣播電視大學（中國天津）黨政管理專科畢業證書。彼亦於2004年6月自澳門科技大學（中國澳門）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1999年10月獲得中國註冊稅務師資格。

張曉莉女士，59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行的外部監事。加入本行之前，彼曾於2007年8月至2013年1月擔任興業銀行青島分行行長並於2001年6月至2007年8月擔任興業銀行濟南分行的副行長。

張女士分別於1999年7月和2005年7月獲得武漢大學（中國湖北）國際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清華大學（中國北京）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女士於1996年3月自中國建設銀行（前稱中國人民建設銀行）獲得高級經濟師資格。

3. 高級管理層

孫利國先生，有關孫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 III.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1. 董事」。

岳德生先生，有關岳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 III.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1. 董事」。

張富榮女士，有關張富榮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節「— III.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1. 董事」。

張穎女士，42歲，自2014年9月起擔任本行紀委書記及黨委委員，主要負責紀委全面工作，分管紀檢監察部。

張女士在銀行營運及管理方面有近20年的經驗。張女士於1998年7月至2014年9月曾於中國交通銀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天津分行公司業務部及人力資源部的總經理、行長助理、副行長。

張女士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貨幣銀行學專業，於1998年7月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10年6月取得南開大學（中國天津）金融學專業經濟學碩士學位。彼亦於2002年11月被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授予中級經濟師資格。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梁建法先生，52歲，自2014年9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委員、自2014年12月起擔任副行長及自2015年6月起擔任本行財務總監，分管風險管理部、授信管理部、資產保全部、法律事務部、內控合規部、資產負債管理部、財務會計部。

梁先生於銀行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近30年的經驗。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2006年8月至2014年9月於渤海銀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副行長、人力資源部及審計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彼亦為黨委委員。彼於2003年4月至2006年8月期間任中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1986年7月至1995年3月及1996年2月至2003年4月期間，梁先生曾於中國人民銀行河北省分行及天津分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稽核處科員、副處級稽核員、銀行監管一處副處長、處長以及銀行管理處處長。梁先生亦曾於1995年3月至1996年2月在英格蘭銀行擔任監管員。

梁先生於1986年7月自南開大學（中國天津）獲得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9月取得天津財經學院（中國天津）金融系經濟學碩士學位。梁先生於2000年5月自中國人民銀行獲得高級經濟師資格。

夏振武先生，48歲，自2014年4月起一直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分管辦公室、行政事務部及安全保衛部。

夏先生在銀行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彼於2015年6月至2016年10月擔任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分行黨委書記，於2014年3月至2016年10月擔任本行濱海分行黨委書記，並於2014年4月起擔任本行行長助理。2008年1月至2014年4月任本行財務總監，2012年1月至2014年3月任第一中心支行黨委書記，2012年6月至2014年3月任第一中心支行行長。夏先生於1996年11月加入本行，並自此擔任本行多個職位，包括1996年11月至2002年7月擔任津聯支行行長，2002年7月至2004年4月擔任保稅區支行行長，2003年3月至2003年12月擔任國際業務部經理，2003年12月至2010年7月擔任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在此之前，彼於1991年1月至1996年11月期間出任本行前身天津市津聯城市信用社多個職位，包括主任助理、副主任和主任，主要負責該信用社全面工作。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夏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天津市行政幹部職業學校（中國天津），並分別於1993年7月、1996年12月和2007年1月取得新華職工大學（中國天津）會計專業證書、中央黨校函授學院（中國北京）經濟管理專業證書及中央廣播電視大學（中國北京）金融專業證書。彼於2009年3月取得天津市人事局認證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王峰先生，45歲，自2017年4月起一直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分管個人金融部及信用卡中心、網絡金融部、運營管理部、國際業務部、信息技術部。

王先生在銀行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彼於2016年8月至2016年12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資深副經理。於2009年9月至2016年8月，他曾擔任中德住房儲蓄銀行的副行長。王先生於2008年5月至2009年9月期間為中國建設銀行天津河北支行的黨委書記兼行長。於2004年11月至2008年4月期間，王先生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個人銀行業務部總經理。王先生於2001年4月至2004年11月期間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的清算中心及會計結算部分別擔任副主任及副總經理。於1998年3月至2001年4月期間，王先生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籌資儲蓄處擔任業務經理。於1993年10月至1998年3月期間，王先生分別先後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河西支行南昌路分理處文員、平山道儲蓄所出納員、友誼路分理處的主任、籌資儲蓄科事後監督、總帳會計主管以及紫金山路分理處主任。

王先生於1991年9月至1993年7月在天津廣播電視大學主修市場營銷專業並取得大學文憑，於1998年9月至2002年7月期間在天津財經大學主修貨幣銀行專業，隨後於2003年10月至2005年6月期間在天津南開大學深造並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均屬於獨立人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V. 付予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資料

有關於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5。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盟本行時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高級管理層⁽¹⁾（不包括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範圍如下：

	僱員人數	佔總數的百分比
零至人民幣500,000元	2	50%
人民幣50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	2	50%

註：

- (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管理層中有三人同時是董事，分別是孫利國先生、岳德生先生和張富榮女士。關於孫利國先生、岳德生先生和張富榮女士的薪酬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VI. 本行天津市市管企業負責人2016年度薪酬信息披露表

單位：人民幣元

姓名	職務	應付薪酬(1)	2016年度在本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情況			合計	是否在股東單位或其他關聯方領取報酬
			社會保險、企業年金、補充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存部分(2)	其他貨幣性收入(註明具體項目並列)(3)	(4)=(1)+(2)+(3)		
袁福華	原黨委書記、董事長	648,400	251,804.52	-	900,204.52	否	
文遠華	原黨委副書記、行長	648,400	251,804.52	-	900,204.52	否	
張祥	原黨委副書記、監事長	583,560	207,968.13	-	791,528.13	否	
岳德生	原黨委委員、副行長	499,608	207,968.13	-	707,576.13	否	
張富榮	黨委委員、副行長、 工會主席、 董事會秘書	583,560	207,968.13	-	791,528.13	否	
張穎	黨委委員、紀委書記	583,560	207,968.13	-	791,528.13	否	
梁建法	黨委委員、副行長、 財務總監	583,560	207,968.13	-	791,528.13	否	

註：上表披露薪酬為本行天津市市管負責人2016年度全部應發稅前薪酬，按國家規定由單位繳存各種社會保險等。其中，第(1)項由天津市市國資委核定。

VII. 僱員薪酬政策及僱員培訓計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6,652名僱員，其中有1,003名總行僱員、5,528名分行及支行僱員、82名併表的村鎮銀行僱員以及39名天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僱員。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本科及以上學歷共5,520人，佔比達82.98%，平均年齡36歲。

本行已為其員工設立以績效為基礎的薪酬制度，員工的薪酬依據職位及績效考核釐定。本行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向本行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及其他員工福利，如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企業管治報告

本行每年制訂員工教育培訓工作要點、計劃，並開展關鍵人才（包括新員工、青年骨幹、業務專家及管理層）梯隊培養計劃，圍繞一線業務操作、新產品新業務推廣、客戶營銷管理、新產品新業務、內控合規案防，由總行組織分支機構業務骨幹分專業、分層級開展示範性培訓，指導各分行、支行結合實際情況開展二次轉培訓。本行自2014年起在全行範圍內推行員工持證上崗，定期組織各類行內專業資格、選拔競爭考試，推進員工職業資格管理工作，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專業資格學習課程。截至本年報日期，已有超過8,200人次通過考試取得各類職業資格證書。

企業管治概覽

報告期內，本行不斷提高企業管治的透明度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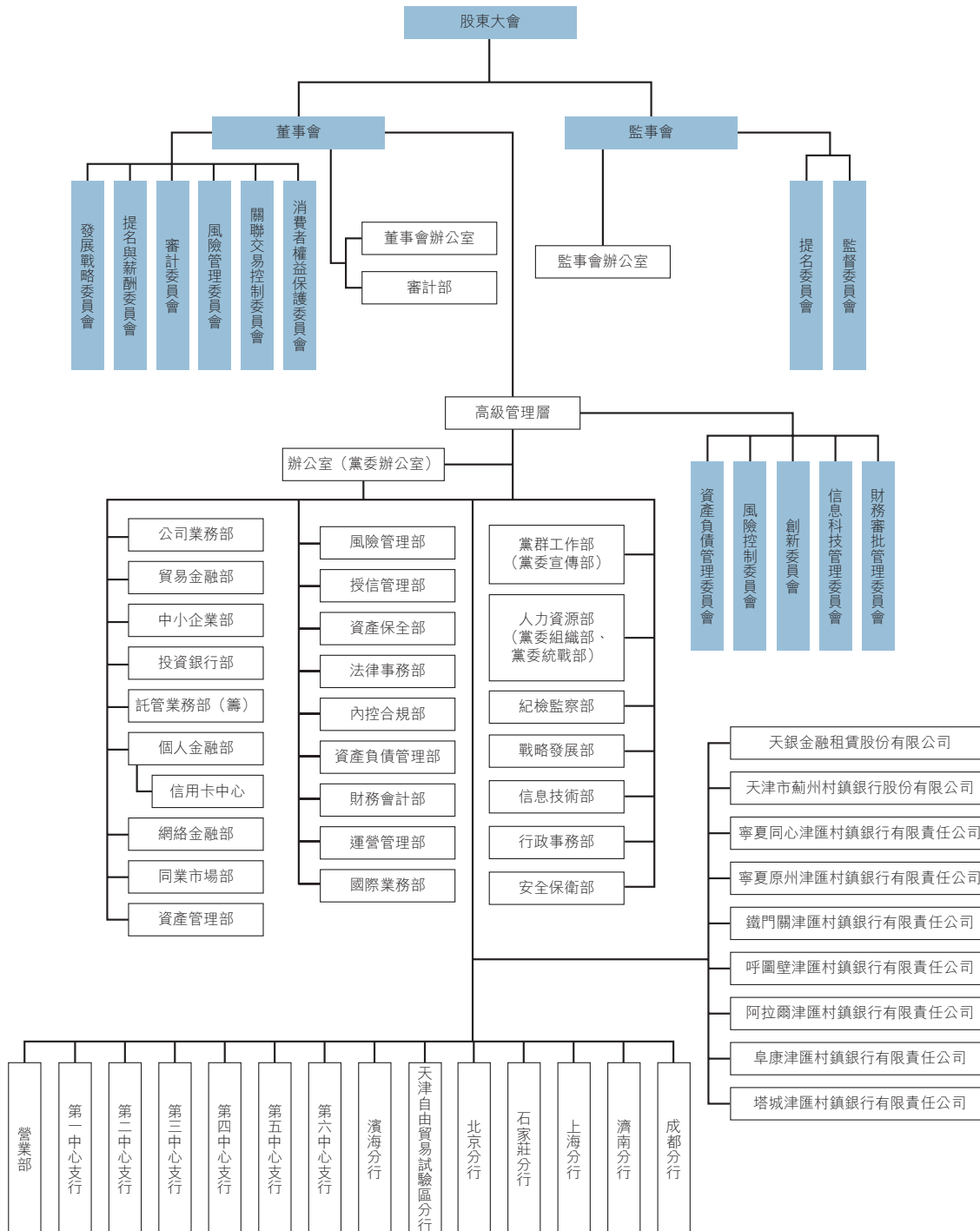
本行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建立較為全面的企業管治架構。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專門委員會的組成，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行明確劃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最高權力機構。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董事會已成立六個專門委員會，專門委員會在董事會領導之下運作，並就董事會的決策提供意見。監事會監督本行的穩健良好經營，以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履行職責。在董事會領導下，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決議並負責本行的日常業務與管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及監事會報告。本行行長由董事會任命，負責本行的整體業務經營與管理。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已達到國內商業銀行管理辦法及企業管治的要求，並建立了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董事會相信，於報告期內，本行一直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守則條文的規定。

本行致力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本行將繼續加強自身的企業管治，以確保遵守守則並符合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期望。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組織架構圖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會議情況

於2017年，本行舉行三次股東大會，詳情載列如下：

2017年2月16日，本行舉行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上審議並通過了四項議案，包括委任李宗唐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委任孫利國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委任趙家旺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及委任靳慶軍先生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5月12日，本行舉行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審議並通過了2016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16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16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17年度財務預算方案、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續聘2017年度外聘審計師等十項議案。

2017年9月15日，本行舉行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上審議並通過了一項議案，即審議及通過對本行公司章程作出修訂。

上述股東大會按相關法律法規所要求的程序召開。

董事會

董事會的運作

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4次定期會議，必要時安排召開其他會議。董事會會議可採取現場會議或透過通訊方式召開。董事會須在會議之前通知所有董事，並且適時向所有董事提供充足資料（包括提呈決議案的背景材料以及其他資料和數據以協助董事作出知情決定）。就定期董事會會議而言，須於會議前至少14日向所有董事發出通知，而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則須於會議前5日向所有董事發出通知。董事、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的溝通、匯報機制。全體董事均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行支付。行長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董事會監督。在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而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下設董事會辦公室，作為董事會的日常辦事機構，負責籌備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下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下各專門委員會會議交辦的其他事務。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按照公司章程所載其責任行使其各自有關權力。於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董事必須放棄就有關議案參與討論及投票，且不得計入有關議案的法定人數中。董事會已對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的有效性進行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每年審閱四次（涵蓋期間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認為有關審閱充足有效。董事會認為，本行所建立及實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充足有效。

有關本行的內部審計，請參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內部審計」。

董事會的組成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董事會由十四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李宗唐先生、孫利國先生及張富榮女士；六名非執行董事，即趙家旺先生、于暘先生、布樂達先生、趙煒先生、樂鳳祥先生及曾祥新先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寶瑞先生、封和平先生、郭田勇先生、羅義坤先生及靳慶軍先生。李宗唐先生為董事長。岳德生先生於2018年1月12日辭任執行董事。本行董事會的人數及組成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關於董事的簡歷及任期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概無董事會成員與其他成員互有關連。

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的變動

關於本行董事變動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董事會的職權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a)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 (b)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c) 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d) 制定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風險資本分配方案；
- (e) 制定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虧損彌補方案；
- (f) 制定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股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等資本補充方案及上市方案、募集資金投向方案並監督執行，確保本行的資本充足率水平符合監管要求；
- (g) 擬訂本行重大收購、購回本行股份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本行形式的方案；
- (h) 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行除日常經營業務以外的對外投資、收購及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委託理財及關聯交易等重大事項；
- (i) 決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j) 根據董事長提名任免行長、董事會秘書；根據行長提名任免副行長、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
- (k) 制定本行董事報酬和津貼標準的方案；
- (l) 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決定本行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合規等政策，審批綠色信貸戰略；
- (m) 制定公司章程的修訂方案；
- (n) 批准本行內部審計章程及審計規劃、工作計劃；
- (o) 管理或授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對關聯交易進行管理；
- (p) 確定本行中長期的經營發展戰略及重大的業務發展計劃，並監督其有效地貫徹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

- (q) 制定本行信息披露制度，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項，對本行的會計和財務報告體系的真實性、完整性、準確性、及時性承擔最終責任；
- (r)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更換或不再續聘為本行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s) 監督、評價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聽取本行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
- (t) 負責審議超出董事會給高級管理層設定的開支限額的任何重大資本開支、合同和承諾；
- (u) 擬訂本行股權激勵或股權回購計劃；
- (v) 定期評估並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狀況，並針對存在的問題做出必要的調整；及
- (w) 行使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和部門規章及公司章程、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對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須負責編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行事務狀況及業績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選取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以及使用適用於有關情況的會計估計。在會計及財務人員的協助下，董事確保本行按照法定規定及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外部審計師有關彼等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第129頁至第134頁的獨立審計師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行共舉行7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主要涉及採納及／或修訂多項企業管治措施、利潤分配方案、發展計劃及業務經營等議題的58項議案。報告期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的詳情載列如下：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會議形式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	2017年2月16日	現場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	2017年3月24日	現場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17年5月12日	現場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	2017年6月25日	現場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	2017年7月27日	現場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	2017年8月30日	現場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	2017年11月21日	現場

每名董事出席報告期內董事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董事會成員	應出席 董事會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董事會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董事會 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出席率 ^(註)	已出席股東 大會的次數／ 須出席股東 大會的次數
李宗唐先生	7	7	0	100%	3／3
孫利國先生	7	7	0	100%	2／3
岳德生先生	7	5	2	100%	3／3
張富榮女士	7	7	0	100%	3／3
趙家旺先生	7	3	4	100%	1／3
于暘先生	7	6	1	100%	1／3
布樂達先生	7	6	1	100%	3／3
趙煒先生	7	6	1	100%	2／3
樂鳳祥先生	7	5	2	100%	2／3
曾祥新先生	7	6	1	100%	1／3
劉寶瑞先生	7	7	0	100%	2／3
封和平先生	7	5	2	100%	2／3
郭田勇先生	7	6	1	100%	2／3
羅義坤先生	7	6	1	100%	1／3
靳慶軍先生	7	7	0	100%	2／2

註：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下同。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董事會現有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乃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而當中最少有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於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其受信責任及盡職調查責任以及公司章程規定須履行的責任，並且保障本行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出席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的會議，就董事會及相關專門委員會會上討論的多個事項提出客觀、獨立的意見，並積極參與董事會的決策及監督董事會。

本行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書面確認其獨立性。因此，本行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就其獨立性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董事會下設六個專門委員會，包括發展戰略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發展戰略委員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發展戰略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李宗唐先生、孫利國先生、劉寶瑞先生、于暘先生及布樂達先生。發展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為李宗唐先生。李宗唐先生及孫利國先生為執行董事。于暘先生及布樂達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劉寶瑞先生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展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研究本行中長期發展戰略並提出建議；
- 監督及檢查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的執行；
- 研究擬定本行資本補充規劃，擬定資本金補充渠道；
- 研究本行重大投資方案及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並提出建議；
- 審議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及
- 檢查以上事項的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發展戰略委員會共舉行7次會議，審議批准25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天津銀行資本補充規劃（2017年－2020年）》《天津銀行2017年二級資本債券發行方案》《天津銀行2017年金融債券發行方案》及《關於對天津銀行「十三五」發展戰略規劃實施中期評估的議案》等。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2017年發展戰略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註)
李宗唐先生	7	6	1	100%
孫利國先生	7	7	0	100%
于暘先生	7	6	1	100%
劉寶瑞先生	7	6	1	100%
布樂達先生	7	7	0	100%

註：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

審計委員會

本行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本行審計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和本行網站。截至本年報日期，審計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封和平先生、郭田勇先生、羅義坤先生、于暘先生及曾祥新先生。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封和平先生。于暘先生及曾祥新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封和平先生、郭田勇先生及羅義坤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行審計委員會過半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檢查本行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檢查本行的風險及合規情況；
- 審議外部審計師出具的對本行上一年度經營成果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帳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以及審閱報表和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資訊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作出判斷，並向董事會提交審議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 向董事會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師，批准外部審計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監督和評估外部審計師工作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
- 檢查及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外部審計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或同等文件)，亦檢查外部審計師就會議記錄、財務帳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負責內部審計師與外部審計師之間的溝通，確保內部和外部審計師的工作得到協調；
- 根據董事會授權組織領導本行內部審計工作，批准本行審計政策與程式、本行年度審計工作計劃，並監督實施；
- 審議內部控制報告，並對執行情況的有效性進行監督與檢查，向董事會提交意見和建議，同時通報高級管理層和監事會；及
- 定期聽取內部審計部門審計工作報告，並提交董事會，通報高級管理層和監事會。

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舉行4次會議，審議批准23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天津銀行2016年內部審計工作報告》《天津銀行2016年年度報告》《天津銀行2017年中期報告》《天津銀行財務管理制度》《天津銀行2017年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等。

審計委員會亦根據年度財務報告的相關披露規定安排編製及審閱2016年年報及2017年中報。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在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部審計師舉行及進行了多次會議及溝通。於2018年3月22日，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該報表根據本行的會計原則及政策而編製。其亦通過定期聽取審計部關於內審工作的報告審閱內部控制系統及本行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註)
封和平先生	4	4	0	100%
郭田勇先生	4	3	1	100%
羅義坤先生	4	4	0	100%
于暘先生	4	4	0	100%
曾祥新先生	4	2	2	100%

註：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即劉寶瑞先生、封和平先生、靳慶軍先生及樂鳳祥先生。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劉寶瑞先生。樂鳳祥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劉寶瑞先生、封和平先生及靳慶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確認關聯方及關連人士；及
- 審核需提交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的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匯報，並審議董事會授權範圍內的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舉行3次會議，審議批准3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關於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重大關聯交易的議案》《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工作規則（2017年修訂）》等。

企業管治報告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¹⁾
劉寶瑞先生	3	3	0	100%
岳德生先生 ⁽²⁾	3	2	1	100%
封和平先生	3	2	1	100%
靳慶軍先生	3	2	1	100%
樂鳳祥先生	3	3	0	100%

註：(1) 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

(2) 於2018年1月12日辭任。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即孫利國先生、布樂達先生、趙家旺先生及趙煒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孫利國先生。孫利國先生為本行的執行董事。布樂達先生、趙家旺先生及趙煒先生為本行的非執行董事。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監督高級管理層在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和聲譽風險等方面的風險控制情況，定期審閱相關風險狀況報告；
- 評估本行風險政策、管理狀況、風險承受能力及水平；
- 監督本行的風險管理制度和內部控制制度，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的意見；
- 與高級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制度系統，確保本行風險管理體系有效；及
- 定期檢查、監督本行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5次會議，審議批准15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天津銀行2016年風險及風險管理報告》《天津銀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天津銀行2017年風險偏好》等。風險管理委員會通過按季度聽取高級管理層關於本行風險管理情況的報告審閱本行風險管理系統，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流動性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和聲譽風險等，根據經濟發展趨勢和宏觀調控政策的變化，結合本行經營發展實際情況，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工作等方面的意見和建議。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¹⁾
孫利國先生	5	5	0	100%
布樂達先生	5	5	0	100%
岳德生先生 ⁽²⁾	5	4	1	100%
趙家旺先生	5	3	2	100%
趙煒先生	5	3	2	100%

註：(1) 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

(2) 於2018年1月12日辭任。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本行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成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網站。截至本年報日期，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郭田勇先生、李宗唐先生、羅義坤先生、靳慶軍先生及張富榮女士。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為郭田勇先生。李宗唐先生及張富榮女士為本行的執行董事。郭田勇先生、靳慶軍先生及羅義坤先生為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過半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主任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職責

- 每年審查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制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以及董事繼任計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廣泛搜尋合資格人選擔任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初步審核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層人選的任職資格，並向董事會提出選任建議；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薪酬考核職責

- 研究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將考核結果遞交董事會；
- 審議本行薪酬管理政策及架構，擬訂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方案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方案實施；
- 審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停止委任而應收的賠償，確保該等賠償與合同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同條款一致，則須公平，不致過多；及
- 審議董事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的賠償安排，確保該等安排與合同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同條款一致，則須合理適當。

於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舉行3次會議，審議批准5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政策》、《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選任管理辦法》等。

企業管治報告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註)
郭田勇先生	3	2	1	100%
李宗唐先生	3	2	1	100%
張富榮女士	3	3	0	100%
靳慶軍先生	3	3	0	100%
羅義坤先生	3	3	0	100%

註：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

董事會認為擁有多元化成員構成的董事會將有助於本行提升表現。本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實現可持續發展、執行策略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而言極為重要。

董事會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在遴選候選人時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能、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服務年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行的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負責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制定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並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即李宗唐先生、孫利國先生、靳慶軍先生及張富榮女士。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李宗唐先生。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制定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策略、政策及目標；
- 監督高級管理層有效執行有關規則及規章，接收及審閱高級管理層定期提交有關實施消費者權益保護的專項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匯報；

企業管治報告

- 審閱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實施，監督及評估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完整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就此履行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及
- 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信息披露。

於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審議批准3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天津銀行2016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報告》以及《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工作規則（2017年修訂）》等。

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¹⁾
李宗唐先生	2	2	0	100%
孫利國先生	2	2	0	100%
靳慶軍先生	2	2	0	100%
岳德生先生 ⁽²⁾	2	1	1	100%
張富榮女士	2	2	0	100%

註：(1) 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

(2) 於2018年1月12日辭任。

企業管治職能

本行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負責銀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訂及檢討本行政策、企業管治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行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檢討本行就守則的合規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

監事會的組成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監事會由五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兩名職工代表監事，即馮俠女士及姚濤先生；一名股東代表監事，即程懿豐女士；及兩名外部監事，即張連明先生及張曉莉女士。張祥先生於2017年5月3日因已達法定退休年齡而辭任監事會監事長、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及職工監事並於2018年1月19日生效。馮俠女士已於2018年1月19日辭任股東監事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並於同日獲選為本行職工監事、監事會監事長、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本行監事會的人數及組成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的變動

報告期內，除「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一節所披露者外，本行監事會成員概無變動。

監事會會議情況及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行共舉行7次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48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天津銀行2016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天津銀行2016年度財務決算報告》以及《天津銀行董事和高管層2016年度履職評價結果》等。

每名監事出席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監事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註)
張祥先生	7	2	5	100%
姚濤先生	7	6	1	100%
馮俠女士	7	7	0	100%
程懿豐女士	7	7	0	100%
張連明先生	7	6	1	100%
張曉莉女士	7	7	0	100%

註：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下設委員會

本行監事會下設兩個委員會，即監督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會依據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監督委員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監督委員會由三名監事^(註)組成，即張曉莉女士、馮俠女士及程懿豐女士。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張曉莉女士。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擬定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監督；
- 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及
- 監督檢查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工作。

註：2018年1月19日，本行召開監事會會議，對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進行調整。

於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共舉行6次會議，審議批准主要涉及內部審計工作情況和計劃、內部控制評價等議題的41項議案。每名成員出席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註)
張祥先生	1	1	0	100%
姚濤先生	6	6	0	100%
馮俠女士	6	6	0	100%
張連明先生	6	5	1	100%

註：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監事^(註)組成，即張連明先生、姚濤先生及馮俠女士。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張連明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研究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初步審核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並提出建議；
- 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及
- 綜合評估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並向監事會報告。

註：2018年1月19日，本行召開監事會會議，對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進行調整。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舉行4次會議，審議批准主要涉及就履職評價報告結果與董事訪談的報告等議題的10項議案。每名成員出席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註)
張祥先生	2	2	0	100%
姚濤先生	4	3	1	100%
程懿豐女士	4	4	0	100%
張曉莉女士	4	4	0	100%

註：於報告期內，委託授權作出席處理。

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三次股東大會。監事會派代表出席了會議，對會議審議內容、會議程序及表決過程的依法合規情況進行了現場監督。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列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為加強履職評價基礎工作，本行監事會派監事列席董事會的會議，並要求監事對所列席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的重點內容和會議情況進行記錄，進行現場評價打分，作為監事會年終評價的基礎資料，有效提升了評價工作的客觀性。

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的培訓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參與了相關培訓，培訓主要內容包括：作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合規培訓及媒體應答培訓。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擁有本行董事會授予的權力以管理本行的日常營運。本行的行長主要負責執行本行董事會的決定並須向本行董事會報告。本行亦已委任兩名副行長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與本行的行長合作，並履行其各自的管理責任。

本行董事會與以行長為代表的管理層按照公司章程確定的職權範圍履行各自職責。根據公司章程，本行高級管理層應當根據本行經營活動的需要，建立健全以內部規章制度、經營風險管理系統、信貸審批系統等為主要內容的內部控制機制，有效地識別、衡量、監測、控制本行面臨的各類風險等。

董事長及行長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長與行長的角色及職能由不同人士擔任，董事長與行長各自的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建議。

於本年報日期，李宗唐先生擔任董事長，負責黨委及董事會全面工作，分管董事會辦公室。孫利國先生擔任本行行長，負責本行經營管理全面工作，分管戰略發展部。

公司秘書

張富榮女士自2015年6月起獲委任為本行董事會秘書。張富榮女士與魏偉峰博士自2015年9月起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魏偉峰博士為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張女士為魏博士於本行的主要聯絡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公司章程修訂

為進一步完善本行企業管治，本行根據(i)《中國共產黨章程》及其他相關規則；(ii)相關法律法規的程序及規定；以及(iii)本行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作出修訂。有關修訂的決議案經2017年9月15日舉行的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及通過。本行已獲得日期為2017年10月17日的「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關於修訂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復」(津銀監復[2017]260號)，同意於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經修訂公司章程。經修訂公司章程已自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批復之日起生效。

除上述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章程並無任何重大變更。公司章程文本可於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查閱。

與股東的溝通

本行重視股東的意見及建議，積極舉辦各種與投資者及分析人士的溝通活動，藉以維持良好關係並及時回應股東的合理要求。股東可透過董事會辦公室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董事會的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15號

郵政編碼：300201

聯繫電話：+86 2228405536

傳真：+86 2228405518

電子信箱：ir@bankoftianjin.com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程序

本行嚴格依照適用法律及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企業管治制度，切實保障股東權利。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前述股東的持股數以該等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書面請求日的持股數為準。

如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董事會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如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有作出反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應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如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通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監事會被視為不召開和主持上述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至少連續90日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具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上述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

有關的進一步詳細內容股東可參閱登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在股東大會提出提案的程序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3%以上具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召開股東會議日期前十日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如提案符合公司章程所列明的條文，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審閱有關提案、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及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如香港上市規則另有規定者，則在股東大會提出提案的程序應遵守該等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除前段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有關的進一步詳細內容股東可參閱登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本行聘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分別擔任本行2017年度財務報告的國內審計師及國際審計師（以下統稱「德勤」）。本行就審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支付給德勤的酬金為人民幣2.95百萬元，而半年度財務報表審閱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1.45百萬元。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付予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資料」。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有關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監管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本行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行各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報告

主營業務

本行主要從事銀行業及有關金融服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及其他業務。

業務回顧

本行的業務回顧

本行於報告期內的業務回顧載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回顧」。

環境政策及表現

近年來，本行積極承擔有關環境政策的社會責任。

本行一直尋求積極發展符合國家經濟政策及監管趨勢線的綠色信貸業務。本行已設置專業部門及主要負責人管理綠色信貸。本行已制訂有關綠色信貸的《天津銀行綠色信貸指引》，以確定本行將會支持的重點領域，並調整有關國家限制類行業及存在環境污染的行業的授信政策。此外，本行亦已制定盡職調查程序，通過實地走訪、即時市場信息監測、嚴格執行貸後管理政策及若干項目的專案環評報告來識別環境和社會風險。此外，本行亦大力發展電子銀行。

為貫徹國家節約能源成本的政策，本行已實施一系列措施，包括：(i)加強日常節能管理。要求全行：夏季空調溫度設置不得低於26攝氏度，無人時不開空調，開空調時不開門窗；杜絕長明燈，養成隨手關燈的習慣；用水後要及時關好截門，發現設備損壞及時報修，杜絕跑冒滴漏出現；及(ii)推進全行公務用車制度改革。本行2017年進行了全行公務用車制度改革，公務用車由原來的408輛減少至122輛；完善公務用車管理制度，印發《天津銀行機動車輛管理辦法》，對配置車輛遵循經濟適用、節能環保的原則；嚴格管理燃油，車輛燃油實行「定車、定卡」，建立車輛燃油使用登記台賬；合理安排車輛出行線路和用車人員搭配，減少因車輛空駛里程造成能源浪費。

董事會報告

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

於報告期間，本行重視消費者的權益保障，有效提示風險，恰當披露信息，公平對待消費者，加強客戶投訴管理，完善客戶信息保密制度，提升服務質量，為客戶創造價值。

於報告期間，本行切實承擔消費者教育的責任，積極開展金融知識普及教育活動，引導和培育社會公眾的金融意識和風險意識，為提高社會公眾財產性收入貢獻力量。

在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本行主要開展如下工作：(1)進一步完善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組織體系。為更好地服務大眾、保護消費者權益，2017年本行成立了董事會層面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明確了董事會層面及高級管理層面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權責，完善了消費者權益保護「總—分—支」三級組織管理架構。進一步健全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制度體系，從運行機制、銷售合規、宣傳教育、考核評價、個人金融信息保護、投訴處理、信息披露、應急預案八個方面搭建了消保工作制度體系框架，為消保工作的順利開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2)開展金融知識宣傳教育。2017年，本行立足營業網點，通過金融知識進校園、進社區、進企業、進鄉鎮等方式，借助LED顯示屏、液晶電視、微信、短信等多種媒介，不間斷地開展了12個主題的金融知識宣傳教育活動，為社會公眾營造學金融、懂金融、用金融的良好環境貢獻了力量。經統計，2017年，本行舉行戶內外宣傳教育活動2200餘場，較2016年增加了300餘場，共計發放宣傳材料超過28萬份，官方微信推送金融知識30餘次，短信宣傳191萬條，受益群眾近200萬人次。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行已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控制本行所面臨的(i)法律風險，包括因違反法律法規、違反合約、侵犯他人法定權利所致或另因本行牽涉的任何合約或業務活動所致法律責任風險；及(ii)合規風險，如因未能遵循適用法律、法規、規則及相關行業標準而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及聲譽損失的風險。

董事會報告

本行已設立一系列制度及措施，管理及控制本行所面對的法律風險。本行已建立法律性合同及協議審核制度，未經總行相關職能部門對有關法律性合同及協議進行真實性、有效性及完整性方面的審核不得簽具該等法律性合同及協議。本行已建立法律諮詢機制，在總行開設法律諮詢熱線，為本行各營運單位在其日常經營管理工作中所遇到的法律問題提供諮詢服務。本行聘用常年法律顧問為日常經營管理提供團體化、專業性法律支撐。本行亦委聘外部專業律師對本行的重大業務糾紛與法律訴訟提供專業法律服務支持。

分支行負責處理涉及本機構的法律訴訟及法律風險。為控制及管理本行所面臨的合規風險，本行積極組織推動各業務部門識別和評估與本行經營活動相關的合規風險，組織和協助各業務部門對與業務相關的規章制度和操作規程進行梳理和修訂，以保證各項業務流程的合規性。本行建立了合規管理報告制度，及時將相關合規管理情況向高級管理層報告，並建立操作風險提示機制，及時將有關風險予以提示，促進各級機構依法合規經營。本行亦定期開展員工合規培訓，對員工進行合規警示教育，提高員工合規經營意識。本行的全面問責管理辦法規定了問責方式、問責級別、問責原則及規則、問責組織架構及職責、問責程序及報告制度，以對發生違規不盡職行為的本行員工進行責任追究。

本行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其他適用規則及法規透過在全行範圍建立專業的反洗錢團隊、反洗錢內部控制體系、反洗錢數據監測報送系統、反洗錢內部審計及相關員工培訓以管理本行的反洗錢。本行致力於反洗錢工作長達十二年以上。

本行的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設在內控合規部。其主要牽頭負責全行反洗錢工作，召集總行反洗錢領導小組會議，針對反洗錢工作中的違規及不盡職行為組織推動問責，並通過加強管理降低或控制相關風險。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最終負責反洗錢風險管理。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領導全行落實反洗錢政策及程序。總行、分行及支行各自設立相關小組執行日常的反洗錢工作及運作。

董事會報告

本行已制定多項主要關於客戶盡職調查及識別制裁篩查及交易記錄保存、涉嫌恐怖融資和毒資監控及大額及可疑交易報告的內部反洗錢政策及程序。本行亦發展及不斷更新本行的反洗錢數據監測報送系統，該系統的特點是涵蓋基礎管理、數據報告、審查分析、統計報告、維護管理及風險分類等模塊。

本行與其僱員的關係

本行牢固樹立人才興行戰略思想，推進市場化的人才制度，不斷加強激勵考核、綜合培訓等配套機制建設，並採取差異化培訓方式和多層次、系統化、全方位培訓管理體系，打造了一支業務過硬、創新求實、好學上進的員工隊伍。本行亦高度重視員工職業生涯規劃，豐富完善了管理人員、非職務序列、客戶經理等專業序列，使各個崗位的人員都有其發展通道，激發實現自身價值。此外，本行以「細節成就卓越，實幹創造輝煌」作為企業文化理念並全力踐行，使之成為本行全體員工遵循的思維方式和行為準則。

本行相信，本行的可持續增長有賴於本行僱員的能力及付出。本行已開發出一套評估及培訓系統，並將本行的發展策略與員工的職業發展相結合。本行亦已設立以績效為基礎的薪酬制度，員工的薪酬依據職位及績效考核釐定。本行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向本行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及其他員工福利，如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行的工會代表員工的利益，就勞工相關事項與管理層緊密合作。於報告期內，本行未曾發生任何曾影響營運的罷工或其他重大勞動糾紛，而本行相信，管理層與工會一直保持良好的關係。

業績

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135至136頁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報告

股息

本行股東已在本行於2017年5月12日舉行的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本行的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16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十股股份人民幣2.0元（含稅），即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214.1百萬元（含稅），已於2017年7月6日分派予本行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

董事會已建議以現金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十股人民幣1.8元（含稅），派付總額約為人民幣1,092.7百萬元。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本行即將舉行之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倘經由本行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期末期股息將於2018年7月6日派付。

本行與其客戶的關係

本行為總部位於天津市的唯一一家城市商業銀行。本行紮根天津地區20年，對天津經濟結構和產業佈局有著深入的了解，本行已與大量優質企業（特別是經營基礎設施、節能、環保、醫療保健、高端設備製造、教育、旅遊及公共服務的企業）以及科技型中小企業建立了長期良好合作關係。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金融服務實現對天津國資系統下屬所有集團客戶的全覆蓋。

多年來，本行始終將大力發展中小微企業業務作為推進經營轉型、調整優化業務結構、實現又好又快發展的重要抓手，不斷塑造「中小企業夥伴銀行」的優質品牌。

英國《銀行家》雜誌2017年世界銀行1000強排名中，我們位列199名，較上年提升12位；在英國知名品牌價值評估機構(Brand Finance)發佈的「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中，我們品牌排在第223名，較上年提升149位，排名位居天津市法人銀行首位。聯合資信評估公司調升本行主體信用評級至AAA級，達到國內商業銀行最高主體信用評級。除此之外，我們還榮獲「2017年度卓越城市商業銀行」、「年度十佳城市商業銀行」、「年度成長卓越獎」、「最佳上市公司」、「最具潛力上市公司」、「2017中國中小銀行審慎經營榜」、「2017區域性商業銀行最佳手機銀行獎」、「2017年全國銀行業理財信息登記工作優秀城商行」等榮譽稱號。

本行積累了豐富而穩定的個人客戶資源。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在天津市內開設了合共175個營業機構，實現了對全市內各區域的全覆蓋。

本行目前是天津市提供房屋維修基金的獨家代理行。本行亦是發行天津市工會會員服務卡的唯一銀行。本行亦為天津市社保卡代理發行之行之一。

董事會報告

面臨的主要風險

有關本行於報告期所面臨的主要風險，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

自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

本行執行董事兼副行長岳德生先生已於2018年1月12日向董事會遞交辭呈，岳先生因工作調動原因，辭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下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本行副行長之職位。岳德生先生的辭任自2018年1月12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8年1月12日刊發標題為「執行董事及副行長辭任」的公告。

本行股東監事馮俠女士已於2018年1月19日辭任股東監事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並於同日獲選為本行職工監事、監事會監事長、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上述辭任和聘任皆自2018年1月19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18年1月19日刊發標題為「變更監事及委任監事會監事長」的公告。

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和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行於2018年1月1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券，並於1月22日繳款完畢，本期債券發行總規模人民幣10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為4.8%。本期債券的募集資金將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用於補充本行的二級資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結束後未發生其他影響本行的重大事項。

未來發展

影響本行未來發展若干方面的回顧載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環境與前景」。

年內關鍵財務績效指標分析

詳情請參閱本年報「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以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有關本行股本的詳情，請參閱「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I. 本行股份變動情況」。

優先購股權

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並無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購股權的規定。

主要股東

報告期末，本行主要股東詳情請參見「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II. 股東資料」。

捐款

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近人民幣2.8百萬元。

物業和設備

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和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變動

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行財務報表內合併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配儲備

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16,141.7百萬元。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退休福利

有關提供予本行僱員退休福利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5。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

於報告期末，本行五大存款人於總存款的佔比少於30%及五大借款人於向客戶授出貸款及墊款總額的佔比少於30%。

董事

有關現任董事的履歷以及報告期內董事變動的資料，請參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行的董事及監事並無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時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報告期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任何時間，概不存在任何以任何董事或監事（不論是否由本行或以其他方式制定）或本行相聯法團的董事或監事（倘由本行制定）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

董事及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的重大權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及／或監事（或董事及／或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於報告期任何時間，本行概無是任何安排之一方，以使董事及監事藉收購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取利益。

管理合約

除與本行管理層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本行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其他有關管理或處理本行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的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行股份的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載列如下：

董事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好倉）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岳德生	實益權益	內資股	73,205	0.0012%
張富榮	實益權益	內資股	478,645	0.0079%
劉寶瑞	實益權益	內資股	15,959	0.0003%

監事

監事姓名	身份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好倉）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張祥	實益權益	內資股	263,538	0.0043%
姚濤	實益權益	內資股	102,487	0.001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行或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我們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行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最低規定及本行上市後獲香港聯交所授出的豁免。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向中國公眾人士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公眾人士包括主要股東、若干董事及監事、行長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上述各人士為本行關連人士。由於該等交易是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故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報告、年度審閱、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行於報告期在日常業務往來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及財務報表附註45。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對於關連人士的定義有別於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對於關聯方的定義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其的詮釋。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的若干關聯方交易同時構成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但概無構成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須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

本行確認其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披露規定。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本行為同時身兼本行僱員的執行董事、職工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酬金包括薪金、獎金、社會保障計劃、住房公積金計劃及其他福利。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外部監事收取的酬金根據職責釐定。有關董事及監事的酬金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5。

本行在薪酬支付方面，嚴格執行監管相關規定。本行通過《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政策》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根據考核結果為執行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

本行根據《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政策》和《天津銀行薪酬管理辦法》為職工監事提供報酬。本行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天津銀行董、監事工作津貼管理辦法》，規定了董事、監事津貼的發放標準。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於與本行競爭的業務的權益

本行並無董事及監事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2)條直接或間接與本行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稅項寬免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的適用條文及實施條例，本行須按10%的稅率為非居民企業H股持有人（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登記的H股）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及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的規定，本行須按照以下安排為H股持有人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須於派發末期股息時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於派發末期股息時須暫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持有人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持有人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行將按照《稅收通知》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符合條件的H股持有人須及時向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書面委託及所有申請材料；經本行將所收取的文件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於派發末期股息時須按相關稅收協定規定的適用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及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或與中國並無簽訂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行於派發末期股息時須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審計師

有關本行審計師的資料，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一節。

董事會報告

債券發行

於報告期內的債券發行

本行於報告期內未發行任何類型的債券。

過往的金融債券發行

於2015年5月11日，本行按面值人民幣25億元發行名為「15天津銀行01」的固定利率金融債券，期限為3年，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64%，按年支付。

於2015年5月22日，本行按面值人民幣25億元發行名為「15天津銀行02」的固定利率金融債券，期限為3年，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27%，按年支付。

於2015年8月21日，本行按面值人民幣50億元發行名為「15天津銀行二級」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00%，按年支付。倘發行文件內訂明的具體贖回條件獲滿足，本行擁有選擇權可於第五年的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部份或全部債券，惟須獲監管機構批准。倘並無行使任何提早贖回，年利率將維持為5.00%。二級資本債券擁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可讓本行在發生發行文件內訂明的監管觸發事件及毋須支付任何累計未付利息的情況下，撇減債券的全部本金額。根據中國銀監會的規定，該等二級資本債券合資格成為二級資本工具。

於2012年12月27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0年、面值合共人民幣15億元的定息次級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9%，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倘並無獲提早贖回，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9%不變。

於2012年12月27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5年、面值合共人民幣12億元的定息次級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99%，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十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倘並無獲提早贖回，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99%不變。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行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

代表董事會
李宗唐
董事長

中國，天津
2018年3月23日

監事會報告

2017年，監事會緊密圍繞本行章程和監管要求規定，結合本行各項工作開展情況，充分發揮監事會的職能作用，確保規範、高效履職。現將監事會工作報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況

2017年，監事會通過定期召開會議、列席董事會相關會議等方式，聽取高級管理層的工作報告和相關部門的專題報告、審閱相關文件資料，對本行的經營狀況、財務活動、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進行檢查和監督。2017年，共召開監事會7次，審議議案48項，報告事項28項。

（一）履職監督工作方面

- 一 是做好履職評價工作。2017年，認真完成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2016年度的履職評價工作，審議或審閱了監事會2016年度工作報告、2016年度風險及風險管理狀況報告、2016年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16年內部審計工作報告、董事會2016年度工作報告、高級管理層2016年度工作報告等，全方位做好2016年度本行各項基礎工作完成情況的監督。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能夠按照本行章程以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忠實、勤勉、認真地履行職責，2016年度未發現存在違法違規行為和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 二 是做好對本行發展規劃的監督。2017年，審議或審閱了公司章程修訂版、2017年機構發展規劃、資本補充規劃（2017年－2020年）、2017年二級資本債券發行方案、2017年金融債券發行方案、董事會授權高級管理層常態化開展信貸資產證券化業務的報告、調整股東大會對董事會授權方案等議案，在發展戰略規劃、資本補充等方面切實加強監督，確保落實到位。

監事會報告

- 三 是做好對召開股東大會的履職監督。2017年，本行共召開3次股東大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關條款，全體監事出席了會議，認真審閱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並選派監事代表作為監票人，對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情況進行了現場監督，確保股東大會有效召開。

(二) 財務監督工作方面

2017年，審議或審閱了本行2016年度利潤分配、2016年年度報告、2016年度業績報告、2016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17年度業務經營計劃、2017年度財務預算、聘請外部審計機構對天津銀行2017年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及審計、2017年中期業績報告、2017年中期報告等議案，對財務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發表獨立意見，切實維護本行和股東權益。同時，按季度審閱本行經營情況報告，及時與相關部門進行溝通，並提出意見和建議。

(三) 內控監督工作方面

- 一 是做好常規內部控制監督。2017年，審議通過了2016年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16年度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2016年內部審計工作報告、2017年內部審計工作計劃、內部控制評價辦法、內部審計章程、內部審計管理辦法、資本管理政策、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等議案，從內部控制及內部審計等方面全面加強監督和落實。
- 二 是做好經濟責任審計工作。2017年，審議了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經濟責任審計管理辦法，在原董事長袁福華和原行長文遠華離任時，聘請外部審計機構對其進行離任審計，並出具了審計報告。
- 三 是按季度審閱內部審計報告。進一步加強對本行業務，尤其是新業務、新產品的管理制度、操作流程、關鍵風險環節和相關管理信息系統等內部控制情況的監督，按季度審閱內部審計報告，並就發現的問題提出意見。

監事會報告

(四) 風險管理監督工作方面

- 一 是做好全面風險管理情況的監督。2017年，審議了2016年度全面風險及風險管理狀況報告、全面風險管理體系、2017年風險偏好、市場風險管理政策、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政策等，按季度審閱全面風險及風險管理狀況報告，及時掌握本行經營管理和風險狀況，與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就本公司的風險水平、風險管理、風險承受能力評估等情況進行溝通，並就發現的問題提出意見。
- 二 是做好關聯交易事項的監督。2017年，審議或審閱了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重大關聯交易、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質押天津銀行股份的備案報告，確保本行關聯交易符合法律規定、監管要求和本行章程。2017年，對本行關聯交易管理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本行關聯交易的管理比較規範，形成了關聯交易管理的規範程序，本行關聯交易堅持了公允原則，沒有發現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五) 加強自身建設工作方面

2017年，監事會對職能範圍內相關制度規則進行了系統梳理，共制定或修訂了監事選任管理辦法、監事工作津貼管理辦法、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工作規則、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規則等5項制度規定，進一步完善和規範了監事會的制度建設，以促進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工作順利開展。

2017年5月3日，本行監事長張祥因退休向監事會遞交了辭呈，辭任監事長、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及職工代表監事職務。在監事長缺位期間，監事會成員能認真開展工作補位，確保相關工作穩步開展。

監事會報告

二、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2017年度監事會根據本行章程的規定，履行了對本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職情況的監督職責。就相關問題出具意見如下：

(一) 依法經營情況

2017年度，本行依法合規經營，不斷改進管理，內控機制不斷完善，經營決策程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實現了質量、效益、規模協調發展。在業務經營及管理過程中，沒有發現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違法違規行為和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 財務報告情況

本行2017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全面反映了本行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2017年度財務報告已經本行董事會聘請的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按照新會計準則進行了審計，並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三) 關聯交易情況

2017年度，監事會對本行關聯交易管理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本行關聯交易的管理比較規範，形成了關聯交易管理的規範程序，本行關聯交易堅持了公允原則，沒有發現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四)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3次股東大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關條款，監事會組織全體監事出席了會議，對本行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沒有異議，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本行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監事會報告

三、2018年監事會重點工作計劃

2018年，監事會將繼續堅持以履職監督為中心，以內控與風險監督為重點，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 一 **是認真做好換屆工作。**根據本行章程的規定，2018年須完成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換屆工作。在做好監事會換屆的基礎上，做好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換屆的監督工作，確保換屆工作符合章程規定和監管要求。
- 二 **是加強履職監督。**按照現行履職評價辦法，做好監事會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2017年各項履職評價工作；定期與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就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風險管理、內部控制情況進行溝通，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合法合規開展工作，維護利益相關方的合法權益。
- 三 **是不斷加強監事會自身建設。**結合上市銀行要求，持續開展監事培訓工作，不斷提高監事的綜合素質和履職能力；加強監事會辦公室建設，不斷提高工作質量和自身能力，加強工作制度化、規範化。
- 四 **是組織完成專項監督檢查工作。**結合本行2018年重點工作及監事會實際，選取外地分行管理履職情況、本行關聯交易風險管控情況等1-2個專項監督檢查課題，通過實地調研、走訪座談等形式，形成專項監督檢查報告，針對發現的問題，採取適當方式，要求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進行整改，並監督落實。

代表監事會

馮俠

監事長

中國，天津

2018年3月23日

重要事項

所得款項用途

本行發行H股的所得款項已用作本行招股章程內所披露的擬定用途。本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佣金以及本行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已用作擴充本行資本，以支持本行業務的持續增長。

重大業務發展

2017年度，天津銀行附屬公司天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簡稱：天銀金租）完成增資擴股，註冊資金從1,000百萬元（人民幣，下同）增加到1,700百萬元，新引進兩家投資者；增資擴股完成後，天銀金租實施股份制改造，量化股東出資為股份，公司組織形式由「有限責任公司」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增資擴股工作中，天津銀行向天銀金租增加投資1.20億股，增資後共計持有天銀金租股份11.20億股，佔其股份總額的65.88%。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緊密圍繞京津冀協同發展、天津濱海新區和自貿區建設，堅持「金融+產業」導向，聚焦核心業務板塊，構建融資、投資、資管融合的盈利模式，致力於打造「治理結構科學、體制機制靈活、財務回報豐厚、資產質量優良」的一流金融租賃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值10,046.91百萬元，與上年末相比增加9,015.30百萬元；淨利潤40.81百萬元，與上年末相比增加30.81百萬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作為主發起人出資設立的寧夏同心津匯村鎮銀行，公司註冊資本為50百萬元（人民幣，下同），本行出資金額為25.5百萬元，佔其總股本的51%。寧夏同心津匯村鎮銀行緊緊圍繞區域經濟發展需求，堅持「立足縣域、服務社區、支農支小」的市場定位，全力為當地小微企業和「三農」經濟提供個性化、本地化和便利化的金融產品和服務。截止2017年12月31日，寧夏同心津匯村鎮銀行資產總值723.57百萬元，與上年末相比增加219.37百萬元；淨利潤6.45百萬元，與上年末相比增加10.99百萬元。

重要事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作為主發起人出資設立的寧夏原州津匯村鎮銀行公司註冊資本為50百萬元（人民幣，下同），本行出資金額為25.5百萬元，佔其總股本的51%。寧夏原州津匯村鎮銀行緊緊圍繞區域經濟發展需求，堅持「立足縣域、服務社區、支農支小」的市場定位，全力為當地小微企業和「三農」經濟提供個性化、本地化和便利化的金融產品和服務。截止2017年12月31日，寧夏原州津匯村鎮銀行資產總值811.30百萬元，與上年末相比減少12.24百萬元；淨利潤19.59百萬元，與上年末相比增加23.52百萬元。

2016年4月，中國銀監會、科技部、中國人民銀行等三部委聯合印發《關於支持銀行業金融機構加大創新力度開展科創企業投貸聯動試點的指導意見》（銀監發[2016]14號），將本行納入投貸聯動試點十家金融機構之一。本行擬發起設立子公司：天銀科創投資有限公司，註冊資本擬為500百萬元（人民幣，下同），由本行獨家出資組建。截止本年報日，已完成天銀科創投資有限公司申請設立材料的報送工作，如2018年度內獲批開業，本行將按計劃完成500百萬元註冊資本金的投資，投資資金來源於本行自有資金。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行預期，計提減值準備後，任何現行且待決的法律或仲裁程序將不會對本行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無論個別或共同）。

本行天保支行客戶存款糾紛訴訟

2014年至今，天津中信匯通投資擔保有限公司（「中信匯通」）及天津富邦典當有限公司（「富邦典當」）等14戶公司或個人（統稱「原告」）對本行提起民事訴訟，稱其在本行天保支行開戶的存款賬戶內的資金未經授權被轉走至第三方賬戶，要求本行天保支行支付其存款合計約人民幣380百萬元，並賠付相關利息或經濟損失。

截至本年報日期，天津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作出對中信匯通等7戶訴訟的一審判決，判決本行支付中信匯通等7戶公司及個人共計人民幣207百萬元，承擔訴訟費等相關費用，駁回原告其他訴訟請求；本行天保支行已對7戶一審判決的民事訴訟在天津市高級人民法院提出民事上訴。天津市河西區人民法院作出對富邦典當等3戶案件中止訴訟的判決。截至本年報日期，涉及其他4戶的民事訴訟正在進行中。

重要事項

本行濟南分行與合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存款糾紛訴訟

2015年4月，合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眾資管」）在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對本行濟南分行提起訴訟，稱本行濟南分行違反對合眾資管存款的安全保障義務，導致合眾資管代第三人管理的人民幣300百萬元未存入定期賬戶，且被違規轉出，要求本行濟南分行歸還本金及利息，承擔訴訟費用。截至2016年12月28日，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作出一審判決，判決本行濟南分行返還合眾資管存款本金人民幣300百萬元及相應活期利息，並承擔訴訟費。

本行濟南分行已在最高人民法院對一審判決提出民事上訴，截至本年報日期，民事訴訟仍在進行中。

本行上海分行與浙江稠州商業銀行票據糾紛訴訟

2016年4月，本行上海分行在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對浙江稠州商業銀行提起民事訴訟，訴訟涉及本行與浙江稠州商業銀行的銀行承兌匯票買入返售業務。按照票據買入返售業務雙方約定，本行為票據買入返售方，浙江稠州商業銀行為票據賣出回購方，本行從浙江稠州商業銀行購買65張銀行承兌匯票，到期後浙江稠州商業銀行應當予以回購，本行實付浙江稠州商業銀行票據買入資金人民幣986百萬元。2016年4月6日到期時，本行未收到應收資金人民幣786百萬元。本行上海分行當日向上海市公安局經偵總隊報案。後對浙江稠州商業銀行提起民事訴訟，要求浙江稠州商業銀行支付回購款項及利息，並承擔訴訟費、律師費等費用。截至本年報日期，民事訴訟在審理過程中。

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合併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資產收購、出售或企業合併事項。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本行董事會負責確保充分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建立、實施，並確保商業銀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下審慎經營。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行高級管理層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決策，確保有效履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各項職責。目前，本行已經依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商業銀行內部控制評價指引》制定了《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政策》及《天津銀行內部控制管理辦法》，涵蓋內部控制五大範疇，分別是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以及內部監督。

報告期內，本行已進一步加強現有的企業管治框架及內部控制措施，統一內部控制系統的實施與評核程序，並對經營及管理活動制定了全面、系統及規範化的經營制度及管理制度，並建立制度合規性的審核機制。於報告期內，修訂及補充了205項制度，進一步規範經營管理及業務發展。此外，本行亦定期提供合規培訓、專項檢查及風險提示，內容包括監管合規方面的風險管理、監管政策解讀、案例分析以及最新的監管趨勢等，提高全體員工的合規意識。

本行已制定一套完整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策，涵蓋了本行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本行逐步建立並完善分工明確、職責清晰、相互制衡、運行高效的全面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加強風險管理條線獨立性和專業性。為保證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運行，本行建立和健全風險管理流程，按照審慎性原則，識別、評估和控制本行整體及在各產品、業務條線、各業務環節、各層機構中的風險。關於本行風險管理體系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行實施案件風險負面清單管理機制。制定發佈《案件風險防控負面清單》，分門別類地規定了本行全體從業人員嚴格禁止的212項行為事項，著重明確案件風險防控的禁區，進一步規範本行從業人員行為管理，增強全體員工合規意識和自我約束能力。同時，本行修訂及頒佈了《天津銀行合規誠信舉報管理辦法》，進一步明確設立合規誠信舉報機制、加強相關部門的管理責任及疏通合規誠信舉報渠道。

本行董事會制定了《天津銀行信息披露管理辦法》，明確規定本行董事會負責統一領導本行的信息披露。本行的董事會、行長應當保證所披露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並就其保證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當發生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所指的「內幕消息」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應當及時披露的其他事項時，除非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獲豁免的情況外，本行應當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時作出披露。

本行根據《企業會計準則》以及《內部會計控制規範》相關要求建立並完善會計核算系統及會計工作流程，進一步釐清不同崗位的職責，全面管理風險。通過崗位設置、分級授權、崗位輪換、賬目核對、監督檢查等手段，本行得以有效控制審計處理過程，確保本行財務報表編製的真實、公允。報告期內，本行並無發現有關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本行重視有效的信息管理，並已就內部溝通及報告職責及流程建立一套全面的指引，訂明有關內部溝通及報告的職責及程序的要求，以確保內外信息有效傳達。本行已制定《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天津銀行案件處置工作管理辦法》、《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政策》、《天津銀行業務連續性管理政策》及《天津銀行業務制度管理辦法》等多項制度，明確本行各工作層級的職責分工、有效執行各風險的防治工作。透過明確界定各部門的職責、識別出負責報告的部門及報告路徑，本行加強了內部信息交流及溝通的現行制度，確保本行所有層級的各個部門及實體均可適時將有關本行戰略、政策、制度及相關規定的任何更新信息傳達予本行的工作層級，並同時在整個工作層級提供支援以即時向管理層報告潛在內部控制問題。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於報告期內，本行已制定風險管理框架及政策，推廣充分合規文化及專業道德，提高在進行業務活動時遵守規則及法規的認知，優化管控合規及風險管理的環境。本行亦修訂了《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規風險管理政策》及《天津銀行合規風險管理辦法》，進一步強化了合規風險管理目標、明確了合規風險管理職責、優化了合規風險管理流程。

本行高度重視《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首先，本行已建立一套健全的風險管理系統，涵蓋業務經營多個範疇，包括企業管治、放貸業務、資金業務、票據業務、反洗錢管理、法律及合規、內部審計及信息技術管理等。其次，本行對總行及分行以至支行的前線、中層及後援辦公室明確釐清其職責，以達致能進行有效查核制衡的機制、報告路徑清晰為目標。第三，本行對2017年內部審計和業務檢查發現的內部控制問題，序時跟蹤督促整改，持續提升內控管理能力及水準。第四，本行對總行、分行及支行不同部門進行內部控制評核，確保本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系統。

然而，本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用於管理及緩解風險而非消除風險，因此僅可合理但非絕對保證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內部審計

本行進一步完善獨立的內部審計組織架構，董事會對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批內部審計重要制度和報告，審批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指導、考核和評價內部審計工作。本行內部審計部門統一組織、管理和報告全行審計工作，負責審查評價並督促改善本公司經營活動、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本行在整個內部審計工作過程中堅持獨立、客觀、審慎、高效、重視的原則。

報告期內，內部審計部門通過運用系統化和規範化的方法，持續完善內部審計管理系統並提升內部審計能力，開展內部審計系統的升級改造，完善內部審計各項制度流程，通過現場與非現場審計方式開展各項審計評估，逐步提升內部審計的職能發揮。

獨立審計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後附第135頁至第252頁的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和重大會計政策概述。

我們認為，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業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我們在該準則下的責任將在本報告「審計師對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段落中進一步描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的規定，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根據該守則履行了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產生重大影響的事項。該等事項以我們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從而形成整體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該等事項發表單獨意見。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具有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減值

我們將金融資產減值認定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相關金融資產對貴集團的重要性，以及減值評估和準備金估計所固有的不確定性。由於發放貸款及墊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及應收款項類投資面臨信用風險，因此需要定期進行減值評估。這三項金融資產合計佔貴集團總資產的74.6%。這些項目的減值評估需要管理層進行判斷或採用高度主觀性的假設。

具體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20，24對上述金融資產的相關披露。

針對有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我們執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 測試與審計相關的減值評估和準備金估計的有關控制；
- 選擇樣本進行信貸審閱，並評估 貴集團使用的假設，包括覆核來自客戶、交易對手或擔保人的預期未來現金流以及持有的抵質押物的變現能力；
- 重新計算準備金，並將結果與 貴集團估計的結果進行比較；
- 對於以組合方式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我們了解了 貴集團所使用的減值估計方法，評估了減值估計方法中使用的關鍵假設的適當性，重新計算準備金，並將結果與 貴集團估計的結果進行比較。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我們識別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為關鍵審計事項是因為管理層需要對結構化主體作出重大判斷來確定是否對結構化主體擁有控制權，並且結構化主體的核算對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大多數科目產生重大影響。

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4中披露的資產支持證券、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和信託受益權。

我們關於結構化主體合併所執行的主要審計程序包括：

- 評估 貴集團確定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會計政策及考慮的因素是否符合會計準則的規定，並一貫運用；
- 測試 貴集團與審計相關的結構化主體的有關控制；
- 抽樣檢查相關合同條款，結合相關合同條款分析作出我們獨立的判斷，並將結果與 貴集團的判斷進行比較。

獨立審計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除合併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以外的年報信息。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包括該類其他信息，我們亦不發表任何形式之鑑證結論。

作為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一部分，我們的責任是閱讀該其他信息，並通過閱讀該等信息考慮其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獲取的信息出現重大不一致，或表面上即存在重大錯報。如果根據我們已經執行的工作，我們發現該等其他信息中出現了重大錯報，我們有責任報告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需要報告的事項。

董事及治理層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以及實施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對 貴集團是否有能力進行持續經營作出評估，適當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並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圖清算 貴集團、終止經營或別無其他選擇）。

治理層負責監管集團財務報告的編製流程。

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對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按約定的項目條款僅向全體股東發表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屬於高水平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能發現全部存在的重大錯報。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作為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工作的一部分，我們在審計過程中運用了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還：

- 識別及評估本合併財務報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設計並執行審計程序應對該等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管理層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識別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由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以及作出的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的適當性做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有責任在審計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關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對有關事項的披露，或在相關披露不夠充分時修改審計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所獲取的審計證據。但是，未來事項或情況有可能導致 貴集團終止持續經營。
- 評價本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本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列報了相關交易及事項。

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對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續)

- 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部業務活動或實體財務信息的充分且適當的審計證據，對本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的審計。我們僅對我們的審計意見負責。

我們就審計計劃範圍，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出的任何內控缺陷）及其他事項與治理層進行溝通。

我們還就已遵守獨立性相關道德要求向治理層提供聲明，並與其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

根據我們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我們將本年合併財務報表審計過程中的重大事項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該等事項，或在極端情形中，如果合理預期披露該等事項會對公眾利益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則決定不在審計師報告中披露該等事項。

該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伙人為施仲輝先生。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8年3月23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5	27,894,735	25,202,576
利息支出	5	(19,493,523)	(14,843,351)
淨利息收入		8,401,212	10,359,22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2,112,839	1,442,47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	(79,374)	(40,42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33,465	1,402,052
交易損失淨額	7	(172,619)	(120,090)
投資證券產生的收益淨額	8	15,601	63,342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9	(134,343)	110,207
營業收入		10,143,316	11,814,736
營業支出	10	(3,102,593)	(3,767,642)
減值損失	11	(2,131,853)	(2,352,96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932)	16,244
稅前利潤		4,882,938	5,710,374
所得稅費用	12	(939,874)	(1,192,470)
本年利潤		3,943,064	4,517,904
其他綜合支出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480,095)	(508,895)
所得稅影響		120,024	127,224
本年其他綜合支出，稅後淨額		(360,071)	(381,671)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3,582,993	4,136,233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7年	2016年
歸屬於以下人士之本年利潤：			
本行權益持有人		3,916,386	4,522,053
非控股權益		26,678	(4,149)
		3,943,064	4,517,904
歸屬於以下人士之綜合收益總額：			
本行權益持有人		3,556,315	4,140,382
非控股權益		26,678	(4,149)
		3,582,993	4,136,233
歸屬於本行權益持有人之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13	0.65	0.77
— 攤薄	13	0.65	0.77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7年	2016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	57,372,466	58,107,63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	8,003,859	26,118,021
拆出資金	18	12,295,007	13,779,965
交易性金融資產	19	5,720,098	5,880,4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	9,356,836	33,277,007
客戶貸款及墊款	21	241,637,249	207,854,5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	36,270,946	50,589,734
持有至到期投資	23	49,123,275	42,340,60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4	272,338,316	211,926,50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5	203,863	184,995
物業及設備	26	1,653,828	1,686,422
遞延稅項資產	27	2,237,505	1,698,048
其他資產	28	5,700,341	3,866,211
總資產		701,913,589	657,310,10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9	7,505,000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0	77,036,368	119,333,012
拆入資金	31	22,719,415	18,550,30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2	50,696,397	58,805,600
客戶存款	33	357,857,635	365,470,957
應付所得稅		635,060	567,216
已發行債券	34	118,688,315	40,631,584
其他負債	35	22,019,537	12,196,650
總負債		657,157,727	615,555,327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7年	2016年
權益			
股本	36	6,070,552	6,070,552
資本公積	37	10,731,130	10,699,811
投資重估儲備	38	(575,715)	(215,644)
盈餘公積	39	3,352,331	3,014,661
一般準備	40	8,363,493	7,136,619
未分配利潤		16,141,662	15,003,930
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4,083,453	41,709,929
非控股權益		672,409	44,851
權益總額		44,755,862	41,754,780
權益及負債總額		701,913,589	657,310,107

本合併財務報表第135頁到第252頁於2018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小計	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 利潤			
於2017年1月1日		6,070,552	10,699,811	(215,644)	3,014,661	7,136,619	15,003,930	41,709,929	44,851	41,754,780
本年利潤		-	-	-	-	-	3,916,386	3,916,386	26,678	3,943,064
本年其他綜合支出		-	-	(360,071)	-	-	-	(360,071)	-	(360,071)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360,071)	-	-	3,916,386	3,556,315	26,678	3,582,993
非控股權益股東投入資本		-	31,319	-	-	-	-	31,319	600,880	632,199
提取盈餘公積	39	-	-	-	337,670	-	(337,670)	-	-	-
提取一般準備	40	-	-	-	-	1,226,874	(1,226,874)	-	-	-
股息分配	14	-	-	-	-	-	(1,214,110)	(1,214,110)	-	(1,214,110)
於2017年12月31日		6,070,552	10,731,130	(575,715)	3,352,331	8,363,493	16,141,662	44,083,453	672,409	44,755,862
於2016年1月1日		5,126,048	5,990,757	166,027	2,563,024	5,819,593	13,358,202	33,023,651	224,053	33,247,704
本年利潤		-	-	-	-	-	4,522,053	4,522,053	(4,149)	4,517,904
本年其他綜合支出		-	-	(381,671)	-	-	-	(381,671)	-	(381,671)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381,671)	-	-	4,522,053	4,140,382	(4,149)	4,136,233
發行股票	36	944,504	4,890,668	-	-	-	-	5,835,172	-	5,835,172
股票發行費用		-	(180,933)	-	-	-	-	(180,933)	-	(180,933)
非控股權益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	49,000	49,000
提取盈餘公積	39	-	-	-	451,637	-	(451,637)	-	-	-
提取一般準備	40	-	-	-	-	1,319,476	(1,319,476)	-	-	-
股息分配	14	-	-	-	-	-	(1,092,699)	(1,092,699)	(9,750)	(1,102,449)
其他		-	(681)	-	-	(2,450)	(12,513)	(15,644)	(214,303)	(229,947)
於2016年12月31日		6,070,552	10,699,811	(215,644)	3,014,661	7,136,619	15,003,930	41,709,929	44,851	41,754,780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17年	2016年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4,882,938	5,710,374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24,498	199,679
減值損失	2,131,853	2,352,96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932	(16,244)
投資證券產生的利息收入	(14,343,675)	(12,051,035)
已減值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	(78,730)	(63,020)
已發行債券產生的利息支出	3,922,701	1,180,400
交易未實現損失淨額	147,384	103,127
投資證券產生的收益淨額	(15,601)	(63,342)
未實現外匯損失／(收益)	80,362	(176,713)
投資證券的股息收入	(5,000)	(6,420)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60,440	138,06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966,898)	(2,692,169)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少	8,418,674	3,020,009
拆出資金(增加)／減少	(243,357)	1,123,158
交易性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949	(15,22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	6,703,995	25,054,266
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	(35,235,867)	(31,662,232)
向中央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7,505,000	(237,35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減少	(42,296,644)	(29,399,643)
拆入資金增加	4,169,107	14,266,67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增加	(8,109,203)	44,248,347
客戶存款(減少)／增加	(7,613,322)	30,779,931
其他經營資產增加	(968,889)	(120,404)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減少)	9,741,543	(3,088,946)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60,882,912)	51,276,413
已付所得稅	(1,291,463)	(1,749,00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2,174,375)	49,527,408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7年	2016年
投資活動			
出售及贖回投資證券所得現金		1,210,957,082	767,166,526
出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得現金		28,350	11,344
購買投資證券所付現金		(1,265,393,212)	(875,327,157)
購買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付現金		(218,754)	(290,249)
投資證券所得利息收入		13,805,174	12,114,377
投資證券股息收入		5,000	6,4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0,816,360)	(96,318,739)
籌資活動			
發行股票所得現金		-	5,835,172
非控股權益股東投入的現金		632,199	49,000
股票發行相關費用		-	(180,933)
發行債券所得現金		257,606,433	61,980,544
償還已發行債券		(180,578,660)	(35,488,708)
已發行債券所付利息支出		(2,667,700)	(944,422)
已派付股息		(1,211,476)	(1,066,303)
籌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3,780,796	30,184,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9,209,939)	(16,606,98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231,121	68,425,70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04,457)	412,40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	22,816,725	52,231,12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包括：			
收到利息		15,513,042	14,969,000
支付利息		(14,654,175)	(12,552,518)
經營活動所得利息淨額		858,867	2,416,4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信息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前身是天津城市合作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1996年11月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天津市成立的有限責任制商業銀行。本行於1998年4月更名為天津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07年2月再次更名為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為一家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天津監管局批准的金融機構（編號B0108H212000001），並經中國天津市市場和質量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註冊（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1200001030702984）。於2016年3月30日，本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普通股股數為60.71億股。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合共擁有14個一級分支機構，其中9個位於天津市，5個位於天津市以外地區。有關本行附屬公司的信息載列於附註51。

本行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批准業務範圍包括：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銀行卡業務；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從事同業拆借；提供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業務；辦理地方財政信用周轉使用資金的委託貸款業務。外匯存款、外匯貸款；外匯匯款、外幣兌換；國際結算；結匯、售匯；同業外匯拆借；外匯擔保；外匯借款；外匯票據的承兌和貼現；資信調查、諮詢、見證業務；買賣和代理買賣股票以外的外幣有價證券；自營外匯買賣和代客外匯買賣；融資租賃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業拆借；向金融機構借款；境外借款；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經濟諮詢（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經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以上範圍內國家有專營專項規定的按規定辦理）。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已採納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本年度首次採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	披露動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版	未實現損失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版	作為2014-2016年周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之外，應用這些修訂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前年度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或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披露動議」

本集團在本年度首次採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要求實體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披露，使其可以評估負債變動導致的籌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如果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計入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該等修訂還要求披露該等金融資產的變動。

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要求披露以下內容：(i)籌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變動；(ii)因取得或喪失對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導致的變動；(iii)匯率變動的影響；(iv)公允價值變動；以及(v)其他變動。

該等科目的期初和期末餘額之間的調節表載列於附註41。按照該等修訂的過渡條款，本集團未披露上期比較信息。除附註41中的附加披露外，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未提前應用下列已發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對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版	具有反向補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資產出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於聯營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作為2014-2016年周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版	2015-2017年周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待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除下述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行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所有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解釋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對本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一般套期會計以及金融資產減值的新規定。

與本集團相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如下：

- 所有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金融資產按照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特別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而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合同現金流量僅是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的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期末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債務工具的業務模式的目的既為了收取合同現金流量也為了出售金融資產的，其合同約定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的利息的，應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在後續會計期間均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公司可能會行使不可撤銷的選擇權，即股權投資（並非為了進行交易而持有）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僅股息收入可在損益中確認。
- 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替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已發生損失模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需要公司於每個報告日核算預期信用損失和這些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以反映自初始確認時信用風險的變動。換言之，無須再等到信用事件已發生才確認信用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根據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行董事預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造成下述影響：

分類和計量

-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債務工具，如附註22所列示：其中部分金融資產可以通過合同現金流量測試，同時持有目的既包括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包括在公開市場出售，因此，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這些金融資產將繼續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當這些債務工具被終止確認時，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公允價值利得或損失將被重分類至損益。另一部分該類金融資產由於無法通過合同現金流量測試，所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部分金融資產將在後續期間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而非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與該類在後續期間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投資重估儲備將結轉至2018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
-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基金，如附註22所列示：該類金融資產將在後續期間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對於與該類在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投資重估儲備將結轉至2018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
-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成本計量的權益工具，如附註22所列示：該類金融資產將在後續期間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本行董事認為該類權益工具的攤餘成本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分類為應收款項類投資並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如附註24所列示：部分該類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且僅為收取本金和未償本金的利息。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部分金融資產將在後續期間繼續被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另一部分該類金融資產可以通過合同現金流量測試，同時持有目的既包括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包括在公開市場出售，因此，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類金融資產在後續期間將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另外，還有一部分該類金融資產由於無法通過合同現金流量測試，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部分金融資產將在後續期間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這些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將會調整2018年1月1日的投資重估儲備或留存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分類和計量 (續)

- 分類為應收款項類並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和信託受益權，如附註24所列示：由於一部分該類金融資產所收取的合同現金流不僅為本金和未償本金的利息，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部分金融資產將在後續期間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該類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將會計入2018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該類投資其餘部分的業務模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且僅為收取本金和未償本金的利息。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工具將在後續期間繼續被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其他所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繼續按目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採用基礎進行後續計量。

減值

根據本行董事的預測，一般而言，如果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將導致於較早期尚未實際發生損失時計提相關資產的信貸損失，這些資產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本集團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需計提減值準備的其他各類資產。

根據本行董事的評估，如果本集團採用上述新的分類和計量基礎與預期信用損失模型，2018年1月1日的權益總額較2017年12月31日的減少比例將不超過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頒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為實體建立單一綜合模型以用於計算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其生效時取代當前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及相關詮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的收入確認應反映向客戶轉讓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該金額反映預期該實體有權就交換有關商品或服務所收取的對價。具體來說，該準則介紹了有關收入確認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之間的合同。
- 第二步：識別合同中的履約義務。
- 第三步：確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合同中的交易價格分配予履約義務。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特定履約義務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已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增添更多說明性指引以處理特定情形。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於披露要求更為廣泛。

2016年，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5號的澄清，涉及履約責任識別，委託方與代理方的考慮事項，以及許可應用指引。

本行董事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要求未來進行更為廣泛的披露。但是，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各自報告期間收入確認的時間和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了出租人和承租人的租賃安排識別及會計處理的綜合模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為基礎區分租賃和服務合同。承租人會計處理取消了經營租賃（表外業務）和融資租賃（表內業務）的區別，將由同一個模型替代。在該模型下，除短期租賃和低值資產的租賃外，承租人對所有租賃均需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的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6號「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後續按成本(受制於若干例外情況)扣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調整。租賃負債按應付租賃款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照利息和租賃款的支付、租賃條款的修改以及其他可能的影響進行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與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相關的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與租賃負債有關的租賃款項分拆本金及利息部分，分別在籌資及經營現金流量呈列。

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本集團將其融資租賃業務確認為一項資產和金融負債，本集團作為承租方的情況下也會對預付土地租賃款確認為資產。然而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模型下，可能會導致資產類別的變化，這取決於本集團是將僅享有使用權的資產單獨列示，還是其與本集團自身持有的資產合併列示。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沿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關於出租人會計處理的相關規定，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業務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更為廣泛的披露。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如附註46所列示，本集團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諾人民幣1,372.6百萬元。初步評估顯示此類安排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關於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會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確認這些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他們屬於低價值或短期租賃。

此外，本集團目前將已收的可退還租賃押金人民幣57百萬元視為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項下的權利和義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押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款項，因此，此類押金的賬面價值將按攤餘成本調整，且此類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押金的調整將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收的可退還租賃押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預付租賃款項。

此外，新準則的應用可能導致上述計量、列報、披露的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3.1 合規聲明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3.2 編製基礎

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相應會計政策如下所述。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交換商品和服務給予的對價而定。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那些特徵。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第二層或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主體在計量日能夠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以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3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的財務報表。當本行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參與被投資者的各項活動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當本集團擁有被投資者少於多數的表決權時，在此類表決權足以賦予其單方面主導被投資者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的情況下，投資者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在評估本集團在被投資者中的表決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集團考慮了所有相關的事實和情況，包括：

- 本行持有的表決權相對於其他持有者的表決權的規模及分布情況；
- 本行、其他表決權持有者或其他各方持有的潛在表決權；
- 源自其他合同安排的權利；以及
- 表明本行在需要作出決策時是否有主導相關活動的現有能力的額外事實和情況（包括先前股東大會的投票模式）。

附屬公司的合併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和費用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起直至本集團停止對附屬公司實施控制之日為止納入合併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

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行的股東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本行的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3 合併基礎 (續)

為使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與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如果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有關變動按權益事務處理。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相關部分的賬面價值進行相應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有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根據集團和非控股權益分佔比例對集團和非控股權益之間相關儲備的重新分配。

非控股權益數額之調整與已付或已收對價之公允價值的任何差額，直接計入權益，歸本行權益持有人所有。

當本集團失去其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和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並將以下兩者之間的差額確認為利得或損失並計入損益(i)所收對價的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原賬面價值間之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表就該附屬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視同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重分類到損益或結轉到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視為初始確認之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用)。

3.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指對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政策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聯營公司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計入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除非該投資或部分投資被分類為持有待售，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規定進行處理。根據權益法，對聯營公司投資於初始確認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入賬，並根據本集團在購買後享有聯營公司淨資產份額的變動進行調整。如果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本集團在聯營公司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將不再確認應佔的進一步虧損。只有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公司進行支付時，本集團才會就額外應佔虧損進行確認。

聯營公司中的投資應自被投資者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取得聯營公司中的投資時，購買成本超過在購買日確認的本集團在聯營公司之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分確認為商譽。商譽會納入投資的賬面金額內。重估後，本集團應佔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高出收購成本之差額確認為取得對聯營公司投資當期的損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於判斷是否需要確認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損失。如果需要確認減值損失，該投資的賬面價值（包括商譽）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要求視同一個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照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預計未來可收回金額（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之間差額進行計量，計入該投資的賬面價值。任何資產減值損失的轉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要求確認，轉回金額不得超過該投資減值之後可收回金額的增加。

當本集團對聯營企業不再具有重大影響力時，將其作為出售於被投資方全部權益入賬，且產生利得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如果本集團保留在前聯營企業中的權益，且所保留的權益是一項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所保留的權益，且該公允價值被視為其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進行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本集團應將聯營企業在終止採用權益法之日的賬面價值與剩餘權益的公允價值及處置聯營企業部分權益收入的公允價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處置該聯營企業的損益。此外，原股權投資因採用權益法核算而確認的其他綜合收益，應當在終止採用權益法核算時採用與聯營企業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相同的基礎進行會計處理。因此，如果此前被該聯營企業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利得或損失應在其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被重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應在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此項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一項重分類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5 收入確認

收入按所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日常業務中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不同性質的收入確認原則具體列示如下。

利息收入及支出

所有計息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於損益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存續期或更短期間內（視情況而定）的估計未來現金支付額或收款額恰好折現為該工具初始確認時賬面淨額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將在考慮金融工具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預計現金流量（但不考慮未來的信用損失），同時還將考慮合同各方之間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等。

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而減值後，確認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為計量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貼現時適用的利率。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通過向客戶提供多種服務以收取手續費及佣金。維持一段時間的服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於提供服務期間計算。其他服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均於完成交易時確認。

股息收入

投資的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稅項

所得稅費用為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當期稅項

當期應付稅項是根據當年的應納稅利潤計算得出。應納稅利潤與合併損益表中列報的稅前利潤不同，這是因為應納稅利潤並不包括隨後年份才須納稅或扣稅的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不需納稅及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按合併財務狀況表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及其用於計算應納稅利潤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一般情況下，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只在很可能取得並能利用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來抵扣的應納稅利潤的限度內予以確認。如暫時性差異是由商譽或在某一既不影響應納稅利潤也不影響會計利潤的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下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不予以確認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對附屬公司投資引起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應納稅利潤以抵扣此類投資及權益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將轉回時，方可確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報告期末進行覆核，如果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相應減少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實現該資產當期稅率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稅項 (續)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納稅影響。除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相關的當期和遞延稅項外，其他當期和遞延稅項計入當期損益。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相關的當期和遞延稅項分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存在以當期稅項負債抵銷當期稅項資產的法定權利，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相關，且本集團擬以淨額為基礎結算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方可相互抵銷。

3.7 職工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將應付的職工福利確認為負債。

社會福利

社會福利費用是指向政府設立的職工社會福利體系支付的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福利支出。本集團按照職工工資的一定百分比按月繳款，相應的支出在產生年度計入損益。本集團與該等款項相關的負債僅限於報告期間需繳納的款項。

年金計劃

本行已為其所有職員及提前退休職員設立職業年金計劃。這是一個固定繳款計劃，本行向其繳納職員薪金若干比例的款項，相應的支出在產生時即時通過「營業支出」計入損益。除固定的養老金計劃供款金額外，倘養老金計劃金額不足以支付職員未來的退休福利，本集團並無強制性的付款義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7 職工福利 (續)

內退福利

本集團對接受內退安排的僱員提供內退福利。

於報告期末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來計算內退福利負債。發生的所有利得或損失在發生時即通過「營業支出」計入損益。

3.8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且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該政府補助所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的期間進行確認並計入損益。特別是，當獲取政府補助的首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則相關的政府補助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一項遞延收益，並按系統及合理基準，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計入損益。

作為已經產生支出或虧損的補償或為給予本集團實時財務支持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在其應收取期間計入損益。

3.9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訂約方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初始計量。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其公允價值加上或減去直接交易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因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直接交易成本直接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四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投資證券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類投資。該分類應在初始確認時依據金融資產的性質和持有目的確定。所有通過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予以確認或終止確認。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一項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根據市場的規章制度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間限度內交付。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及於初始確認時即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被歸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 取得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於近期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為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近期實際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是一項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交易性金融資產除外）可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將產生的計量或確認方面的一致性；或
- 該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的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組合的管理及績效評估以公允價值為基礎，且有關分組的資料乃按此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個混合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將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將於其產生年度直接在損益內確認。於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報表項目中確認的盈虧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公允價值按照附註50所述方式確定。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及固定期限，在活躍的獨立市場有報價，且本集團有意並能夠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

- a) 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
- c) 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定義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餘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減值損失後的金額計量。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沒有歸類到(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有至到期投資或(c)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權益及債券如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則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除外。賬面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直至金融資產被出售或被確定為已減值，此時之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的累計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則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損失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且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減去相應減值準備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評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存在客觀證據表明由於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認為發生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該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下降低於其成本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1) 發行方或交易對手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2) 違反了合同條款，如違約或逾期償付利息或本金等；
- (3) 債權人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其原本不會考慮的讓步；
- (4)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5) 因重大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或
- (6)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個別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有公開資料表明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而且可計量，包括：
 - (i) 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及
 - (ii) 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經濟出現了可能導致該組金融資產無法支付的狀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個別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存在個別或組合減值。倘若本集團確定，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不論其重要與否，該資產會與相近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列入同一組別作組合減值評估。已作個別減值評估及被確認或繼續確認其減值虧損的資產不作組合減值評估。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該項資產出現減值，則減值損失將按照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以其原始實際利率貼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的差異計算。如果金融資產的合同利率為浮動利率，則用於確定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確定的當前實際利率。

計算有抵押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反映沒收抵押品可能產生的現金流量減獲取或出售抵押品的成本。

金融資產通過使用準備金賬戶抵減其賬面金額，準備金賬戶賬面金額的變動應計入損益。如果金融資產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應對準備金賬戶進行核銷。以後收回的已核銷金額應計入損益。

如果在後續期間減值損失的金額減少並且該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相關（如債務人信用級別提高），則此前確認的減值損失應通過損益回撥，但該回撥不應使資產在減值回撥日的賬面金額超過其未確認減值前的攤餘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下降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倘存在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直接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的累計損失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損失不於其後期間的損益內撥回。減值損失後公允價值的任何增加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對於可供出售債務投資，倘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與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的某一事件存在客觀聯繫，則減值損失其後予以撥回。

對於按成本列賬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同類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損失不於其後期間撥回。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實質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分為兩小類，即交易性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交易性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標準與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交易性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標準相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列賬，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直接於產生年度的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淨收益或淨損失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權益工具

本行為獲取現金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終止確認

當收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及與金融資產所有權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時，本集團將終止確認該等金融資產。若本集團既未轉移也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利益，並繼續控制該項轉移資產，本集團根據繼續涉入的程度繼續確認該資產並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就已收取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全部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對價及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的累計盈虧的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金融工具 (續)

終止確認 (續)

當且僅當相關合約訂明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對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抵銷

倘本行依法享有強制執行權可將已確認金額抵銷，並計劃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予以抵銷，而其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列報。

3.10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要求發行人為合同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債務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條款支付款項時，代為償付合同持有人的虧損。對本集團發行的且沒有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同，是以公允價值減去與其發行直接相關的發行費用來進行初始計量。在初始確認之後，以下列兩項金額中的較高者進行計量：(i)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在擔保合同中確定的償付金額；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確認的累計攤餘。

3.11 回購協議和返售協議

按回購合約出售且承諾日後於特定日期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仍繼續予以確認，並入賬列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款項類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或「客戶貸款及墊款」。相應的債務列作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項。按返售協議買入的金融資產作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列示。

買賣差價被確認為利息支出或收入，在協議年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2 物業和設備

物業和設備包括用於提供服務或為行政用途(除在建工程項下的物業外)而持有的建築物，按其成本減去隨後發生的任何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後的餘額列示。

物業和設備(除在建工程外)經考慮其預計剩餘值後採用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內計算折舊以核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進行覆核，而任何變動之估計影響乃按前瞻基準入賬。

各類物業和設備的可使用年期、預計剩餘值率和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可使用年期	預計剩餘值	年折舊率
建築物	20 – 50年	3% – 5%	1.90% – 4.85%
電子設備	3 – 5年	3% – 5%	19.00% – 32.33%
汽車	4 – 5年	3% – 5%	19.00% – 24.25%
家具及固定裝置	5 – 10年	3% – 5%	9.50% – 19.40%

在建工程包括為提供服務或行政目的而建造的物業和設備，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以及其他直接費用。該等物業及設備在完成並可達到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和設備，並按與其他資產相同的基礎於可達到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若干物業乃由本集團用作投資物業，其初步按成本計量並於初始確認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式。折舊乃以相同基準確認為上述的建築物。

當一項物業和設備於出售後或持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能產生經濟利益，應當予以終止確認。因出售或終止使用該項物業及設備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收益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3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被包括在其他資產，在其租期內按照直線法攤銷。

3.14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於報告期末按照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後續計量。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低於抵債資產的賬面值時，減值損失於損益確認。

處置抵債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計入當年度損益。

本集團自用的抵債資產轉為物業和設備時，按賬面淨值入賬。

3.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資產。

3.16 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本集團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收入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計入損益。磋商和安排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出租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租賃土地及建築物

當本集團支付的財產利益，包括租賃土地及建築物部分，本集團根據評估各部分之所有權的風險與回報是否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而將其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具體而言，全部對價（包括任何一筆預付款項）於租約訂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建築物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價值比例於土地與建築物部分間分配。

在相關付款的分配能夠可靠計量的情況下，租賃土地的權益（即土地使用權）作為經營租賃核算並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7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且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和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入賬。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預計可使用年內按直線法確認。

無形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處置取得的淨收入與該無形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進行計量，並計入當期損益。

3.18 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減值

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減值損失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覆核其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出現減值損失。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如有)。

可收回金額是扣除銷售成本後的資產公允價值和資產使用價值之間的孰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按照稅前折現率折現，該折現率應當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預期，若預計未來現金流未根據與該資產相關的特定風險調整，該折現率還應當反映與資產相關的特定風險。

如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則將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即時確認為支出。

如果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回撥，則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會增記至重新估計後的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該資產以往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情況下所確定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的回撥立即確認為收入。

3.19 預計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承擔了現時義務，並且很可能被要求履行該義務(法定的或推定的)，而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時，本集團會對該義務確認預計負債。

確認為預計負債的金額應是在考慮到與義務相關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之後，對報告期末履行現時義務所需支付對價的最佳估計額。如果預計負債是以履行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估計現金流量來計量，則其賬面金額是該現金流量的現值(若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0 外幣交易

於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時，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以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確認。在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當時的匯率重新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折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折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差額產生年度的損益內確認。重新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年內損益，惟重新折算盈虧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3.21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資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資金的風險及收益，因此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按其本金記錄為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3.22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及評估其表現。個別重要的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除非該等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服務性質、客戶類型、提供服務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等經濟特性。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份條件，則可以合計為「其他分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

在採用附註3所述的會計政策時，本行董事需要對不易從其他來源準確得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是基於過往經驗，並在考慮其他相關因素的基礎上作出，實際的結果可能與此類估計存在差異。

本集團會持續地對上述估計和相關假設進行審閱。如果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對變更的當期構成影響，則會在變更的當期予以確認，或者，如果變更對當期和未來期間均構成影響，則同時會在變更的當期和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以下為本行董事在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的、對當期和／或未來十二個月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最具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和重要估計不確定性。

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

本行董事定期審閱其貸款組合、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持有的債券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其他投資證券的減值情況。在釐定是否應在損益中確認減值損失時，本行董事會判斷任何可觀察到的數據是否顯示存在減值的客觀跡象，該等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將會有可測定的減少。如果該減少可能個別不被識別或個別金額並不重大，則本行董事根據過往虧損經驗按類似信用風險特點以組合形式進行估計，以評估在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時的減值損失。對用於預計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及時間的方法及假設，本集團會定期進行審閱，以減少虧損估計及實際虧損之間產生的任何差異。該部分資產的賬面價值和減值準備披露於附註20、21和24。

持有至到期投資

本集團有意及有能力持有至到期，且擁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該分類須作重大判斷。在作出該判斷時，本行董事對其持有該等投資至到期日的意向及能力進行評估。如果本行未能持有該等投資至到期日（特定情況除外，如於接近到期日出售少量該等投資），本集團將須重新分類持有至到期的全部投資組合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於年度內概無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資，亦無任何意願變動。於2017年12月31日，持有至到期投資賬面值為人民幣49,123.3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2,340.6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 (續)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各類估值技術用於估計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使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適用的估值法。在可行之範圍內，模型只會用可觀察的數據，但在信用風險（如本行及交易對手），波幅及相互關係方面，本行董事必須作出一些估計。改變這些因素的假設會影響所列報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於2017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41,932.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6,411.6百萬元）。

稅項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活動無法確定最終稅項。如果相關事項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最初所估計金額，則相關差額將對釐定年內的當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產生影響。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2,237.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698.0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當期所得稅人民幣1,359.3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1,618.9百萬元）。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本集團作為結構化主體管理人時，對本集團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進行評估，以判斷是否對該等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本集團基於作為管理人的決策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力、提供管理服務而獲得的報酬和面臨的可變動收益風險敞口等因素來判斷本集團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並確定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本集團定期重新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 淨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和墊款，包括：		
公司貸款和墊款	9,054,002	8,550,426
個人貸款和墊款	1,498,077	1,296,992
票據貼現	100,227	165,940
融資租賃	228,357	1,78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32,184	833,8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56,032	658,673
拆出資金	653,640	369,65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03,743	1,151,118
投資，包括：		
債券投資	4,016,448	2,920,124
其他應收款項類投資*	10,452,025	9,254,051
小計	27,894,735	25,202,576
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240,365)	(3,860,563)
拆入資金	(533,129)	(138,66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71,998)	(546,316)
客戶存款	(8,744,829)	(9,117,308)
已發行債券	(3,922,701)	(1,180,400)
向中央銀行借款	(80,501)	(95)
小計	(19,493,523)	(14,843,351)
淨利息收入	8,401,212	10,359,225
其中：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78,730	63,020

* 其他應收款項類投資包括信託受益權、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 淨利息收入 (續)

附註：

- (i) 2017年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總額為人民幣27,770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25,079百萬元)。
- (ii) 2017年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產生的利息支出總額為人民幣19,494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14,843百萬元)。

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理財服務費	1,229,197	860,912
承兌和擔保承諾費	194,369	186,818
結算及清算手續費	157,350	168,066
代理佣金及受託服務費	237,431	165,983
銀行卡費	35,249	33,396
顧問及諮詢費	258,976	25,762
其他	267	1,536
小計	2,112,839	1,442,47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9,374)	(40,421)
總計	2,033,465	1,402,052

7. 交易損失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債券已實現虧損	(25,235)	(16,963)
債券未實現虧損	(147,384)	(103,127)
總計	(172,619)	(120,090)

交易淨損益來自買賣交易性金融資產及其公允價值的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8. 投資證券產生的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收益	15,601	63,342

9.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股息收入		5,000	6,420
政府補助		11,488	43,911
外匯(損失)/收益		(81,271)	177,222
不活躍賬戶		3,381	10,209
訴訟準備金	(1)	(60,000)	(145,600)
租金收入		5,385	6,138
其他		(18,326)	11,907
總計		(134,343)	110,207

附註：

(1) 已對本集團相關法律訴訟計提了相應訴訟準備金。詳情請見附註35。

10. 營業支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職工薪酬費用	(1)	1,843,233	2,141,339
辦公開支		222,420	252,188
租金及物業管理開支		339,916	314,332
其他一般營業及行政費用	(2)	353,875	343,290
稅金		118,651	516,814
折舊		144,427	134,620
攤銷		80,071	65,059
總計		3,102,593	3,767,6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0. 營業支出 (續)

附註：

- (1) 職工薪酬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1,201,147	1,575,616
社會保險費	275,537	321,926
住房公積金	105,848	92,416
職工福利	102,690	49,638
工會經費及職工教育經費	36,288	18,738
企業年金	121,723	83,005
總計	1,843,233	2,141,339

- (2) 2017年度審計費為人民幣2.95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2.99百萬元)。

11. 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	1,338,595	1,865,883
表外信貸承諾	(207,334)	514
應收款項類投資	1,035,542	221,9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9,250)	251,714
其他	4,300	12,933
總計	2,131,853	2,352,9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2.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所得稅費用包括：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59,307	1,618,853
遞延稅項(附註27)	(419,433)	(426,383)
總計	939,874	1,192,470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的25%計算。

本年稅項費用與合併利潤表所列稅前利潤的調節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稅前利潤	4,882,938	5,710,374
按適用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220,735	1,427,59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972	1,332
不可抵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5,173	7,128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10,006)	(245,348)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	1,764
所得稅費用	939,874	1,192,470

* 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盈利：		
本行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3,916,386	4,522,053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6,070,552	5,838,503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65	0.77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65	0.77

本行於2017年度不存在每股收益攤薄事項。2016年度鑑於本行超額配售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票在相關期內的平均市價，因此，該等購股權並無攤薄效果。

14. 股息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5年末期股息	(1)	-	1,092,699
2016年末期股息	(2)	1,214,110	-

附註：

- (1) 董事會已建議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8分(含稅)(合計人民幣1,093百萬元)，並於2016年6月21日獲2015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
- (2) 董事會已建議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0分(含稅)(合計人民幣1,214百萬元)，並於2017年5月12日獲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5.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I)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酬及 其他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計
執行董事				
李宗唐 ⁽¹⁾	-	319	158	477
孫利國 ⁽²⁾	-	319	158	477
岳德生	-	291	158	449
張富榮	-	291	158	449
非執行董事				
于暘 ⁽³⁾	-	-	-	-
布樂達	95	-	-	95
趙煒 ⁽⁴⁾	-	-	-	-
樂鳳祥	91	-	-	91
曾祥新	90	-	-	90
趙家旺 ⁽⁵⁾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寶瑞	192	-	-	192
封和平	186	-	-	186
郭田勇	180	-	-	180
羅義坤	185	-	-	185
靳慶軍 ⁽⁶⁾	163	-	-	163
監事				
張祥	-	97	52	149
姚濤	-	742	158	900
張連明	191	-	-	191
張曉莉	194	-	-	194
馮俠	94	-	-	94
程懿豐	94	-	-	94
總計	1,755	2,059	842	4,6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5.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I)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酬及 其他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計
執行董事				
袁福華 ⁽⁷⁾	–	680	220	900
文遠華 ⁽⁸⁾	–	680	220	900
岳德生	–	531	177	708
張富榮	–	615	177	792
非執行董事				
于暘 ⁽³⁾	–	–	–	–
賈鴻潛 ⁽⁹⁾	–	–	–	–
布樂達	96	–	–	96
趙焯	18	–	–	18
樂鳳祥	91	–	–	91
曾祥新 ⁽¹⁰⁾	38	–	–	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寶瑞	200	–	–	200
梁志祥 ⁽¹¹⁾	184	–	–	184
封和平	200	–	–	200
郭田勇	200	–	–	200
羅義坤	193	–	–	193
監事				
張祥	–	615	177	792
姚濤	–	985	145	1,130
張連明	194	–	–	194
張曉莉	200	–	–	200
馮俠	95	–	–	95
程懿豐	95	–	–	95
總計	1,804	4,106	1,116	7,0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5.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I)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續)

- (1) 李宗唐先生於2017年2月16日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兼董事長，中國銀監會天津監管局於2017年3月14日批准了其作為本行董事的任職資格。
- (2) 孫利國先生於2017年2月16日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中國銀監會天津監管局於2017年3月14日批准了其作為本行董事的任職資格。孫利國先生於2016年12月21日獲委任為本行行長，中國銀監會天津監管局於2017年2月24日批准了其作為本行行長的任職資格。
- (3) 2016年及2017年，經得本人同意，于暘放棄2016年及2017年董事袍金。
- (4) 2017年，經得本人同意，趙煒放棄2017年董事袍金。
- (5) 2017年2月，趙家旺被任命為非執行董事，經得本人同意，趙家旺放棄2017年董事袍金。
- (6) 2017年2月，靳慶軍被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7) 2016年12月21日，袁福華辭任本行執行董事和董事長。
- (8) 2016年12月21日，文遠華辭任本行執行董事和行長。
- (9) 2016年8月，賈鴻潛辭任非執行董事。2016年，經得本人同意，賈鴻潛放棄董事袍金。
- (10) 2016年6月，曾祥新被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 (11) 2016年12月，梁志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董事及監事於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尚待中國相關監管機構進行審批。最終金額待審批完成後另行公告披露。

上述董事及監事薪酬主要是他們提供與本行及本集團相關服務的報酬。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主要是為他們作為本行董事提供的服務的報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5.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I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並無董事或監事(2016年：無)，其薪酬已於上文中披露。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應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總額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1,273	2,143
酌情花紅	8,781	3,817
養老金計劃供款	647	717
總計	10,701	6,677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0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	—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3	3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1	2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	—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	—
人民幣4,000,001元至人民幣5,000,000元	1	—
總計	5	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6.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現金		638,816	801,059
法定存款準備金	(1)	48,068,146	49,119,351
超額存款準備金	(2)	8,659,021	8,113,271
其他存款	(3)	6,483	73,952
總計		57,372,466	58,107,633

附註：

- (1) 本集團法定準備金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包括人民幣及外幣法定準備金。法定準備金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經營用途。

2017年12月31日，本行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準備金為符合規定的人民幣客戶存款的13.5%（2016年12月31日：13.5%），附屬公司天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準備金為符合規定的人民幣存入保證金的7%（2016年12月31日：不適用），附屬公司寧夏原州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和寧夏同心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準備金均為符合規定的人民幣客戶存款的9%（2016年12月31日：9%）；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外幣法定準備金則一直為外幣存款的5%。中國人民銀行對繳存的客戶外幣存款準備金不計付利息。

- (2) 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 (3) 其他存款主要指繳存中國人民銀行的財政性存款。中國人民銀行對繳存的財政性存款不計付利息。

1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6,795,951	25,154,070
中國境外銀行	1,207,908	963,951
總計	8,003,859	26,118,0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8. 拆出資金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中國境內銀行	10,768,362	8,394,908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1,526,645	5,385,057
總計	12,295,007	13,779,965

19. 交易性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上市債券發行方：		
政府	1,785,329	1,275,180
金融機構－政策性銀行	1,830,279	2,639,400
公司	2,104,490	1,965,851
總計	5,720,098	5,880,431

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按對手方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中國境內銀行	9,452,740	20,157,171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140,960	13,395,950
小計	9,593,700	33,553,121
減：減值準備	(236,864)	(276,114)
包括：個別方式評估	(236,864)	(274,864)
組合方式評估	—	(1,250)
總計	9,356,836	33,277,0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續)

按抵押物類型列示如下：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票據		993,500	10,097,521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1)	-	630,000
債券		8,600,200	22,825,600
小計		9,593,700	33,553,121
減：減值準備		(236,864)	(276,114)
包括：個別方式評估		(236,864)	(274,864)
組合方式評估		-	(1,250)
總計		9,356,836	33,277,007

附註：

(1) 基礎資產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和固定到期日的債務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

(1)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公司和零售分布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公司貸款及墊款		
— 貸款	202,547,230	182,240,328
— 票據貼現	3,242,417	2,941,289
— 應收融資租賃款	8,711,837	303,619
小計	214,501,484	185,485,236
零售貸款及墊款		
— 住房按揭貸款	21,286,213	14,520,115
— 個人消費貸款	8,792,989	10,220,665
— 個人經營貸款	3,815,821	3,357,698
— 信用卡	484,197	416,998
小計	34,379,220	28,515,476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48,880,704	214,000,712
減值準備	(7,243,455)	(6,146,182)
其中：組合方式評估	(5,655,657)	(4,646,572)
個別方式評估	(1,587,798)	(1,499,610)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41,637,249	207,854,5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2)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組合及個別評估方式列示如下：

	組合方式 評估計提 減值準備的 貸款及墊款 ⁽¹⁾	已識別的減值貸款及墊款 ⁽²⁾			小計	合計	已識別的減值 貸款及墊款佔 貸款及墊款 總額的百分比
		組合方式 評估計提 減值準備	個別方式 評估計提 減值準備				
於2017年12月31日							
貸款及墊款總額	245,143,346	562,981	3,174,377	3,737,358	248,880,704	1.50	
減值準備	(5,234,562)	(421,095)	(1,587,798)	(2,008,893)	(7,243,455)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39,908,784	141,886	1,586,579	1,728,465	241,637,249		
於2016年12月31日							
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825,418	350,604	2,824,690	3,175,294	214,000,712	1.48	
減值準備	(4,367,825)	(278,747)	(1,499,610)	(1,778,357)	(6,146,182)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06,457,593	71,857	1,325,080	1,396,937	207,854,530		

附註：

- (1) 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墊款以組合評估方式計提減值準備。
- (2) 已識別的減值貸款及墊款包括客觀依據表明存在減值跡象且已經被識別為有減值損失的貸款。這些貸款的減值準備以個別或組合方式評估進行計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3) 客戶貸款及墊款準備金的變動情況如下：

	個別方式 評估計提 減值準備	組合方式 評估計提 減值準備	總計
於2016年1月1日	1,482,190	3,550,617	5,032,807
年內計提	1,203,668	2,680,081	3,883,749
年內撥回	(502,474)	(1,515,392)	(2,017,866)
核銷及轉撥	(661,768)	(68,734)	(730,502)
收回原核銷貸款及墊款導致的轉回	41,014	-	41,014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轉回	(63,020)	-	(63,020)
於2016年12月31日	1,499,610	4,646,572	6,146,182
年內計提	548,849	2,538,459	3,087,308
年內撥回	(298,136)	(1,450,577)	(1,748,713)
核銷及轉撥	(205,714)	(92,936)	(298,650)
收回原核銷貸款及墊款導致的轉回	121,919	14,139	136,058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轉回	(78,730)	-	(78,730)
於2017年12月31日	1,587,798	5,655,657	7,243,4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上市債券發行方：			
政府		9,954,663	9,943,072
金融機構			
— 政策性銀行		14,443,340	10,864,542
—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6,494,718	27,146,633
公司		2,215,986	752,617
小計		33,108,707	48,706,864
上市基金		3,103,639	1,824,270
非上市權益工具	(1)	58,600	58,600
總計		36,270,946	50,589,734

附註：

(1) 因非上市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故按成本計量。

23. 持有至到期投資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上市債券發行方：		
政府	25,547,504	27,872,583
金融機構		
— 政策性銀行	22,875,771	13,768,018
—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700,000	700,000
總計	49,123,275	42,340,6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4. 應收款項類投資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政府債券		1,838,000	1,558,000
憑證式國債		291,960	238,569
金融機構債券			
—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34,891	10,002
資產支持證券		19,850,680	13,251,091
公司債券		17,745,016	11,698,412
理財產品	(1)	67,924,624	64,717,076
資產管理計劃	(2)	81,347,831	85,903,106
信託受益權	(3)	84,937,452	35,246,849
小計		274,070,454	212,623,105
減值準備		(1,732,138)	(696,596)
包括：組合方式評估		(953,402)	(634,512)
個別方式評估		(778,736)	(62,084)
總計·非上市	(4)	272,338,316	211,926,509

應收款項類投資準備金的變動情況如下：

	組合評估準備	個別評估準備	總計
於2016年1月1日	470,092	36,363	506,455
年內計提	164,420	62,032	226,452
核銷	—	(36,311)	(36,311)
於2016年12月31日	634,512	62,084	696,596
年內計提	318,890	716,652	1,035,542
於2017年12月31日	953,402	778,736	1,732,1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4. 應收款項類投資 (續)

附註：

- (1) 理財產品乃由其他商業銀行發行。
- (2) 資產管理計劃指由證券公司為本行管理的指定資產管理計劃，主要投資於公司貸款。
- (3) 信託受益權指主要投資於公司貸款的信託計劃的受益權。
- (4) 非上市應收款項類投資的總計包括無活躍市場的債券。

2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餘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未上市股份投資成本	223,000	174,000
所佔收購後淨(損失)/收益與其他綜合收益	(19,137)	10,995
總計	203,863	184,9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法律實體種類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日期	於2017年 12月31日的 註冊/實繳資本 (以人民幣千元計)	本集團持有所有權/ 投票權的比例		主要業務
					於2017年 12月31日 %	於2016年 12月31日 %	
天津市薊州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市	2008年8月	300,000	35	35	銀行業
阿拉爾津匯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 自治區	2016年8月	50,000	40	40	銀行業
鐵門關津匯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 自治區	2016年9月	50,000	49	49	銀行業
呼圖壁津匯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 自治區	2016年9月	50,000	49	49	銀行業
塔城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 自治區	2017年6月	50,000	49	不適用	銀行業
阜康津匯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新疆維吾爾 自治區	2017年8月	50,000	49	不適用	銀行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聯營公司營業收入總計人民幣102百萬元；於2017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和權益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496百萬元和人民幣511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總資產和總權益的1.00%、0.50%和1.14%。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聯營公司營業收入合計人民幣118百萬元；於2016年12月31日，其資產總額和權益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364百萬元和486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總資產和總權益的1.00%、0.36%和1.16%。本行董事認為聯營公司對集團不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6. 物業及設備

	建築物	電子設備	汽車	家具及 固定裝置	在建工程	總計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1,661,617	526,113	93,845	232,912	296,787	2,811,274
新增	4,618	65,964	2,928	31,398	132,008	236,916
轉撥	6,667	-	-	-	(6,667)	-
轉出	(69,138)	(2,791)	(797)	(3,836)	(81,751)	(158,313)
處置	(10,926)	(5)	(5,711)	(6,008)	-	(22,650)
於2016年12月31日	1,592,838	589,281	90,265	254,466	340,377	2,867,227
新增	-	9,082	788	15,376	183,430	208,676
轉撥	-	22,415	-	36,571	(58,986)	-
轉出	-	-	-	-	(68,053)	(68,053)
處置	-	(21,233)	(6,175)	(28,719)	-	(56,127)
於2017年12月31日	1,592,838	599,545	84,878	277,694	396,768	2,951,723
累計折舊						
於2016年1月1日	(438,585)	(387,037)	(82,741)	(163,263)	-	(1,071,626)
年內計提	(58,258)	(53,046)	(4,206)	(19,110)	-	(134,620)
轉出	1,624	2,442	796	1,589	-	6,451
處置	7,662	5	5,521	5,802	-	18,990
於2016年12月31日	(487,557)	(437,636)	(80,630)	(174,982)	-	(1,180,805)
年內計提	(58,423)	(54,023)	(1,364)	(30,617)	-	(144,427)
轉出	-	-	-	-	-	-
處置	-	15,376	4,411	7,550	-	27,337
於2017年12月31日	(545,980)	(476,283)	(77,583)	(198,049)	-	(1,297,895)
賬面淨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1,105,281	151,645	9,635	79,484	340,377	1,686,422
於2017年12月31日	1,046,858	123,262	7,295	79,645	396,768	1,653,8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6. 物業及設備 (續)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不完整地契的建築物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3.7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4.94百萬元）。本集團仍處於為上述建築物申請尚未發出地契的階段。本行董事認為，該等不完整業權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3.43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6.68百萬元）的建築物出租予第三方，為投資物業。該等建築物公允價值估計與其賬面淨值相若。

27. 遞延稅項

以下為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以及其變動：

	減值準備	應計工資、 獎金及 津貼	預計負債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其他	總計
於2016年1月1日	957,724	115,709	146,536	(55,343)	(23,623)	3,438	1,144,441
計入／(扣除自) 損益	274,634	90,243	36,528	-	25,782	(804)	426,383
扣除自其他綜合收益	-	-	-	127,224	-	-	127,224
於2016年12月31日	1,232,358	205,952	183,064	71,881	2,159	2,634	1,698,048
計入／(扣除自) 損益	432,391	(28,458)	(36,833)	-	36,846	15,487	419,433
扣除自其他綜合收益	-	-	-	120,024	-	-	120,024
於2017年12月31日	1,664,749	177,494	146,231	191,905	39,005	18,121	2,237,5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8. 其他資產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應收利息	4,373,366	2,659,680
抵債資產	670,761	560,729
預付開支	210,153	336,150
其他應收款項	290,137	180,701
無形資產	104,580	75,418
土地使用權	51,344	53,533
總計	5,700,341	3,866,211

29. 向中央銀行借款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支農再貸款	5,000	—
中期借貸便利	7,500,000	—
總計	7,505,000	—

3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中國境內銀行	47,344,541	93,507,313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29,691,827	25,825,699
總計	77,036,368	119,333,0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1. 拆入資金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中國境內銀行	22,719,415	16,032,306
中國境外銀行	-	2,518,002
總計	22,719,415	18,550,308

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按對手方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中國境內銀行	29,962,447	53,759,300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20,733,950	5,046,300
總計	50,696,397	58,805,600

按抵押物類型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債券	50,696,397	58,805,600
總計	50,696,397	58,805,6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3. 客戶存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戶		182,502,602	159,939,661
個人客戶		17,163,401	16,218,421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戶		92,825,491	119,638,905
個人客戶		45,717,796	48,041,674
保證金存款	(1)	19,486,797	21,529,086
其他		161,548	103,210
總計		357,857,635	365,470,957

附註：

(1) 按產品類型分析保證金存款：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銀行承兌票據	8,941,058	13,537,174
擔保	5,160,517	2,815,499
保函	2,234,769	2,443,205
信用證	2,953,962	2,655,635
其他	196,491	77,573
總計	19,486,797	21,529,0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4. 已發行債券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12天津銀行債01	(1)	1,500,000	1,500,237
12天津銀行債02	(2)	1,198,986	1,199,407
15天津銀行01	(3)	2,499,365	2,571,381
15天津銀行02	(4)	2,499,305	2,561,646
15天津銀行二級	(5)	4,993,797	5,079,325
為期1個月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6)	6,375,449	-
為期3個月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7)	32,554,492	5,482,800
為期6個月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8)	32,055,517	10,815,575
為期9個月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9)	21,471,049	7,772,020
為期1年的天津銀行同業存單	(10)	13,540,355	3,649,193
總計		118,688,315	40,631,584

附註：

- (1) 於2012年12月27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0年、面值合共人民幣15億元的定息次級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90%，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本行於2017年12月27日未行使該提前贖回權，同時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90%不變。
- (2) 於2012年12月27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5年、面值合共人民幣12億元的定息次級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99%，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十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倘若沒有行使提前贖回權，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99%不變。
- (3) 於2015年5月11日，本行發行期限為3年、面值合共人民幣25億元的定息金融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64%，每年付息一次。
- (4) 於2015年5月22日，本行發行期限為3年、面值合共人民幣25億元的定息金融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4.27%，每年付息一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4. 已發行債券 (續)

附註：(續)

- (5) 於2015年8月21日，本行發行期限為10年、面值合共人民幣5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每年付息一次。倘滿足發售文件所訂明的特定贖回條件，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全部或部分債券，惟須受監管規定規限。倘若沒有行使提前贖回權，利率將維持於每年5%不變。二級資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發生發售文件中訂明的監管觸發事件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依據中國銀監會相關規定，該等二級資本債券符合合格二級資本工具。
- (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發行了一系列為期1個月的同業存單。於2017年12月31日，該系列未到期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63.9億元（2016年12月31日：零），參考年利率為5.00%至5.72%（2016年12月31日：無），到期支付。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發行了一系列為期3個月的同業存單。於2017年12月31日，該系列未到期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28.3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5億元），參考年利率為4.55%至5.40%（2016年12月31日：參考年利率為2.90%至4.70%），到期支付。
- (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發行一系列為期6個月的同業存單。於2017年12月31日，該系列未到期存單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23.9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09億元），參考年利率為4.35%至5.25%（2016年12月31日：參考年利率為2.95%至3.48%），到期支付。
- (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發行一系列為期9個月的同業存單。於2017年12月31日，該系列未到期存單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17.7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9億元），參考年利率為4.50%至5.40%（2016年12月31日：參考年利率為3.00%至3.81%），到期支付。
- (1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發行一系列為期1年的同業存單。於2017年12月31日，該系列未到期存單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39.6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7億元），參考年利率為4.55%至5.30%（2016年12月31日：參考年利率為3.10%至3.22%），到期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5. 其他負債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應付利息		8,948,936	7,726,871
其他應付款項	(1)	9,796,382	1,484,063
結算應付款		1,648,634	1,359,061
應付工資	(2)	797,848	848,220
預計負債	(3)	584,923	732,257
應付股息		46,941	44,307
應付其他稅費		195,873	1,871
總計		22,019,537	12,196,650

附註：

- (1) 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所募集尚未起息的本行發起設立的於年後起息的非保本理財資金，於2017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9,321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919百萬元）。
- (2) 應付工資包括本集團有關提前退休福利的責任，於2017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46.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百萬元），乃根據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估計得出。
- (3) 預計負債指與表外信貸承諾及訴訟有關的撥備，其中與訴訟相關的金額為205.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6百萬元），剩餘金額為與表外信貸承諾相關的準備金。預計負債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年初	732,257	586,143
年內計提	328,591	469,489
年內撥回	(475,925)	(323,375)
年末	584,923	732,2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6. 股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年初	6,070,552	5,126,048
發行股份	-	944,504
年末	6,070,552	6,070,552

2016年3月30日，本行在香港聯合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規模為944,504,091股（包括行使超額配售購股權超額配售並於2016年4月21日掛牌的39,504,091股），股票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港幣7.39元。本行募集資金總額折合人民幣5,835.17百萬元，產生股本溢價人民幣4,890.67百萬元，並將股本溢價（扣減發行費用後）的餘額人民幣4,709.74百萬元計入資本公積。上述首次公開發售H股引起的註冊資本變化經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於2016年5月27日出具的德師報（驗）字(16)第0535號驗資報告驗證。

本年內本行已發行的股票（千股）變動如下：

	2017			
	1月1日	轉換／發行	轉撥	12月31日
股東				
境內股東	4,305,953	-	-	4,305,953
H股股東	1,764,599	-	-	1,764,599
總計	6,070,552	-	-	6,070,552

	2016			
	1月1日	轉換／發行	轉撥	12月31日
股東				
境內及境外股東	5,126,048	(725,645)	(94,450)	4,305,953
H股股東	-	1,670,149	94,450	1,764,599
總計	5,126,048	944,504	-	6,070,5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6. 股本 (續)

根據國家有關轉持國有股的規定，國有股股東按比例將本行境外發行股票融資額的10%以現金劃轉至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所有境外股份均已轉為H股。

37.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餘額主要為本行首次公開發行H股（扣除上市費用）及以往年度的其他股份發行的溢價。2017年，餘額還包含在附屬公司增資過程中，非控股權益股東投入超過淨資產份額的部分。

38. 投資重估儲備

	總額	稅務影響	淨額
於2016年1月1日	221,370	(55,343)	166,02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45,553)	111,388	(334,16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處置的重新分類調整計入損益	(63,342)	15,836	(47,506)
於2016年12月31日	(287,525)	71,881	(215,64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64,494)	116,124	(348,3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處置的重新分類調整計入損益	(15,601)	3,900	(11,701)
於2017年12月31日	(767,620)	191,905	(575,715)

39. 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行須將其按中國會計準則所確定的10%淨利潤轉撥至不可分配法定盈餘公積。當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達到股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後，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亦可自行決定本年利潤提取任意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提取的任意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可能的虧損（如有）或轉增資本。

2017年度，本集團提取約人民幣338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452百萬元）至法定盈餘公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0. 一般準備

金融企業須按中國財政部頒布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的規定，在提取個別和組合資產減值損失的基礎上，於權益內設立及維持一般準備金用以彌補尚未識別的潛在資產減值損失。於2017年或以前，一般準備金應不低於上述辦法界定的風險資產總額的1.5%。

2017年度本集團轉撥人民幣約1,227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1,319百萬元)作為一般準備。

41 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調節表

	1月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籌資活動 現金流量	其他變動 ⁽ⁱ⁾	
已發行債券(附註34)	40,631,584	77,027,773	1,028,958	118,688,315
總計	40,631,584	77,027,773	1,028,958	118,688,315

(i) 其他變動包括利息的計提與支付。

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原始期限在三個月以內的以下餘額：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現金	638,816	801,059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659,021	8,113,27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503,859	13,318,021
拆出資金	4,753,699	6,482,01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261,330	23,516,756
總計	22,816,725	52,231,1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分部分析

營運分部根據有關本集團構成的內部報告確認。董事會及相關管理委員會（主要營運決策者）會定期審閱該等報告，以為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根據業務分部審查合併財務信息，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業績均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作基礎計量。編製分部資料所遵循的會計政策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內部費用和轉讓定價乃參照市場利率釐定，並已於各分部的業績狀況中反映。內部費用和轉讓價格調整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義為「分部間利息收入／支出」。從第三方取得的／由第三方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義為「外部利息收入／支出」。

本集團並無任何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本集團進行的主要業務、收入來源及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均主要在天津市，因此並未編製地區分部信息。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的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的項目。

營運分部

本集團提供多元化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劃分為下列業務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構及金融機構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貿易融資、存款活動及其他各類公司中介服務。

個人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產品、銀行卡業務、個人理財服務及其他各類個人中介服務。

資金營運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營運業務為其本身或代表客戶進行債務工具投資，以及進一步貨幣市場交易或回購交易。

其他

其他包括總部經營以及並未歸屬於上述分部的其他項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分部分析 (續)

營運分部 (續)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 營運業務	其他	總計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外部利息收入	9,348,550	1,498,077	17,048,108	-	27,894,735
外部利息支出	(7,073,313)	(1,671,516)	(10,748,694)	-	(19,493,523)
分部間利息收入/(支出)	3,659,737	1,565,333	(5,225,070)	-	-
淨利息收入	5,934,974	1,391,894	1,074,344	-	8,401,21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534,002	378,668	200,169	-	2,112,83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5,394)	(13,976)	(4)	-	(79,37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468,608	364,692	200,165	-	2,033,465
交易損失淨額	-	-	(172,619)	-	(172,619)
投資證券產生的淨收益	-	-	15,601	-	15,601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60,000)	-	(81,271)	6,928	(134,343)
營業收入	7,343,582	1,756,586	1,036,220	6,928	10,143,316
營業支出	(1,825,469)	(976,571)	(300,553)	-	(3,102,593)
減值損失	(1,798,570)	(225,033)	(108,250)	-	(2,131,85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25,932)	(25,932)
稅前利潤/(損失)	3,719,543	554,982	627,417	(19,004)	4,882,938
所得稅費用	-	-	-	-	(939,874)
本年利潤	-	-	-	-	3,943,064
折舊及攤銷	(163,175)	(38,484)	(22,839)	-	(224,498)
資本性支出	(117,290)	(67,683)	(9,136)	(24,645)	(218,754)
於2017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212,058,853	34,607,292	454,701,284	546,160	701,913,589
分部負債	(306,411,501)	(71,087,087)	(278,975,443)	(683,696)	(657,157,727)
補充信息信貸承諾	43,850,850	1,799,981	-	-	45,650,8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分部分析 (續)

營運分部 (續)

	公司 銀行業務	個人 銀行業務	資金 營運業務	其他	總計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外部利息收入	8,690,373	1,296,992	15,215,211	-	25,202,576
外部利息支出	(7,378,493)	(1,738,815)	(5,726,043)	-	(14,843,351)
分部間利息收入/(支出)	3,944,797	2,110,246	(6,055,043)	-	-
淨利息收入	5,256,677	1,668,423	3,434,125	-	10,359,22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70,008	365,422	107,043	-	1,442,47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870)	(5,543)	(8)	-	(40,42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35,138	359,879	107,035	-	1,402,052
交易損失淨額	-	-	(120,090)	-	(120,090)
投資證券產生的淨收益	-	-	63,342	-	63,342
其他收入、利得或損失	(77,689)	486	177,221	10,189	110,207
營業收入	6,114,126	2,028,788	3,661,633	10,189	11,814,736
營業支出	(1,555,649)	(1,237,977)	(974,016)	-	(3,767,642)
減值損失	(1,762,365)	(181,576)	(409,023)	-	(2,352,96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16,244	16,244
稅前利潤	2,796,112	609,235	2,278,594	26,433	5,710,374
所得稅費用					(1,192,470)
本年利潤					4,517,904
折舊及攤銷	(76,218)	(87,659)	(35,802)	-	(199,679)
資本性支出	(145,125)	(130,612)	(14,512)	-	(290,249)
於2016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183,690,046	28,109,229	444,248,257	1,262,575	657,310,107
分部負債	(307,909,472)	(68,449,313)	(238,584,912)	(611,630)	(615,555,327)
補充信息信貸承諾	64,635,323	1,625,223	-	-	66,260,5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結構化主體

44.1 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行發起設立的保本理財產品。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發起設立的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保本理財產品所持資產金額為人民幣23,949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9,661百萬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與上述理財產品相關的管理費收入為人民幣214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190百萬元）。

44.2 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1)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

本行通過投資有關結構化主體發行的權利或計劃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行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其包括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信託受益權及資產支持證券。

下表載列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總價值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資產支持證券	19,850,680	13,251,091
理財產品	67,924,624	64,717,076
資產管理計劃	81,347,831	85,903,106
信託受益權	84,937,452	35,246,849
總計	254,060,587	199,118,122

所有該等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均計入應收款項類投資。上述投資產品的最大風險敞口乃本集團於年末相關資產的攤餘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結構化主體 (續)

44.2 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續)

(2) 本行發起設立並於其中享有權益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行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類型主要包括非保本理財產品。發起設立該等結構化主體的目的為代表投資者管理資產並收取費用。本行所享權益包括就向該等結構化主體提供管理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已確認與上述產品相關的管理費收入為人民幣1,015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671百萬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發起設立的未經合併非保本理財產品所持有的資產金額為人民幣96,08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6,207百萬元）。

此外，本行發起設立的未經合併結構化主體亦包括資產支持證券。其詳情載於附註48。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該等未合併結構化主體提供任何財務或其他支持（2016年度：無）。

45. 關聯方交易

(1)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之間的結餘及交易

下列持有本行超過5%權益的主要股東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15.92%	15.88%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澳新銀行」）	11.95%	11.95%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8.06%	8.06%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8.04%	8.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關聯方交易 (續)

(1)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之間的結餘及交易 (續)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的實體有以下重大結餘及進行以下重大交易。該等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其定價政策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一致。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年末結餘：		
資產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704	3,594
客戶貸款及墊款	2,600,000	—
應收關聯方利息	3,621	—
總計	2,608,325	3,594
負債		
客戶存款	914,651	118,092
應付關聯方利息	213	—
總計	914,864	118,09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收入	123,537	1,753
利息支出	3,634	9,636
年內的利率範圍：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
拆出資金	—	0.50~1.80
客戶貸款及墊款	4.35~5.50	—
拆入資金	—	2.77~3.10
客戶存款	0.05~1.32	0.35~1.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關聯方交易 (續)

(2) 本行附屬公司

於2017年12月31日，來自於本行附屬公司的存款為人民幣1,673.99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80.03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息支出為人民幣22.55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3.27百萬元)。

(3)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公司，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個人的近親成員；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個人的近親成員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與其他關聯方進行的該等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定立，其定價政策與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一致。

與其他關聯方之間的結餘及交易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年末結餘：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91,393	168,805
客戶存款	50,000	-
應付關聯方利息	1,112	-
總計	642,505	168,80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支出	1,884	1,958
年內的利率範圍：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35~5.30	0.35~3.00
客戶存款	-	0.35~1.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關聯方交易 (續)

(4) 關鍵管理人員

於本年度，董事及其他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袍金	1,755	1,804
基本薪金、花紅及津貼*	4,396	6,829
養老金計劃供款	1,435	1,635
總計	7,586	10,268

* 2017年度的花紅仍有待股東大會及監管機構審批。

(5) 企業年金

企業年金由本行設立，本集團年金計劃發生的交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企業年金供款	121,723	83,005

46. 或有負債及承諾

法律訴訟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因其正常業務營運而作為被告牽涉若干訴訟。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對重大未決訴訟的影響進行了評估與計量，確認了合理的預計負債（載列於附註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6. 或有負債及承諾 (續)

資本承諾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已簽定合同但尚未撥付		
— 購置物業及設備的承諾	156,338	217,252

經營性租賃承諾

年末，本集團擁有以下作為承租人且租期及租金固定的不可撤銷經營性租賃承諾：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一年內	297,903	373,427
一至兩年	253,458	193,248
兩年至三年	206,895	193,070
三年至四年	162,413	125,874
四年至五年	133,082	86,542
五年以上	318,895	195,798
總計	1,372,646	1,167,959

信貸承諾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承兌	29,021,385	48,612,349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799,981	1,625,223
開出信用證	8,557,033	8,329,551
保函	6,272,432	7,693,423
總計	45,650,831	66,260,5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6. 或有負債及承諾 (續)

信貸承諾 (續)

信貸承諾代表向客戶提供的一般授信額度。該等授信額度或會以貸款及墊款形式或通過信用證發行、承兌或保函進行提取。

本集團向特定客戶提供信貸承諾。本行董事認為該等信貸承諾乃屬有條件及可撤銷。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信貸承諾	19,367,185	27,509,516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是根據中國銀監會頒布的指引計算，取決於（其中包括）交易對手的信用水平和到期期限。或有負債及信貸承諾採用的風險權重介於0%至100%不等。

抵質押物

作為抵質押物的資產

本集團根據回購協議及客戶存款安排作為抵質押物抵押的資產賬面價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債券	68,319,201	66,280,478
總計	68,319,201	66,280,478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回購協議售出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0,69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8,806百萬元）。所有回購協議將於開始生效時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

於2017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資產抵押的客戶存款結餘為人民幣9,673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014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00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百萬元）開始生效時起超過十二個月後到期。

於2017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資產抵押的中期借貸便利結餘為人民幣7,50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6. 或有負債及承諾 (續)

抵質押物 (續)

收到的抵押物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收到為數人民幣9,59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4,540百萬元）的債券及票據，作為抵質押物。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該等抵質押本集團不能轉售或重新抵押。

政府債券兌付承諾

本集團獲財政部批准承銷憑證式政府債券及電子式儲蓄債券。該等債券的投資者可於到期日前兌付，而本集團有義務向投資者支付本金及相關利息。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憑證式政府債券的本金結餘為人民幣2,14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150百萬元），而本集團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電子式儲蓄債券的本金結餘為人民幣2,371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331百萬元）。有關債券的初始年期為一至五年。

財政部於到期前概不兌付憑證式政府債券的本息，但會應本行的要求定期支付電子式儲蓄債券的本息。

47. 受託業務

本集團通常以資產管理人或以其他受委託身份進行活動，致使其代表個人或法團持有或管理資產。有關資產及該等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不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由於其並非本集團資產。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委託貸款結餘為人民幣44,599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2,333百萬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的結餘為人民幣96,08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6,207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8. 金融資產轉讓

回購協議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與若干對手方訂立回購協議以出售賬面值為人民幣50,72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9,348百萬元）的債券，惟須同時承諾於未來特定日期按特定價格進行回購。於本年末，出售該等債券的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50,69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8,806百萬元），呈列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附註32）。

如回購協議所訂明者，在協議期限內本集團並不向對手方轉讓該等債券的法定所有權。然而，除非訂約方一致同意有關安排，否則本集團不得在協議期限內出售或抵押該等債券。因此，本集團認定其保留了該等債券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因而並未於財務報表中終止確認上述債券，而將其認定為向對手方有抵押借貸的「抵質押物」。對手方的追索權不限於被轉讓的資產。

資產證券化

本集團在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證券化交易，據此將信貸資產轉讓予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的結構化實體。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證券化任何貸款（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010百萬元）。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以資產支持證券形式持有任何該證券化的信貸資產（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5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概覽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管理目標為維持風險處於可接受的參數範圍，以及滿足監管規定。

本集團通過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設定風險控制，以及通過相關的最新信息系統來識別、分析、監控及報告風險情況。本集團定期審閱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應對市場、產品及行業最佳做法的變動。

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相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如何降低有關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並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風險管理框架

本行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執行董事擔任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策略，監控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及操作風險，定期評估整體風險情況、風險承受能力及管理能力，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作出推薦意見及建議。

遵照風險管理委員會制定的風險管理策略，本行的風險管理部制定及實施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監控本集團金融工具造成的風險。

49.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義務而可能造成虧損的風險。操作失誤導致的未獲授權或不恰當墊款、承諾或投資，也會產生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信用風險源於向客戶發放的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內外面臨信用風險的業務。

本集團對包括授信調查和申報、授信額度審查審批、貸款發放、貸後監控和不良貸款管理等信貸業務環節全流程實行規範化信貸管理，通過嚴格規範信貸管理流程，強化客戶調查、放款審核和貸後監控，提高抵質押物風險緩釋效果，加快不良貸款清收處置，持續推進信貸管理系統升級改造等方法以提升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水平。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管理 (續)

除信貸資產和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會給本集團帶來信用風險外，對於資金業務，本集團通過參考可用的外部信貸評級信息等方法選擇信用水平可接受的交易對手對其信用風險進行管理。此外，本集團為客戶提供金融擔保業務，存在客戶違反合約條款而需本集團代替客戶付款的可能性。並承擔與貸款及墊款相近的風險，因此本集團對此類交易採用同等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減值評估

減值評估的主要因素

本集團一般根據中國銀監會頒布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計量並管理信貸資產的質量。《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本集團將貸款劃分為以下五類：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其中次級、可疑和損失類貸款被視為不良貸款。對於貸款減值評估的主要考慮因素為償還的可能性和貸款本息的可回收性，上述因素涉及借款人還款能力、信貸記錄、還款意願、貸款項目盈利能力、擔保或抵押以及貸款償還的法律責任。減值損失採用組合評估或個別評估的方式（如適用）。

本集團根據本報告附註3所載的會計政策評估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此外，基於客戶貸款及墊款於報告期末的合約金額所作分析乃由內部提供予管理層，以評估金融風險。因此，已根據該等工具（尤其是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原合約金額編製有關金融風險管理的若干量化披露。

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五級分類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 正常：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 關注：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減值評估 (續)

減值評估的主要因素 (續)

- 次級：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 可疑：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要造成較大損失。
- 損失：在採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不考慮任何所持抵質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信息

不考慮年末任何所持抵質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本集團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體現在各項金融資產賬面值及本報告附註46中披露的信貸承諾。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的摘要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6,733,650	57,306,57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003,859	26,118,021
拆出資金	12,295,007	13,779,965
交易性金融資產	5,720,098	5,880,4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356,836	33,277,007
客戶貸款及墊款	241,637,249	207,854,5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6,212,346	50,531,134
持有至到期投資	49,123,275	42,340,60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72,338,316	211,926,509
其他金融資產	4,663,503	2,840,381
表內項目小計	696,084,139	651,855,153
表外信貸承諾	45,650,831	66,260,546
總計	741,734,970	718,115,6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不考慮任何所持抵質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信息 (續)

本集團採取特定政策和信貸增級措施來減低信用風險至可接受水平。其中，最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提供抵質押物及擔保。本集團可接受的抵質押物金額及類型是基於對借款人的信用風險評估決定的。對於具體類型抵質押物的認可度和評估參數，本集團制定了相關指引。

抵質押物主要包括以下幾種類型：

- 個人住房按揭貸款通常以住房作為抵質押物；
- 其他個人貸款及公司貸款及墊款，通常以土地和物業及借款人的其他資產作為抵質押物；及
- 買入返售交易的抵質押物主要包括債券、票據或其他類型金融資產。

本集團會定期監察抵質押物的市場價值，並在必要時根據相關協議要求追加抵質押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

(1) 客戶貸款及墊款合約金額佔比按行業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佔總額		抵質押物	佔總額		抵質押物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公司貸款及墊款						
A－農、林、牧、漁業	790,780	0.3	389,480	888,225	0.4	410,325
B－採礦業	1,491,602	0.6	347,230	1,206,921	0.6	170,816
C－製造業	51,970,716	21.0	10,219,667	49,707,281	23.2	10,909,025
D－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3,941,133	1.6	1,619,380	3,693,147	1.7	1,635,850
E－建築業	24,366,195	9.8	9,602,308	22,671,505	10.6	11,089,777
F－批發和零售業	39,572,818	15.9	13,414,846	39,334,290	18.4	16,062,769
G－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607,507	2.7	1,244,567	4,594,328	2.1	1,459,781
H－住宿和餐飲業	1,231,573	0.5	849,905	1,414,079	0.7	1,208,079
I－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2,542,759	1.0	810,942	2,125,885	1.0	667,885
J－金融業	3,069,500	1.2	934,500	1,564,500	0.7	697,500
K－房地產業	24,471,933	9.8	14,629,187	15,484,910	7.2	10,481,240
L－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0,649,274	8.3	4,552,279	13,862,973	6.5	4,816,731
M－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1,413,129	0.6	581,478	1,077,711	0.5	235,980
N－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3,424,268	9.4	5,907,101	15,833,772	7.4	5,104,336
O－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3,775,170	1.5	3,257,970	5,315,132	2.5	3,846,332
P－教育	88,000	-	-	353,900	0.2	50,000
Q－衛生和社會工作	257,827	0.1	13,029	631,009	0.3	14,258
R－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530,883	0.2	150,883	305,379	0.1	169,599
S－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1,064,000	0.4	1,004,000	2,479,000	1.2	1,379,000
票據貼現	3,242,417	1.3	3,242,417	2,941,289	1.4	2,941,289
小計	214,501,484	86.2	72,771,169	185,485,236	86.7	73,350,572
零售貸款及墊款	34,379,220	13.8	27,260,255	28,515,476	13.3	21,802,566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48,880,704	100.0	100,031,424	214,000,712	100.0	95,153,1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 (1) 客戶貸款及墊款合約金額佔比按行業分析如下：(續)
估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行業的減值貸款詳情如下：

於2017年12月31日

	總額	已減值貸款	逾期貸款	減值準備		年內計提 減值準備	年內核銷
				按個別評估	按組合評估		
製造業	51,970,716	1,332,715	2,687,259	654,181	1,372,658	334,870	118,342
批發和零售業	39,572,818	1,430,185	1,986,314	740,952	1,121,692	341,272	17,840

於2016年12月31日

	總額	已減值貸款	逾期貸款	減值準備		年內計提 減值準備	年內核銷
				按個別評估	按組合評估		
製造業	49,707,281	1,157,327	1,822,765	598,374	1,251,400	562,051	190,367
批發和零售業	39,334,290	1,226,055	1,858,657	646,194	964,909	288,926	419,067
建築業	22,671,505	-	94,200	-	481,114	88,42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2) 客戶貸款及墊款合約金額及減值貸款金額佔比按地區分析如下：

	於2017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	%	已減值貸款		逾期貸款 結餘	減值準備	
			結餘	比率		按個別 評估	按組合 評估
天津	125,408,476	50.38	1,014,142	0.81%	1,961,054	497,728	2,435,102
北京	18,782,305	7.55	207,846	1.11%	234,817	32,183	451,140
山東	34,908,482	14.03	484,375	1.39%	970,593	225,618	785,265
上海	25,045,542	10.06	543,897	2.17%	833,418	126,707	739,144
河北	29,063,669	11.68	1,430,351	4.92%	2,559,977	685,658	813,339
四川	14,778,527	5.94	56,747	0.38%	240,751	19,904	404,435
寧夏	893,703	0.36	-	-	-	-	27,232
總計	248,880,704	100.00	3,737,358	1.50%	6,800,610	1,587,798	5,655,657

	於2016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	%	已減值貸款		逾期貸款 結餘	減值準備	
			結餘	比率		按個別 評估	按組合 評估
天津	109,770,855	51.30	1,141,371	1.04%	1,929,120	570,956	2,216,797
北京	15,055,266	7.04	228,699	1.52%	291,675	65,535	322,415
山東	28,550,466	13.34	330,742	1.16%	694,151	202,618	627,409
上海	22,691,568	10.60	291,926	1.29%	543,122	94,146	543,233
河北	23,585,356	11.02	1,137,991	4.82%	1,794,368	561,157	598,462
四川	13,852,303	6.47	44,565	0.32%	137,555	5,198	330,506
寧夏	494,898	0.23	-	-	-	-	7,750
總計	214,000,712	100.00	3,175,294	1.48%	5,389,991	1,499,610	4,646,5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3) 客戶貸款及墊款合約金額佔比按合同到期日及抵押方式分析如下：

	於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信用貸款	19,579,178	11,871,209	1,734,801	33,185,188
保證貸款	71,453,578	36,699,250	6,277,087	114,429,915
抵押貸款	20,009,661	14,823,205	26,768,959	61,601,825
質押貸款	23,813,631	15,453,614	396,531	39,663,776
合計	134,856,048	78,847,278	35,177,378	248,880,704

	於2016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信用貸款	15,414,451	4,233,034	1,229,439	20,876,924
保證貸款	73,366,143	19,809,378	5,837,766	99,013,287
抵押貸款	23,039,476	12,166,403	20,800,652	56,006,531
質押貸款	23,032,182	14,573,369	498,419	38,103,970
合計	134,852,252	50,782,184	28,366,276	214,000,7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4) 按合約金額計算的逾期貸款

	於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1-90天	90天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15,784	33,716	50,945	20,000	120,445
保證貸款	1,598,289	1,511,408	1,250,011	147,328	4,507,036
抵押貸款	478,850	639,302	694,890	59,090	1,872,132
質押貸款	99,500	23,000	176,618	1,879	300,997
合計	2,192,423	2,207,426	2,172,464	228,297	6,800,610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0.88%	0.89%	0.87%	0.09%	2.73%

	於2016年12月31日				合計
	1-90天	90天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20,170	23,309	41,737	-	85,216
保證貸款	1,646,001	983,474	582,476	61,135	3,273,086
抵押貸款	985,562	569,694	296,831	50,796	1,902,883
質押貸款	17,874	55,637	54,406	889	128,806
合計	2,669,607	1,632,114	975,450	112,820	5,389,991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1.25%	0.76%	0.46%	0.05%	2.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5) 按合約金額計算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信用質量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i)	242,020,096	208,421,005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	(ii)	3,123,250	2,404,413
已減值	(iii)	3,737,358	3,175,294
小計		248,880,704	214,000,712
減值準備		(7,243,455)	(6,146,182)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41,637,249	207,854,530

(i)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貸款及墊款

	於2017年12月31日		
	正常	關注	合計
公司貸款及墊款	200,864,142	7,602,741	208,466,883
零售貸款及墊款	33,553,213	-	33,553,213
合計	234,417,355	7,602,741	242,020,096

	於2016年12月31日		
	正常	關注	合計
公司貸款及墊款	173,466,307	7,187,620	180,653,927
零售貸款及墊款	27,767,078	-	27,767,078
合計	201,233,385	7,187,620	208,421,0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5) 按合約金額計算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信用質量 (續)

(ii)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的貸款及墊款

	於2017年12月31日					抵質押物
	1-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90天以上	合計	公允價值
公司貸款及墊款	1,002,640	223,857	641,107	992,620	2,860,224	2,765,683
零售貸款及墊款	146,060	93,612	23,354	-	263,026	179,148
合計	1,148,700	317,469	664,461	992,620	3,123,250	2,944,831

	於2016年12月31日					抵質押物
	1-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90天以上	合計	公允價值
公司貸款及墊款	1,029,861	295,066	681,690	-	2,006,617	1,940,291
零售貸款及墊款	240,827	100,834	56,135	-	397,796	270,940
合計	1,270,688	395,900	737,825	-	2,404,413	2,211,2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5) 按合約金額計算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信用質量 (續)

(iii)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

	於2017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減值準備	賬面值
個別方式評估	3,174,377	(1,587,798)	1,586,579
組合方式評估	562,981	(421,095)	141,886
合計	3,737,358	(2,008,893)	1,728,465

	於2016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減值準備	賬面值
個別方式評估	2,824,690	(1,499,610)	1,325,080
組合方式評估	350,604	(278,747)	71,857
合計	3,175,294	(1,778,357)	1,396,937

包括：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個別方式評估及減值	3,174,377	2,824,690
個別方式評估及減值%	1.28	1.32
抵質押物公允價值	2,046,219	1,613,9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6) 重組貸款及墊款

重組貸款及墊款因重新商定還款條款及延遲還款而產生。重組貸款及墊款一直處於本集團持續監控之中。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重組貸款及墊款的合約金額為人民幣701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639百萬元），其中逾期超過90天的貸款及墊款的金額為人民幣9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99百萬元）。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本集團定期審查及管理與個別金融機構有關的信用風險，並就其開展業務的各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設定信貸額度。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如下：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003,859	26,118,021
拆出資金		12,295,007	13,779,96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599,300	32,078,721
已減值	(1)	994,400	1,473,500
小計		29,892,566	73,450,207
減：減值準備		(236,864)	(275,214)
賬面淨額		29,655,702	73,174,993

附註：

(1) 本集團已減值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主要為已減值買入返售票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債務證券

(1) 債務證券信用質量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i)	356,901,889	310,841,547
已逾期但未減值	(ii)	18,760	279,140
已減值	(iii)	8,205,524	250,052
小計		365,126,173	311,370,739
減：減值準備		(1,732,138)	(692,064)
債務證券淨額		363,394,035	310,678,675

附註：

(i)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債務證券

	於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持有至 到期投資	應收 款項類投資	
政府債券	1,785,329	9,954,663	25,547,504	1,838,000	39,125,496
金融機構債券	1,830,279	20,938,058	23,575,771	134,891	46,478,999
資產支持證券	-	-	-	19,850,680	19,850,680
公司債券	2,085,730	2,215,986	-	17,495,016	21,796,732
憑證式政府債券	-	-	-	291,960	291,960
理財產品	-	-	-	67,924,624	67,924,624
資產管理計劃	-	-	-	80,012,867	80,012,867
信託受益權	-	-	-	78,316,892	78,316,892
基金	-	3,103,639	-	-	3,103,639
合計	5,701,338	36,212,346	49,123,275	265,864,930	356,901,8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債務證券 (續)

- (1) 債務證券信用質量 (續)
- (i)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債務證券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合計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持有至 到期投資	應收 款項類投資	
政府債券	1,275,180	9,943,072	27,872,583	1,558,000	40,648,835
金融機構債券	2,639,400	38,011,175	14,468,018	10,002	55,128,595
資產支持證券	-	-	-	13,251,091	13,251,091
公司債券	1,947,091	752,617	-	11,448,412	14,148,120
憑證式政府債券	-	-	-	238,569	238,569
理財產品	-	-	-	64,717,076	64,717,076
資產管理計劃	-	-	-	85,638,142	85,638,142
信託受益權	-	-	-	35,246,849	35,246,849
基金	-	1,824,270	-	-	1,824,270
合計	5,861,671	50,531,134	42,340,601	212,108,141	310,841,547

- (ii)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值債務證券包括已逾期但未減值公司債券。
- (iii) 本集團已減值債務證券投資主要為已減值資產管理計劃、信託受益權和公司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1 信用風險 (續)

債務證券 (續)

(2) 債券投資按外部信用評級分析如下：

	於2017年12月31日					
	AAA	AA	A	A以下	未評級	合計
政府債券	2,022,168	-	-	-	37,103,328	39,125,496
金融機構債券	3,734,597	2,357,920	-	-	40,386,482	46,478,999
資產支持證券	2,419,367	3,251,078	-	-	14,180,235	19,850,680
公司債券	11,121,884	7,761,092	-	268,760	2,913,756	22,065,492
憑證式政府債券	-	-	-	-	291,960	291,960
合計	19,298,016	13,370,090	-	268,760	94,875,761	127,812,627

	於2016年12月31日					
	AAA	AA	A	A以下	未評級	合計
政府債券	1,025,809	-	-	-	39,623,026	40,648,835
金融機構債券	20,302,711	7,187,464	-	-	27,638,420	55,128,595
資產支持證券	389,460	936,020	100,000	-	11,825,611	13,251,091
公司債券	4,637,586	6,468,982	10,197	268,760	3,031,355	14,416,880
憑證式政府債券	-	-	-	-	238,569	238,569
合計	26,355,566	14,592,466	110,197	268,760	82,356,981	123,683,970

49.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負債到期時缺乏資金還款的風險。資產和負債的現金流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產生上述風險。

本集團風險管理部通過下述方法對其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

- 根據監管規定及業務計劃，制訂相關資產及負債的目標比率；
- 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及
- 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和評估適當的流動資產狀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2 流動性風險 (續)

資產和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

下表概述於年末按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對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分析。

	於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逾期/ 無期限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8,074,629	9,297,837	-	-	-	-	-	57,372,466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133,859	145,000	1,975,000	3,750,000	-	-	8,003,859
拆出資金	-	-	2,329,511	4,811,158	5,154,338	-	-	12,295,007
交易性金融資產	18,760	-	619,813	514,238	1,559,118	2,331,532	676,637	5,720,0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57,536	-	5,084,760	2,848,640	665,900	-	-	9,356,836
客戶貸款及墊款	3,465,198	-	11,738,749	23,580,565	94,281,791	79,815,165	28,755,781	241,637,2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8,600	1,200,478	2,237,032	1,607,542	10,271,623	14,956,551	5,939,120	36,270,946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3,899,993	3,380,170	7,712,132	31,145,903	2,985,077	49,123,275
應收款項類投資	700,228	-	13,404,845	41,532,235	66,421,342	148,149,803	2,129,863	272,338,316
其他	335,371	5,501,991	249,339	507,082	1,199,414	1,746,513	255,827	9,795,537
資產總值	53,410,322	18,134,165	39,709,042	80,756,630	191,015,658	278,145,467	40,742,305	701,913,589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	-	7,505,000	-	-	7,505,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27,462,287	346,504	17,883,570	15,478,288	15,865,719	-	-	77,036,368
拆入資金	-	-	8,412,170	4,438,372	9,479,176	389,697	-	22,719,4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49,571,797	1,124,600	-	-	-	50,696,397
客戶存款	-	229,164,880	11,492,930	20,442,965	49,962,169	46,794,691	-	357,857,635
已發行債券	-	-	19,228,646	54,793,948	36,972,938	7,692,783	-	118,688,315
其他	387,324	16,942,655	1,503,317	1,357,893	1,689,430	773,978	-	22,654,597
負債總額	27,849,611	246,454,039	108,092,430	97,636,066	121,474,432	55,651,149	-	657,157,727
淨頭寸	25,560,711	(228,319,874)	(68,383,388)	(16,879,436)	69,541,226	222,494,318	40,742,305	44,755,8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2 流動性風險 (續)

資產和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總計
	逾期/ 無期限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9,193,303	8,914,330	-	-	-	-	-	58,107,633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168,021	14,150,000	3,450,000	6,350,000	-	-	26,118,021
拆出資金	-	-	3,213,080	7,065,075	3,501,810	-	-	13,779,965
交易性金融資產	18,760	-	666,134	151,204	1,523,338	2,766,684	754,311	5,880,4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99,036	-	16,867,905	14,070,816	990,000	149,250	-	33,277,007
客戶貸款及墊款	1,105,755	-	10,787,680	24,712,189	93,731,835	50,872,516	26,644,555	207,854,5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8,600	199,539	6,041,894	10,281,017	17,328,476	13,489,549	3,190,659	50,589,734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3,139,790	5,570,937	5,843,820	24,576,088	3,209,966	42,340,60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89,758	-	7,793,434	40,333,460	58,598,979	102,839,040	2,071,838	211,926,509
其他	212,265	4,822,168	256,442	432,321	768,871	796,802	146,807	7,435,676
資產總值	52,077,477	16,104,058	62,916,359	106,067,019	188,637,129	195,489,929	36,018,136	657,310,10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	502,815	41,598,476	51,673,320	25,558,401	-	-	119,333,012
拆入資金	-	-	14,141,126	1,703,752	2,705,430	-	-	18,550,30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58,805,600	-	-	-	-	58,805,600
客戶存款	-	204,856,094	11,757,029	20,009,679	55,631,419	73,216,736	-	365,470,957
已發行債券	-	-	5,491,672	10,326,169	13,628,029	9,986,898	1,198,816	40,631,584
其他	-	7,669,385	1,689,398	1,073,072	1,250,100	1,066,544	15,367	12,763,866
負債總額	-	213,028,294	133,483,301	84,785,992	98,773,379	84,270,178	1,214,183	615,555,327
淨頭寸	52,077,477	(196,924,236)	(70,566,942)	21,281,027	89,863,750	111,219,751	34,803,953	41,754,7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2 流動性風險 (續)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於年末按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限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現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額是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

	於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逾期/ 無期限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8,074,629	9,320,574	-	-	-	-	-	57,395,203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133,859	148,465	1,996,789	3,830,157	-	-	8,109,270
拆出資金	-	-	2,335,079	4,860,621	5,342,958	-	-	12,538,658
交易性金融資產	40,000	-	634,596	537,185	1,738,815	2,766,867	833,692	6,551,1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94,400	-	5,091,976	2,890,020	682,012	-	-	9,658,408
客戶貸款及墊款	5,600,919	-	13,341,703	25,855,078	103,373,717	94,978,579	40,796,158	283,946,15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8,600	1,200,000	2,368,504	1,787,245	11,378,452	17,271,479	7,618,235	41,682,515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4,131,868	3,618,391	8,895,197	34,171,078	3,288,994	54,105,528
應收款項類投資	1,044,964	-	13,625,108	43,691,171	75,058,827	163,718,849	2,497,630	299,636,549
其他金融資產	-	333,270	-	-	-	-	-	333,270
金融資產總值	55,813,512	12,987,703	41,677,299	85,236,500	210,300,135	312,906,852	55,034,709	773,956,710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	-	7,745,718	-	-	7,745,71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27,462,287	346,504	17,919,805	15,642,734	16,196,538	-	-	77,567,868
拆入資金	-	-	8,441,598	4,492,003	9,688,013	389,697	-	23,011,31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49,765,443	1,137,079	-	-	-	50,902,522
客戶存款	-	229,176,754	11,563,813	20,807,543	51,827,582	53,481,011	-	366,856,703
已發行債券	-	-	19,270,000	55,310,000	38,393,130	8,841,520	-	121,814,650
其他金融負債	-	11,445,016	-	-	-	-	-	11,445,016
金融負債總額	27,462,287	240,968,274	106,960,659	97,389,359	123,850,981	62,712,228	-	659,343,788
淨頭寸	28,351,225	(227,980,571)	(65,283,360)	(12,152,859)	86,449,154	250,194,624	55,034,709	114,612,9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2 流動性風險 (續)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總計
	逾期/ 無期限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9,193,303	8,937,851	-	-	-	-	-	58,131,154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168,432	14,251,905	3,480,772	6,582,225	-	-	26,483,334
拆出資金	-	-	3,225,583	7,138,335	3,613,242	-	-	13,977,160
交易性金融資產	40,000	-	681,711	178,877	1,695,251	3,108,998	834,152	6,538,98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73,500	-	16,933,039	14,201,507	1,017,575	160,200	-	33,785,821
客戶貸款及墊款	2,626,028	-	11,235,356	27,382,185	101,157,142	61,774,022	40,365,046	244,539,7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8,600	200,000	6,096,265	10,541,824	18,507,549	14,942,659	3,843,432	54,190,329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3,322,334	5,832,444	6,689,261	26,582,726	3,635,228	46,061,993
應收款項類投資	362,425	-	7,878,023	42,174,776	64,357,842	112,482,081	2,241,694	229,496,841
其他金融資產	-	192,410	-	-	-	-	-	192,410
金融資產總值	53,753,856	11,498,693	63,624,216	110,930,720	203,620,087	219,050,686	50,919,552	713,397,81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	578,897	41,854,038	52,328,734	26,222,079	-	-	120,983,748
拆入資金	-	-	14,182,755	1,714,915	2,751,856	-	-	18,649,52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58,885,556	-	-	-	-	58,885,556
客戶存款	-	204,871,711	11,901,756	20,662,168	57,914,887	83,443,871	-	378,794,393
已發行債券	-	-	5,500,000	10,400,000	14,233,130	11,260,270	1,271,880	42,665,280
其他金融負債	-	2,843,124	-	-	-	-	-	2,843,124
金融負債總額	-	208,293,732	132,324,105	85,105,817	101,121,952	94,704,141	1,271,880	622,821,627
淨頭寸	53,753,856	(196,795,039)	(68,699,889)	25,824,903	102,498,135	124,346,545	49,647,672	90,576,1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2 流動性風險 (續)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續)

可用於償還所有負債的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資產。在日常商業過程中，大部分須即期償還的客戶存款到期後均會續期。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分析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包括信貸承諾。以下表格按剩餘期限載列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的金額。

	於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銀行承兌票據	-	2,791,154	6,769,361	19,460,870	-	-	29,021,385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799,981	-	-	-	-	-	1,799,981
開出信用證	-	1,466,414	2,437,612	4,653,007	-	-	8,557,033
保函	-	670,932	406,854	3,283,511	1,908,684	2,451	6,272,432
總計	1,799,981	4,928,500	9,613,827	27,397,388	1,908,684	2,451	45,650,831

	於2016年12月31日						總計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銀行承兌票據	-	5,438,740	12,456,022	30,717,587	-	-	48,612,349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625,223	-	-	-	-	-	1,625,223
開出信用證	-	742,278	1,019,135	6,568,138	-	-	8,329,551
保函	-	883,508	545,186	1,862,163	4,400,202	2,364	7,693,423
總計	1,625,223	7,064,526	14,020,343	39,147,888	4,400,202	2,364	66,260,5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包括利率、外匯或股票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內外業務發生虧損的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存在於本集團的自營交易業務中。

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和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是指外幣匯率變動導致以外幣計價資產和負債進行的交易使本集團因外匯敞口而蒙受虧損的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自營交易業務以及來自於公司及個人銀行業務的利率風險。利率風險是其許多業務的內在風險，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重新定價日期的不匹配是利率風險主要來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3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人民幣業務，部分交易涉及美元及港元，其他幣種交易則較少。外幣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資金營運敞口。

	於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貨幣 (折合人民幣)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6,858,247	509,589	1,482	3,148	57,372,46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732,830	1,123,502	112,460	35,067	8,003,859
拆出資金	742,541	11,552,466	-	-	12,295,007
交易性金融資產	5,720,098	-	-	-	5,720,0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356,836	-	-	-	9,356,836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2,755,364	8,599,356	-	282,529	241,637,2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6,134,930	136,016	-	-	36,270,946
持有至到期投資	49,123,275	-	-	-	49,123,275
應收款項類投資	271,358,186	980,130	-	-	272,338,316
其他金融資產	4,611,551	51,952	-	-	4,663,503
金融資產總值	673,393,858	22,953,011	113,942	320,744	696,781,555
向中央銀行借款	7,505,000	-	-	-	7,505,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7,036,362	6	-	-	77,036,368
拆入資金	10,704,999	11,760,841	-	253,575	22,719,4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0,696,397	-	-	-	50,696,397
客戶存款	347,969,066	9,843,736	7,233	37,600	357,857,635
已發行債券	118,688,315	-	-	-	118,688,315
其他金融負債	20,320,669	72,829	147	307	20,393,952
金融負債總額	632,920,808	21,677,412	7,380	291,482	654,897,082
淨敞口	40,473,050	1,275,599	106,562	29,262	41,884,4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3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貨幣 (折合人民幣)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7,700,583	401,009	1,730	4,311	58,107,63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5,075,058	567,945	439,094	35,924	26,118,021
拆出資金	8,896,317	4,883,648	-	-	13,779,965
交易性金融資產	5,880,431	-	-	-	5,880,4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3,277,007	-	-	-	33,277,007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9,998,482	7,723,724	-	132,324	207,854,5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0,445,216	144,518	-	-	50,589,734
持有至到期投資	42,340,601	-	-	-	42,340,60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10,885,959	1,040,550	-	-	211,926,509
其他金融資產	2,796,270	44,111	-	-	2,840,381
金融資產總值	637,295,924	14,805,505	440,824	172,559	652,714,81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19,333,012	-	-	-	119,333,012
拆入資金	14,120,000	4,430,308	-	-	18,550,30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8,805,600	-	-	-	58,805,600
客戶存款	356,476,526	8,837,253	6,279	150,899	365,470,957
已發行債券	40,631,584	-	-	-	40,631,584
其他金融負債	10,498,524	71,010	154	307	10,569,995
金融負債總額	599,865,246	13,338,571	6,433	151,206	613,361,456
淨敞口	37,430,678	1,466,934	434,391	21,353	39,353,3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3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 (續)

下表展示人民幣即期及遠期匯率兌其他所有貨幣升值或貶值5%對淨利潤的潛在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淨利潤 (減少)/增加	2016年 淨利潤 (減少)/增加
升值5%	(52,928)	(72,100)
貶值5%	52,928	72,100

對淨利潤的影響源自於人民幣匯率變動對外匯貨幣資產和貨幣負債淨持倉的影響。外幣匯率變動不會對其他綜合收益產生任何影響。

對淨利潤的影響乃假設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外匯淨額敞口保持不變為基準計算。本集團根據對未來外匯變動情況的管理預期，通過積極管理其所面對的外匯敞口，降低其外匯風險，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與實際情況有出入。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發生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約定到期日或重新定價日的不匹配。

本集團因利率變動而引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的金融工具有關，因利率變動而引起金融工具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浮動利率的金融工具有關。

本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措施如下：

- 密切關注可能會影響到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宏觀經濟因素；
- 盡量減少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與重新定價之間的錯配；以及
- 參考現行的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加強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利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3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合約重新定價或到期日期 (以較早者為準)。

	於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6,225,958	-	-	-	-	1,146,508	57,372,46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78,859	1,975,000	3,750,000	-	-	-	8,003,859
拆出資金	2,329,511	4,811,158	5,154,338	-	-	-	12,295,007
交易性金融資產	638,573	514,238	1,559,118	2,331,532	676,637	-	5,720,0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42,296	2,848,640	665,900	-	-	-	9,356,836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266,954	22,988,701	91,999,811	103,381,783	-	-	241,637,2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37,510	2,783,172	9,804,506	14,248,038	5,939,120	58,600	36,270,946
持有至到期投資	3,899,993	3,380,170	7,972,174	30,885,861	2,985,077	-	49,123,275
應收款項類投資	13,895,073	41,742,235	66,421,342	148,149,803	2,129,863	-	272,338,316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4,663,503	4,663,503
金融資產合計	111,814,727	81,043,314	187,327,189	298,997,017	11,730,697	5,868,611	696,781,555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7,505,000	-	-	-	7,505,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5,692,362	15,478,288	15,865,718	-	-	-	77,036,368
拆入資金	8,412,170	4,438,372	9,479,176	389,697	-	-	22,719,4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項	49,571,797	1,124,600	-	-	-	-	50,696,397
客戶存款	238,529,324	20,442,965	49,962,169	44,294,691	-	4,628,486	357,857,635
已發行債券	19,228,646	54,793,948	36,972,938	7,692,783	-	-	118,688,315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20,393,952	20,393,952
金融負債合計	361,434,299	96,278,173	119,785,001	52,377,171	-	25,022,438	654,897,082
利率缺口	(249,619,572)	(15,234,859)	67,542,188	246,619,846	11,730,697	(19,153,827)	41,884,4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3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總計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6,850,284	-	-	-	-	1,257,349	58,107,63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318,021	3,450,000	6,350,000	-	-	-	26,118,021
拆出資金	3,213,080	7,065,075	3,501,810	-	-	-	13,779,965
交易性金融資產	684,894	151,204	1,523,338	2,766,684	754,311	-	5,880,4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967,441	14,070,816	1,089,500	149,250	-	-	33,277,007
客戶貸款及墊款	12,354,238	24,642,375	93,448,406	77,409,511	-	-	207,854,5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330,345	11,465,139	19,208,943	10,336,048	3,190,659	58,600	50,589,734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39,790	5,570,937	6,103,886	24,316,022	3,209,966	-	42,340,601
應收款項類投資	8,083,192	40,333,460	58,598,979	102,839,040	2,071,838	-	211,926,509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2,840,381	2,840,381
金融資產合計	124,941,285	106,749,006	189,824,862	217,816,555	9,226,774	4,156,330	652,714,81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2,101,291	51,673,320	25,558,401	-	-	-	119,333,012
拆入資金	14,141,126	1,703,752	2,705,430	-	-	-	18,550,30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項	58,805,600	-	-	-	-	-	58,805,600
客戶存款	215,423,255	20,009,679	55,631,419	73,216,736	-	1,189,868	365,470,957
已發行債券	5,491,672	10,326,169	13,628,029	9,986,898	1,198,816	-	40,631,584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10,569,995	10,569,995
金融負債合計	335,962,944	83,712,920	97,523,279	83,203,634	1,198,816	11,759,863	613,361,456
利率缺口	(211,021,659)	23,036,086	92,301,583	134,612,921	8,027,958	(7,603,533)	39,353,3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3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基於本集團於年末生息資產和付息債務的結構，人民幣的收益率同時平行上升或下降100個基點的情況下，對淨利息收入及其他綜合收益所產生的潛在影響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淨利息 收入	其他 綜合收益	淨利息 收入	其他 綜合收益
上升100個基點	(315,782)	(812,636)	234,458	(683,972)
下降100個基點	315,782	870,294	(234,458)	718,804

對淨利息收入的敏感性分析乃基於假設於年末持有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結構仍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來年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

對其他綜合收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就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調整後，對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影響。

49.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指由不完善或不起效用的內部控制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或外部事件導致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操作風險包括內外部欺詐、現場安全故障、營業中斷及信息科技系統故障。

董事會最終負責本集團的操作風險管理。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領導全集團日常的操作風險管理。本集團已全面建立管理操作風險的「三道防線」。業務部門及職能部門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一道防線，直接負責操作風險管理。內控合規部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二道防線，負責建立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統籌、支持及監督操作風險管理。審計部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三道防線，負責評估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是否充足及有效並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及合規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如下：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持續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回報及利益；
- 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成長；
- 以有效率及注重風險的方法分配資本，為股東提供最大的經風險調整後的收益；及
- 維持充足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業務的發展。

本集團依據中國銀監會發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資本規定」）及其他相關規例計算資本充足率。

對於非系統重要性銀行，中國銀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7.50%，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50%，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50%。中國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於2018年底前合乎資本規定的相關要求。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64%	9.48%
一級資本充足率	8.65%	9.48%
資本充足率	10.74%	11.88%
資本基礎的組成部分		
核心一級資本：		
股本	6,070,552	6,070,552
資本公積的合資格部分	10,155,415	10,484,167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11,715,824	10,151,280
未分配利潤	16,141,662	15,003,930
非控股權益的合資格部分	260,899	20,292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44,344,352	41,730,2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9.5 資本管理 (續)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扣除項目：		
其他無形資產	(104,580)	(75,418)
長期股權投資	(203,863)	(184,995)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4,035,909	41,469,808
其他一級資本：		
非控股權益	34,787	2,705
一級資本淨額	44,070,696	41,472,513
二級資本		
已發行的二級資本工具的合資格部分	7,100,000	7,520,000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3,506,096	2,970,889
非控股權益的合資格部分	69,573	5,411
資本基礎淨額	54,746,365	51,968,813
風險加權資產		
信貸風險加權資產	486,307,850	414,173,285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2,206,874	2,439,031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21,131,659	20,946,823
合計	509,646,383	437,559,139

表內加權風險資產採用不同的風險權重進行計算，風險權重根據每一項資產、交易對手的信用、市場及其他相關的風險確定，並考慮合格抵押或擔保的影響。表外敞口也採用了相同的方法計算，同時針對其或有損失的特性進行了調整。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根據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根據基本指標法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在可行的範圍內採用可直接觀察的市場數據，如於交易所上市的股權之市場價格。在第一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不可獲取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按照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為基礎的通用定價模型確定或採用可觀察的現行市場類似工具交易數據確認。

本集團採用的估值技術主要是金融工具現金流折現模型。現金流折現模型中採用的主要輸入數據包括近期交易價格、利率、自身信用利差以及對手方信用利差（倘適用）。若模型中採用的上述參數均實質上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及／或可從活躍公開市場中取得，則該等金融工具分類為第二層級。

下表就如何歸類和確定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了相關信息（特別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

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交易性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	1,785,329	-	1,785,329
金融機構債券	-	1,830,279	-	1,830,279
公司債券	-	2,104,490	-	2,104,490
小計	-	5,720,098	-	5,720,09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	9,954,663	-	9,954,663
金融機構債券	-	20,938,058	-	20,938,058
公司債券	-	2,215,986	-	2,215,986
基金	-	3,103,639	-	3,103,639
小計	-	36,212,346	-	36,212,346
總計	-	41,932,444	-	41,932,4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交易性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	1,275,180	-	1,275,180
金融機構債券	-	2,639,400	-	2,639,400
公司債券	-	1,965,851	-	1,965,851
小計	-	5,880,431	-	5,880,4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	9,943,072	-	9,943,072
金融機構債券	-	38,011,175	-	38,011,175
公司債券	-	752,617	-	752,617
基金	-	1,824,270	-	1,824,270
小計	-	50,531,134	-	50,531,134
總計	-	56,411,565	-	56,411,565

於兩年內第一、二及三層級並未出現任何重大轉移。

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上交易的債券分類為第二層級。該等債券的公允價值由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並採用折現現金流方法確定。未來現金流按合同金額確定，並按能反映發行方信用風險的折現率折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以非持續性按公允價值基礎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面值	公允價值	面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客戶貸款及貸款	241,637,249	253,354,732	207,854,530	217,938,596
持有至到期投資	49,123,275	48,445,761	42,340,601	42,508,928
應收款項類投資	272,338,316	271,499,596	211,926,509	211,591,771
合計	563,098,840	573,300,089	462,121,640	472,039,295
金融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7,036,368	77,036,368	119,333,012	119,357,123
拆入資金	22,719,415	22,749,631	18,550,308	18,550,308
客戶存款	357,857,635	360,750,298	365,470,957	367,071,745
已發行債券	118,688,315	117,234,399	40,631,584	40,334,012
合計	576,301,733	577,770,696	543,985,861	545,313,1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以非持續性按公允價值基礎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下表就如何確定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了相關信息 (特別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層級	公允價值層級估值技術和主要輸入值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	253,354,732	217,938,596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預期合約金額進行估計，並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得出的收益率曲線以及特定借款人的信用利差折現。
持有至到期投資	48,445,761	42,508,928	第二層級	見附註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71,499,596	211,591,771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按反映各對手方的信貸風險的比率折現的預期合約金額進行估計。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7,036,368	119,357,123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按參考各份合約利率的比率折現的合約金額進行估計。
拆入資金	22,749,631	18,550,308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按參考上海銀行同業市場有類似剩餘期限的拆放利率的比率折現的合約金額進行估計。
客戶存款	360,750,298	367,071,745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對有類似剩餘期限的存款的基準利率的比率折現的合約金額進行估計。
已發行債券	117,234,399	40,334,012	第二層級	見附註1。

附註1：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上交易的債券分類為第二層級。該等債券的公允價值由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並採用折現現金流方法確定。未來現金流按合同金額確定，並按能反映發行方信用風險的折現率折算。

於兩年內第一、二及三層級並未出現任何重大轉移。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向中央銀行借款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大多數為期一年，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1. 本行主要附屬公司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註冊成立/ 設立日期	於2017年 12月31日的 註冊資本 (以千計)	本集團持有 所有權的比例		本集團持有 投票權的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17年 %	2016年 %	於12月31日 2017年 %	2016年 %	
寧夏原州津匯村鎮銀行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寧夏 回族自治區	2016年7月	50,000	51	51	51	51	銀行業
寧夏同心津匯村鎮銀行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寧夏 回族自治區	2016年8月	50,000	51	51	51	51	銀行業
天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	2016年10月	1,700,000	65.88	100	65.88	100	融資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2.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於2017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7,220,132	58,003,27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733,598	25,451,727
拆出資金	12,725,007	13,779,965
交易性金融資產	5,720,098	5,880,4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356,836	33,277,007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2,189,618	207,066,79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6,270,946	50,589,734
持有至到期投資	49,123,275	42,340,60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72,338,316	211,926,509
於子公司投資	1,180,000	1,051,00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3,863	184,995
物業及設備	1,649,864	1,683,491
遞延稅項資產	2,225,179	1,697,577
其他資產	5,683,188	3,848,669
總資產	693,619,920	656,781,7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7,500,000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8,710,356	120,113,038
拆入資金	15,249,415	18,550,30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0,696,397	58,805,600
客戶存款	356,398,536	364,237,675
應付所得稅	627,382	563,685
已發行債券	118,688,315	40,631,584
其他負債	21,743,232	12,175,649
總負債	649,613,633	615,077,5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2.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續)

於2017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表 (續)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權益		
股本	6,070,552	6,070,552
資本公積	10,699,811	10,699,811
投資重估儲備	(575,715)	(215,644)
盈餘公積	3,352,331	3,014,661
一般準備	8,340,396	7,136,619
未分配利潤	16,118,912	14,998,245
權益總額	44,006,287	41,704,244
權益及負債總額	693,619,920	656,781,7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2.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權益變動表

	2017年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合計
2017年1月1日餘額	6,070,552	10,699,811	(215,644)	3,014,661	7,136,619	14,998,245	41,704,244
本年利潤	-	-	-	-	-	3,876,224	3,876,224
其他綜合支出	-	-	(360,071)	-	-	-	(360,071)
提取盈餘公積	-	-	-	337,670	-	(337,670)	-
提取一般準備	-	-	-	-	1,203,777	(1,203,777)	-
股息分配	-	-	-	-	-	(1,214,110)	(1,214,110)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6,070,552	10,699,811	(575,715)	3,352,331	8,340,396	16,118,912	44,006,287
	2016年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合計
2016年1月1日餘額	5,126,048	5,990,076	166,027	2,563,024	5,817,143	13,345,688	33,008,006
本年利潤	-	-	-	-	-	4,516,369	4,516,369
其他綜合支出	-	-	(381,671)	-	-	-	(381,671)
發行股票	944,504	4,709,735	-	-	-	-	5,654,239
提取盈餘公積	-	-	-	451,637	-	(451,637)	-
提取一般準備	-	-	-	-	1,319,476	(1,319,476)	-
股息分配	-	-	-	-	-	(1,092,699)	(1,092,699)
2016年12月31日餘額	6,070,552	10,699,811	(215,644)	3,014,661	7,136,619	14,998,245	41,704,2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3. 報告期後事項

經中國銀監會天津監管局和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行於2018年1月18日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總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8%，在第5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本期債券的募集資金將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用於補充本行的二級資本。

本行董事會於2018年1月12日接獲本行執行董事兼副行長岳德生先生的辭呈。岳先生因工作調動原因，辭任本行執行董事及本行副行長之職位。

本行股東監事馮俠女士因工作調動原因，於2018年1月19日向本行監事會提交辭呈。馮女士於2018年1月19日舉行的職工代表會議上獲選為本行職工監事。於監事會同日舉行的會議上，馮女士獲選為監事會監事長，同日生效。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將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披露如下：

流動性覆蓋率及槓桿率

(以百分比表示)

(1) 流動性比率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流動資產與人民幣流動負債比率	35.4%	34.5%
外幣流動資產與外幣流動負債比率	40.7%	62.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平均值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流動資產與人民幣流動負債比率	36.71%	36.69%
外幣流動資產與外幣流動負債比率	50.51%	364.84%

(2) 槓桿率

(以百分比表示)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槓桿率	5.97%	5.80%

根據中國銀監會所頒佈自2015年4月起生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最低槓桿率為4%。

以上流動性比率及槓桿率是參照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公式計算。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貨幣集中度

	美元	等值人民幣 港元	其他	總計
於2017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22,953,011	113,942	320,744	23,387,697
現貨負債	(21,677,412)	(7,380)	(291,482)	(21,976,274)
淨倉位	1,275,599	106,562	29,262	1,411,423
於2016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14,805,505	440,824	172,559	15,418,888
現貨負債	(13,338,571)	(6,433)	(151,206)	(13,496,210)
淨倉位	1,466,934	434,391	21,353	1,922,678

上述信息乃按中國銀監會的規定計算所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並無結構性倉位。

跨境索賠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故向中國內地以外的第三方提出的所有債權要求均列作跨境索賠。

跨境索賠主要包括存放同業款項。

跨境索賠已按不同國家或地區予以披露。在考慮了風險轉讓因素的基礎上，凡達到跨境索賠總額10%或以上的國家或地區須分別列示。風險轉讓是指債務人的債務擔保是由另一國家的第三方出具，或債務由某一銀行的海外分行承擔，而其總行設在另一國家的情況。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同業存款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126,710	450,440
— 其中：香港應佔部分	114,482	441,302
歐洲	8,216	5,823
北美	1,072,982	507,688
總計	1,207,908	963,951

逾期資產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列示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3個月以下（包括3個月）	2,192,423	2,669,607
3個月至6個月（包括6個月）	828,674	438,632
6個月至12個月（包括12個月）	1,378,752	1,193,482
超過12個月	2,400,761	1,088,270
總計	6,800,610	5,389,991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3個月以下（包括3個月）	0.88%	1.25%
3個月至6個月（包括6個月）	0.33%	0.20%
6個月至12個月（包括12個月）	0.55%	0.56%
超過12個月	0.96%	0.51%
總計	2.72%	2.52%

具有指定償還日期的貸款及墊款於本金或利息逾期時被分類為逾期貸款。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已逾期的應收款項類投資列示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3個月以下(包括3個月)	-	260,380
3個月至6個月(包括6個月)	300,000	-
6個月至12個月(包括12個月)	-	100,000
超過12個月	744,964	52
總計	1,044,964	360,432
佔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的百分比		
3個月以下(包括3個月)	-	0.12%
3個月至6個月(包括6個月)	0.11%	-
6個月至12個月(包括12個月)	-	0.05%
超過12個月	0.27%	0.00%
總計	0.38%	0.17%

具有指定償還日期的應收款項類投資於本金或利息逾期時被分類為逾期資產。

中國境內非銀行的風險敞口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表內敞口	241,637,249	207,854,530
表外敞口	45,650,831	66,260,546
單項評估減值準備	1,587,798	1,499,610

分支機構一覽表

於2017年12月31日，本行分支機構詳情載列如下：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	天津銀行營業部	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5號	300201
2	天津銀行第一中心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西康路與漢陽道交口處康寧大廈	300070
3	天津銀行第二中心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隆昌路62號中豪國際汽車大廈	300201
4	天津銀行第三中心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南門外大街盛欣園A2區	300100
5	天津銀行第四中心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華興道福建大廈1-3層底商	300011
6	天津銀行第五中心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獅子林大街鴻基花園底商	300143
7	天津銀行第六中心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新華路與保定道交口新華大廈底商	300040
8	天津銀行濱海分行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三大街濱海金融街廣場東路20號E2ABC	300457
9	天津銀行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分行	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區西三道158號金融中心2號樓	300308
10	天津銀行北京分行	北京市宣武區東河沿胡同73號宣武門大廈	100052
11	天津銀行上海分行	上海市黃浦區漢口路110號	200002
12	天津銀行濟南分行	濟南市市中區經十路20999號三箭瑞福苑一區2、5號樓1-109	250001
13	天津銀行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天府大道中段688號	610041
14	天津銀行石家莊分行	河北省石家莊市橋西區裕華東路49號	050000
15	天津銀行東營分行	東營市東營區府前大街55號	257000
16	天津銀行泰安分行	山東省泰安市東嶽大街483號	271000
17	天津銀行煙台分行	山東省煙台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衡山路16號	264006
18	天津銀行瀘州分行	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春景下路189號	646000
19	天津銀行保定分行	河北省保定市復興中路3108號	071000
20	天津銀行唐山分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區新華西道99號	063000
21	天津銀行東麗支行	天津市東麗區躍進路77號	300300
22	天津銀行一經路支行	天津市東麗開發區一經路增3號—2層	30030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23	天津銀行天山南路支行	天津市東麗區增興窯鴻福道9號	300162
24	天津銀行福山路支行	天津市東麗區先鋒路13號	300300
25	天津銀行軍糧城支行	天津市東麗區興農道軍糧城新市鎮軍華園29號樓1-7	300301
26	天津銀行華明支行	天津市東麗區華明工業園弘順道11號	300300
27	天津銀行津南支行	天津市津南區鹹水沽鎮津沽路東側、鹹水沽醫院北側景明花園2號樓底商1號	300350
28	天津銀行淶水道支行	天津市津南區淶水道南側寶聚家園10號樓底商15、16號	300000
29	天津銀行津沽路支行	天津市津南區雙港鎮津沽路西側格林小城棕櫚苑4—底商1-3號	300350
30	天津銀行西青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楊柳青光明路與新華路交口	300380
31	天津銀行張家窩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玉台路60號	300380
32	天津銀行中北鎮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中北鎮海光路東側華亭佳園公建1-101、1-102、1-103	300380
33	天津銀行大寺鎮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大寺鎮柳楊道28號、30號	300385
34	天津銀行昌凌路支行	天津市西青區李七莊街凌口村悅雅花園A-F座(公寓樓102號底商)	300381
35	天津銀行北辰支行	天津市北辰區京津路與龍洲道交口西北側長瀛商業廣場1-3號樓—1185、1186、1187、2170、3180	300340
36	天津銀行京津路支行	天津市北辰區京津公路與果園北道交口南352增9-10號	300400
37	天津銀行新宜白大道支行	天津市北辰區新宜白大道北側	300420
38	天津銀行武清支行	天津市武清區泉旺路143號	301799
39	天津銀行靜湖支行	天津市武清區下朱莊街嘉寧路匯達熱力集團科研服務樓底商	301700
40	天津銀行黃莊支行	天津市武清區黃莊街緯一路與經八路交口商業街74號樓底商	30170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41	天津銀行京濱工業園支行	天津市武清區大王古莊鎮京濱工業園京濱睿城6號樓104-105號底商	301700
42	天津銀行雍陽西道支行	天津市武清區新城雍陽西道南側盛世馨園12-2門底商	301799
43	天津銀行寶坻支行	天津市寶坻區南城路52號	301800
44	天津銀行開元路支行	天津市寶坻區南環路南側滙豐2號樓2-113、2-114、2-115、2-213、2-214	301800
45	天津銀行九園支行	天津市寶坻區九園工業園九園公路南側(京津新城工業園服務樓一層底商)	301802
46	天津銀行天寶工業園支行	天津市寶坻區經濟開發區通唐路北側、天寶路東側(南環路6號東樓底商)	301800
47	天津銀行薊州支行	天津市薊縣光明路北段西側七星花園8-102	301900
48	天津銀行人民西大街支行	天津市薊縣人民西大街西段北側金鼎大廈2-188號、2-188副1號、2-204號	301900
49	天津銀行州河灣支行	天津市薊縣新城州河灣青池西街5號增8號	301900
50	天津銀行靜海支行	天津市靜海縣原靜海縣委所在地錦繡家園7號樓—105、106	301600
51	天津銀行東方紅路支行	天津市靜海縣東方紅路海馨園商業B區	301600
52	天津銀行寧河支行	天津市寧河縣蘆台鎮光明路66號	301500
53	天津銀行潘莊支行	天津市寧河縣潘莊鎮潘莊村	301508
54	天津銀行融盛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成都道179號、181號	300070
55	天津銀行愷豐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南馬路11號	300022
56	天津銀行建業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氣象台路33號	300070
57	天津銀行寶利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貴州路18號B座	300051
58	天津銀行宏通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營口道75號	300040
59	天津銀行勞聯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君隆廣場1,2號樓南京路87號、89號	300042
60	天津銀行祥生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榮業大街長壽公寓5號樓B座底商	300021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61	天津銀行金盛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新興路32號	300070
62	天津銀行津工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解放北路72號	300041
63	天津銀行實業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大沽北路157號	300040
64	天津銀行華豐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建設路74號	300040
65	天津銀行大理道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大理道86號	300050
66	天津銀行建設路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建設路82號旁	300042
67	天津銀行金茂廣場支行	天津市和平區慶善大街與福安大街交口西北側金茂廣場 5-5、5-6	300041
68	天津銀行海河東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海河東路52號	300010
69	天津銀行金河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大沽南路676號	300200
70	天津銀行瑞得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九龍路68號泰達園底商	300204
71	天津銀行津西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廈門路28號	300203
72	天津銀行津財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大沽南路東樓橋旁	300200
73	天津銀行西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平江道天津市文化中心天津圖書館底商	300201
74	天津銀行陳塘園區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洞庭路20號陳塘科技商務服務中心106	300220
75	天津銀行融誠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黑牛城道75號	300061
76	天津銀行紹興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平山道森森公寓底商105	300074
77	天津銀行東海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環湖中路33號	300060
78	天津銀行銀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雙水道26.28號	300222
79	天津銀行協通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南京路10號	300042
80	天津銀行匯源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解放南路華夏富裕廣場一號樓底商南	300202
81	天津銀行津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黑牛城道16號增14號	300210
82	天津銀行天馬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西園道12號	300061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83	天津銀行解放南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解放南路473號（環渤海國際經貿大廈底商）	300221
84	天津銀行潭江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綏江道川水園公建三川水園17號底商	300221
85	天津銀行大沽南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大沽南路1041號柳苑公寓底商	300222
86	天津銀行珠江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珠江道與學苑路交口	300222
87	天津銀行利民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利民道珠海裡小區底商	300200
88	天津銀行梅江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珠江道西段南側欣水園12-1、12-2	300221
89	天津銀行南北大街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南北大街美寧公寓2號樓底商1門	300210
90	天津銀行古海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解放南路243號	300210
91	天津銀行梅江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梅江道35、37號	300221
92	天津銀行氣象台路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氣象台路與平泉道交口鳳凰城89號一增11號	300074
93	天津銀行黑牛城道支行	天津市河西區黑牛城道立達博蘭增1號202-203	300381
94	天津銀行科技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華苑產業園區梅苑路6號	300384
95	天津銀行金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白堤路248號	300192
96	天津銀行興科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1895天大建築創意大廈鞍山西道200號	300073
97	天津銀行鑫源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長江道23號	300190
98	天津銀行萬華支行	天津市新產業園區華苑產業區迎水道148號_1	300384
99	天津銀行銀杉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南豐路66號興泰公寓底商	300192
100	天津銀行金山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南馬路1289號一102-103	300100
101	天津銀行長康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長江道628號增18號	300111
102	天津銀行融源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黃河道467號	30011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03	天津銀行興南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懷安環路14號、16號、18號	300193
104	天津銀行凌賓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凌賓路96-98號	300381
105	天津銀行咸陽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咸陽路嘉陵北裡9號樓3門底商	300122
106	天津銀行水上公園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水上公園西路46號	300191
107	天津銀行衛津南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衛津南路70號	300381
108	天津銀行華苑東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華苑居住區	300384
109	天津銀行科貿街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鞍山西道428號	300193
110	天津銀行天大一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天津大學四季村	300072
111	天津銀行廣開五馬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黃河道294號	300110
112	天津銀行海泰路支行	天津市高新技術產業園區海泰發展六道海泰綠色產業基地F座4門一層	300384
113	天津銀行海光寺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南京路349號	300100
114	天津銀行水上公園東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陽光公寓7號樓	300381
115	天津銀行西馬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南開三馬路140、142號	300101
116	天津銀行北城街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北城街1351號	300120
117	天津銀行黃河道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咸陽路65增10、11號	300111
118	天津銀行園蔭道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王頂堤園蔭道園蔭北裡8號樓底商	300191
119	天津銀行澄江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澄江路華寧北裡16號樓底商	300190
120	天津銀行南開二緯路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黃河道43號	300102
121	天津銀行海河教育園區 北洋園支行	天津海河教育園區天津大學新元南路104號	300350
122	天津銀行東聯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萬新村天山路	300162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23	天津銀行東鑫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津塘路40號增1號、增2號	300182
124	天津銀行東銀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津塘路80號增3號	300170
125	天津銀行河東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六緯路逸庭苑101、102	300012
126	天津銀行成林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成林道55號	300160
127	天津銀行衛國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衛國道163號	300250
128	天津銀行大橋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津塘路83號第三中心醫院門診大廳內	300170
129	天津銀行晨光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泰興南路71號	300162
130	天津銀行中心北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中心北道41號	300181
131	天津銀行東興路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蝶橋公寓13號樓底商4號	300170
132	天津銀行津塘公路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津塘公路中山門友愛南裡2號樓1門2號底商	300180
133	天津銀行泰興南路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程林莊路100號金灣公寓1號樓3號底商	300160
134	天津銀行常州道支行	天津市河東區常州道22號	300250
135	天津銀行八達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民族路23號	300010
136	天津銀行興北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增產道10號匯英里小區一號樓底商	300250
137	天津銀行振北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中山北路舒園裡2號樓	300241
138	天津銀行中北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中山路與月緯路交口宇陽公寓2幢底商1-2層	300140
139	天津銀行津城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金鐘河大街與增產道交口芳景明居底商	300150
140	天津銀行育嬰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南口路機車車輛廠培訓樓底商	300230
141	天津銀行五號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五號路真理道口交口萃華里17號底商	300150
142	天津銀行中山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中山路擇仁裡大樓底商	300142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43	天津銀行北寧灣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迎賢道177-183號(單號)179號	300402
144	天津銀行榆關道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榆關道376號一層	300232
145	天津銀行鐵東路支行	天津市河北區鐵東路與宜白道交口東南側北明新苑10號樓61-63號(A6)	300412
146	天津銀行紅橋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勤儉道187號	300130
147	天津銀行紅鑫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西青道84號	300122
148	天津銀行天和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芥園道與大豐路交口處	300121
149	天津銀行紅銀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光榮道祥居公寓61門101	300130
150	天津銀行官銀號支行	天津市南開區東馬路5號	300090
151	天津銀行河北大街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河北大街與新三條石大街交口1樓TD-2	300123
152	天津銀行湘潭道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湘潭道11號	300133
153	天津銀行芥園道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芥園道明華里7-102底商	300121
154	天津銀行復興路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復興路康華里16號底商	300121
155	天津銀行益博公寓社區支行	天津市紅橋區益博公寓1號樓底商104號	300130
156	天津銀行開發區支行	天津經濟開發區洞庭路76號	300457
157	天津銀行大港支行	天津市大港區迎賓街75號	300270
158	天津銀行海濱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上海道2048號	300450
159	天津銀行杭州道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中心北路8號	300451
160	天津銀行天保支行	天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二大街27號B座101、201室	300457
161	天津銀行濱海高新區支行	天津市津漢公路13888號濱海高新區濱海科技園日新道188號	300301
162	天津銀行漢沽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漢沽新開中路77號	30048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63	天津銀行塘沽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營口道289號、295號、301號	300450
164	天津銀行中新生態城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中新天津生態城和旭路276號天和樂匯 2-1-101、201	300467
165	天津銀行和平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和平路9號	300450
166	天津銀行第三大街支行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三大街31號1號樓31-6號	300457
167	天津銀行幸福路支行	天津市大港區大港油田幸福大道666號東1號	300280
168	天津銀行迎新街支行	天津市大港區迎新街114號	300270
169	天津銀行勝利路支行	天津市大港油田光明大道與創業路交口處大港區濱海房屋 交易中心內	300280
170	天津銀行旭日路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大港旭日路福源花園商業樓B座（大港港東 新城海景七路以西、旭日路北）一樓西側	300450
171	天津銀行寶山道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塘沽新北路3807號	300451
172	天津銀行春光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春光路幸福家園617號	300456
173	天津銀行河北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河北路25號	300451
174	天津銀行三號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新港三號路3462號紫雲園24幢2門	300456
175	天津銀行車站北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車站北路830號和836號	300451
176	天津銀行錦州道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錦州道1024號	300451
177	天津銀行第二大街支行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二大街61號泰達MSD-G/H區H3-103、 203號	300457
178	天津銀行河濱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渤海石油濱海新村河濱路228號	300452
179	天津銀行河口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河口路2-37號	300452
180	天津銀行石油北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東鹽路79號	300452
181	天津銀行遠洋城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塘沽遠洋中心路138號	30045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182	天津銀行浙江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惠安裡7棟1門底商	300450
183	天津銀行港口路支行	天津市塘沽區新港二號路25號	300450
184	天津銀行廣州道支行	天津市濱海新區塘沽福州道1156號	300450
185	天津銀行黃海路支行	天津開發區第二大街21-9號	300457
186	天津銀行北京朝外支行	北京市朝陽區朝外大街乙6號朝外SOHO0185號底商、1133號寫字間	100020
187	天津銀行北京三元橋支行	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乙2號聖元中心A座一層101號底商和六層601號寫字間	100027
188	天津銀行北京新興橋支行	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21號底商和10層寫字間	100036
189	天津銀行北京中關村支行	北京市海淀區海澱中街15號遠中悅來1-E,1-F底商	100080
190	天津銀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北京市西城區二龍路甲33號樓	100032
191	天津銀行北京豐台支行	北京市豐台區石榴莊西街232號商業樓1層1F01、2層2F01	100070
192	天津銀行北京西直門支行	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52號	100082
193	天津銀行北京東城支行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內大街8號底商	100010
194	天津銀行北京廣渠門支行	北京市東城區廣渠家園3樓1層101-02	100022
195	天津銀行北京東直門支行	北京市東城區東直門外大街46號1號樓1層101、2層201	100027
196	天津銀行北京航天橋支行	北京市海淀區西三環北路100號1層1-2北側及5層2-5010、2-5011	100037
197	天津銀行北京房山支行	北京市房山區良鄉地區政通西裡小區1、2號樓南側一層101、二層201	102488
198	天津銀行北京通州支行	北京市通州區新華西街61號8-1-3一層東側及新華西街59號2層8-1-9北側	101199
199	天津銀行北京大興支行	北京市大興區興業大街(三段)32號—3-2北側、32號—3-3二層	102699
200	天津銀行北京順義支行	北京市順義區站前街1號院1號樓一層103、二層203	10130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201	天津銀行上海陸家嘴支行	上海市浦東新區浦東大道1號中國船舶大廈101室和1201室	200120
202	天津銀行上海閘北支行	上海市閘北區恆豐路556號、558號和560號恆匯國際大廈1層01單元，恆豐路568號恆匯國際大廈5層02單元	200072
203	天津銀行上海徐匯支行	上海市徐匯區斜土路2119號一樓和三樓	200032
204	天津銀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虹口區大連路843號101室、845-847號102室、851號103-104室，大連路839弄1號604-606室	200086
205	天津銀行上海盧灣支行	上海市黃浦區順昌路622號1號幢一層101、102、103室及二層201至207室	200025
206	天津銀行上海長寧支行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2111號1樓西側部分	200051
207	天津銀行上海靜安支行	上海市靜安區常德路1056號1-2樓臨街商舖	200040
208	天津銀行上海閔行支行	上海市閔行區漕寶路1058號一層	201101
209	天津銀行上海普陀支行	上海市普陀區光新路108號一層和二層	200061
210	天津銀行上海福山支行	上海市浦東新區福山路450號1層1A室	200122
211	天津銀行濟南歷城支行	濟南市歷城區花園路47號27號樓	250199
212	天津銀行濟南歷下支行	濟南市經十路14966號院14958號沿街樓	250014
213	天津銀行濟南槐蔭支行	濟南市槐蔭區經十路24916號舜承苑小區商住樓底層東側1-2樓	250022
214	天津銀行濟南市中支行	濟南市市中區二環南路2688號B2-002鋪、2666號3樓	250022
215	天津銀行濟南天橋支行	濟南市明湖西路965號、975號、985號	250000
216	天津銀行濟南高新支行	濟南市高新區奧體中路5006號	250101
217	天津銀行濟南泉城支行	濟南市歷下區黑虎泉北路187號解放閣商務中心	250001
218	天津銀行濟南長清支行	濟南長清區大學城科技園紫薇路2345號S1-A14號	250399
219	天津銀行濟南章丘支行	濟南章丘市明水雙山大街35號齊魯澗橋小區16號樓104號商舖	250299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220	天津銀行濟南甸柳支行	濟南市歷下區二環東路5006-9	250014
221	天津銀行濟南蓋世物流小微支行	濟南市歷城區二環北路777號蓋世集團東商務樓1號	250100
222	天津銀行濟南時代總部小微支行	濟南市天橋區藍翔路15號時代總部基地三期D區2號樓106室	250032
223	天津銀行東營西城支行	東營市東營區黃河路680-1號金都大廈	257061
224	天津銀行成都天府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天府三街69號「新希望國際」B座1樓5號、2樓6號	610041
225	天津銀行成都錦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通盈街560號、562號、566號、568號	610066
226	天津銀行成都青羊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金陽路53號、53號附1-2號	610072
227	天津銀行成都武侯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區麗都路518號1棟1層1號	610047
228	天津銀行成都人北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人民中路三段1號1棟1層1-3號、6-13號、15號	610014
229	天津銀行成都成華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成華區府青路二段69號、71號、73號、75號和67號1棟204號	610057
230	天津銀行成都和美社區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成華區萬科路2號7棟—1層3號	610051
231	天津銀行成都銀杏花苑社區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區蜀明路6號3棟4號	610036
232	天津銀行唐山遷安支行	河北省遷安市惠泉大街君府園1號樓103	064000
233	天津銀行唐山曹妃甸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區建設大街198、200號	063299
234	天津銀行唐山鳳凰新城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區興源道131號和133號	063000
235	天津銀行唐山高新區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高新技術開發區建設北路110號	063020
236	天津銀行唐山豐南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豐南區教育街82、84、86號	063000
237	天津銀行唐山路南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南區衛國路7號	063000
238	天津銀行唐山樂亭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樂亭縣大釧路8號	063000

分支機構一覽表

序號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郵編
239	天津銀行唐山新華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區裕華西道517號	063000
240	天津銀行唐山廣場支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區文化路38號	063099
241	天津銀行唐山遵化支行	河北省遵化市文柏路開元傑作底商1、2號	064200
242	天津銀行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	天津市和平區大理道86號二層	300050

附錄一

報告期末，本行主要股東¹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²、關聯方³、一致行動人⁴、最終受益人⁵情況如下：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2	天津港保稅區國有資產管理局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實際控制人
3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最終受益人
4	天津天保濱海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	天津航空產業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	空中客車(天津)工裝夾具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	斯提斯(天津)噴塗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9	重慶梁平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註:

- 1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主要股東指：持有或控制本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決權，或持有資本總額或股份總額不足百分之五但對本行經營管理有重大影響的股東。上述「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向本行派駐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通過協議或其他方式影響本行的財務和經營管理決策以及銀監會或其派出機構認定的其他情形。
- 2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控股股東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條規定，其出資額佔有限責任公司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佔股份有限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東；出資額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雖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資額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決權已足以對股東會、股東大會的決議產生重大影響的股東。
- 3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關聯方指：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36號關聯方披露》規定，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但國家控制的企業之間不僅因為同受國家控股而具有關聯關係。
- 4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一致行動指：指投資者通過協議、其他安排，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擴大其所能夠支配的一個公司股份表決權數量的行為或者事實。達成一致行動的相關投資者，為一致行動人。
- 5 為本表格以及下文中本行與股東關聯交易一覽表的目的，最終受益人指：實際享有商業銀行股權收益的人。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0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11	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最終受益人
12	天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實際控制人；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控股股東；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
13	天津醫藥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4	天津太河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5	天津百奧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6	津藥瑞達(許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7	天津醫藥集團津一堂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8	天津醫藥集團大明眼鏡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9	天津醫藥集團泓澤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0	天津市醫療器械廠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1	天津市康盾寶醫用聚氮脂技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2	天津艾米克斯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3	天津市河北製藥廠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4	天津市醫院設備廠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	天津市金誼房地產開發建設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6	天津市雍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7	天津金益投資擔保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8	天津派普大業儀器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9	天津市醫藥集團勞動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0	天津市醫藥設計院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1	河北德澤龍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2	天津邁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3	天津邁達醫學設備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4	天津市普光醫用材料製造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5	天津市至永勝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36	天津眾健愛和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7	天津精耐特基因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8	天津哈娜好醫材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39	天津濱江金耀廣場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0	天津舒泊花園大酒店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1	天津市醫藥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2	中國醫療器械工業天津供應站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3	天津市太平新華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4	天津市津藥醫藥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5	天津太平百時康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6	天津太平醫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7	亳州市天泉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8	天津醫藥集團太平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49	天津太平振華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0	天津市藥材集團薊縣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1	天津市藥材集團寧河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2	天津太平龍隆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3	天津市藥材集團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4	天津市醫療器械研究所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5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6	天津新豐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7	成都中新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8	成都中新藥業連鎖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59	成都中新藥業自貢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0	自貢中新藥業連鎖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1	天津隆順榕發展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2	天津隆順榕健康品營銷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3	中新藥業唐山新華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4	天津達仁堂京萬紅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5	天津京萬紅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6	天津沽上藥酒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7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環渤海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8	天津中新藥業濱海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69	北京中新藥谷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70	天津新龍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1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國衛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2	天津中新楚運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3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旭志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4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達仁堂中興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5	天津中新藥業集團達仁堂中惠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6	浙江中新創睿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7	天津達仁堂(亳州)中藥飲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8	天津金耀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79	天津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0	天津天藥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1	天津市天發藥業進出口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2	天津市三隆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3	天津金耀集團天藥銷售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4	天津萬寧保健品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5	天津金耀集團天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6	天津金耀氨基酸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7	天津天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8	天津雙燕賓館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89	天津耀聯商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0	天津藥業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1	天津金耀集團湖北天藥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2	天津金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3	天津金耀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4	天津格斯寶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5	天津市醫藥集團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6	天津天耀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7	天津醫藥集團眾健康達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8	天津市浩達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99	天津市人立骨科器械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0	天津市醫藥空氣潔淨檢測中心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01	天津市正通醫藥淨化設備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2	天津金浩醫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3	天津力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4	天津生物化學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5	天津市中央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6	天津市新冠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7	天津藥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8	天津藥物研究院藥業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09	天津市亨必達化學合成物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0	天津藥物研究院新藥評價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1	天津市泰普大藥房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2	天津泰聯環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3	天津中草藥雜誌社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4	天津泰普醫藥行業生產力促進中心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5	天津康鴻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6	天津康鴻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7	海南立歐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8	天津泰普藥品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19	天津泰普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0	天津泰普滬亞醫藥知識產權流轉儲備中心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1	天津宜藥印務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2	天津市藝軒林廣告製作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3	美國大聖貿易技術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4	天津藥業(香港)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5	天津天藥藥業(亞洲)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6	天津醫藥集團(新加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7	津耀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8	中通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29	天津醫藥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30	天津醫藥集團津康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1	天津生物工程職業技術學院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2	天津市金誼房地產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3	天津邁達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4	天津市醫藥集團銷售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5	天津藥學雜誌社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6	天津金耀藥業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7	天津信諾製藥有限公司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8	天津河北達仁醫院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139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140	天津渤海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41	天津大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42	天津大沽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43	天津大沽化工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44	天津大沽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45	天津大沽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46	天津大沽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47	天津大沽機電設備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48	天津渤天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49	天津渤天建築安裝維修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0	天津港保稅區天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1	天津渤天天工化工貿易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2	天津渤化眾泰安全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3	天津渤天智盛電氣安裝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4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5	天津渤化永利鹼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6	天津永利熱電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7	天津永利食用添加劑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8	天津濱海新區永利供熱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59	天津渤化永利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60	天津渤化永利熱電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61	天津市塘沽永利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62	天津渤化紅三角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63	天津渤海東方紅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64	天津長蘆海晶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65	天津海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66	天津海晶匯利實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67	天津渤化海晶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68	天津中鹽海晶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69	天津港保稅區海匯國際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0	天津三峽經濟發展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1	天津海晶新利纖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2	天津海晶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3	天津開發區誠信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4	山東肥城海晶鹽化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5	天津海力達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6	輕紡經濟區海晶市政環衛綠化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7	天津賽格海晶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8	天津長蘆漢沽鹽場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79	天津市長蘆鹽化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0	天津長蘆漢沽鹽場工程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1	天津漢鹽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2	天津渤海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3	天津渤化中河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4	天津市敬業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5	天津力生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6	天津市合成材料工業研究所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7	天津一化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8	天津渤化精細化工設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89	天津德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0	天津渤海精細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1	天津燕海化學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2	天津合材樹脂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3	天津銳歐威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194	天津市海山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5	天津市益友房地產綜合服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6	天津渤海精細化工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7	天津渤化橡膠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8	天津國際聯合輪胎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199	天津七二九體育器材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0	天津七二九體育器材銷售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1	天津渤海天力輪胎橡膠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2	天津海豚運輸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3	天津市橡膠工業研究所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4	天津天象工業進出口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5	天津海豚化工設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6	天津海豚炭黑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7	NEW UT INC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8	天津雙安勞保橡膠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09	天津雙安防護用品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0	天津渤橡工業進出口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1	天津渤化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2	天津渤海化學原料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3	天津市勤發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4	天津市化學試劑研究所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5	天津天泰精細化學品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6	天津市無機化學工業研究所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7	天津市化學試劑供銷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8	天津渤化環境修復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19	天津天青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0	天津渤化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1	天津市博華工程建設監理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2	天津渤化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3	天津渤化物產商貿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4	天津鼎華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5	天津鼎華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6	渤化(香港)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7	M ENERGY LIMITED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28	天津市化工供銷總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229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供銷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0	天津渤化鹽業經銷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1	天津渤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2	天津渤化石化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3	天津渤化化工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4	天津渤海泰達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5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實業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6	天津渤化物業管理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7	天津渤化化工發展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關聯方
238	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本行主要股東
239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	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實際控制人
240	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	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控股股東
241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Fortune Eri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最終受益人
242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243	天津津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44	天津津融國金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45	天津津融國信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46	天津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47	天津津投金盈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48	天津津益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49	天津投資集團華碩高科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0	天津津信房地產建設開發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1	天津津投租賃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一

序號	單位名稱／姓名	與本行的關聯關係
252	天津金榮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3	天津津投金廈房地產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4	津投期貨經紀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5	天津津融國恒金服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6	鑫源融資租賃(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7	天津市和融久盛機電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8	天津和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59	天津金廈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60	天津津融雙創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天津津融投資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61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
262	北京天元通和科貿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
263	呂春蓮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的實際控制人、最終 受益人
264	深圳惠眾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65	烏海市商嘉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66	楊淑榮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267	仲叢林	天津恒昌圓實業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附錄二

報告期內本行與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關聯方、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客戶名稱	交易金額	交易餘額	交易事項	起始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1	天津渤化石化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授信	2017/06/29	2018/06/28	4.8
2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授信	2017/05/22	2018/05/18	4.8
3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授信	2017/05/31	2018/05/18	4.8
4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授信	2017/05/24	2018/05/18	4.8
5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350.00	授信	2017/12/15	2018/12/14	5.2
6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0.00	授信	2016/12/29	2017/12/27	4.5675
7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授信	2017/12/29	2018/06/27	5.5
8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授信	2017/11/08	2018/11/07	5.5
9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授信	2017/05/22	2018/05/16	4.65
10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00	授信	2016/08/24	2017/08/23	4.65
11	天津大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5.00	0.00	授信	2016/12/09	2017/11/30	4.5675
12	天津大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00	授信	2016/12/02	2017/11/30	4.5675
13	天津大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75.00	275.00	授信	2017/11/28	2018/11/22	5.5
14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375.00	375.00	授信	2017/10/10	2018/10/09	4.35
15	天津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授信	2017/04/13	2018/03/10	4.35
16	天津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授信	2017/04/18	2018/03/27	4.35
17	天津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授信	2017/03/17	2018/03/15	4.35
18	天津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150.00	100.00	授信	2017/06/20	2018/03/27	5
19	天津醫藥集團太平醫藥有限公司	200.00	0.00	授信	2016/06/24	2017/06/23	4.35



中國·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15號

郵編：300201

客服電話：4006-960296

www.bankoftianjin.com